

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稿)



华星科创

主办券商



(住所：呼和浩特市武川县腾飞大道 1 号 4 楼)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郭书德和兰书焕及其子女合计持有 28,800 万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93.20%，五人出资额及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对公司形成绝对控股，以及其所任职务及特殊关系等，已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和公司日常的经营管理、人事任免等产生重大影响，对华星科创的经营计划、投资计划等拥有实质影响力。同时，郭书德担任公司董事长。未来如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表决权和影响力，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任免及财务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对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利益造成风险。

（二）公司治理的风险

公司业务发展初期主要依靠实际控制人郭书德的家族式管理，公司内部治理制度不完善，随着规模的扩张逐步引入职业经理人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在股份制改造完成后，公司建立了“三会一层”法人治理结构，并制定了相关的议事规则和制度。由于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时间较短，而公司管理层对于新制度仍在学习和理解之中，对于新制度的贯彻、执行水平仍需进一步提高。随着公司经营的发展和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管理能力和内控体系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未来一定时期内，若内控制度未能有效的执行，公司仍然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的风险，并将影响公司的持续发展。

（三）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所使用的原材料成本占总生产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68.98 %、68.56 % 和 68.03 %。生产棉纱和坯布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棉花，棉花价格的波动会直接影响到公司的盈利水平。纱线和坯布的价格主要由市场的供求关系决定，同时受到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影响，单家企业对于产品的定价几乎没有

影响。但如果棉花供求情况发生较大变化或者种植面积发生较大变化，而公司未能有效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所带来的成本压力，将会直接影响到公司的盈利能力。因此，公司存在由于主要原材料价格异常波动而导致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四) 公司对外担保的风险

报告期期末，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9,000.00 万元，占 2017 年 6 月 30 日净资产的 26.31%，均为连带责任担保，尽管公司对外担保已履行了内部决策程序，被担保单位现经营状况正常，贷款履行情况正常。若被担保单位受不利因素的影响，经营一旦出现困难，不能正常履行还款义务，公司将面临承担担保责任的风险。

(五) 存货跌价的风险

公司 2017 年 6 月末、2016 年末和 2015 年末存货余额分别为 82,083,531.49 元、78,528,356.98 元和 101,580,641.31 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6.37%、28.78% 和 26.64%，存货比例处于较高的水平，未来如果公司主营产品的市场价格明显下跌，导致存货的账面价值低于可变现净值，则公司将面临存货跌价的风险。

(六) 劳动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自 2000 年以来中国制造业的劳动报酬大幅度上涨，由于劳动生产率的快速提高，单位劳动成本的上涨幅度并不大。但是随着人口红利的终结和人民群众要求更充分地享受经济发展成果，劳动力成本持续上涨是大势所趋。随着周边更低成本的国家政治趋于稳定、基础设施和产业配套体系趋于完善，他们的低劳动力成本优势会显现出来。至 2014 年，印度的劳动力成本明显低于中国，中国传统的廉价劳动力成本优势不再。中国社科院 2014 年《产业蓝皮书》发布会上暨中国制造业发展研讨会上，该院工业所发布的报告显示，中国在国际市场，尤其是发达国家的市场份额，正在被越南、印度、印尼等国家蚕食。原因就在于中国的劳动力成本上升，传统优势不再。

(七) 下游服装企业需求变化带来的风险

随着我国城乡居民生活水平提高，传统的纺织品制造的服饰作为生活必需品

已基本得到满足，产品的个性化、多元化取代数量扩张逐渐成为新的消费趋势。如何能更好的满足消费者对衣着产品时尚性、功能性、生态安全性高的转型要求，已成为纺织行业在新时期的重要使命。此外，随着行业下游发展趋势放缓，服装出口贸易不确定性因素的增多，棉纺织行业面临着产品结构调整，产业转型升级的重大压力。

（八）出口贸易及行业增长放缓的风险

由于国内外棉花价差直接导致我国内纱线价格高于国际同类纱线价格，同时受国内劳动力及各项生产要素成本上升的影响，棉纺纱产品出口竞争力减弱，棉制纺织品及棉制服装出口竞争力大幅下滑。同时，国外厂家由于棉花成本较低，纱线价格普遍低于国内纱线价格，导致低价进口纱线大量涌入国内，对国内棉纺纱产品构成较大冲击。短期内，棉纺织行业在需求放缓、成本要素上升等多重因素下，面临行业增长放缓风险。

（九）资产负债率较高风险

公司 2017 年 6 月末、2016 年末和 2015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8.43%、57.60 % 和 66.32 %，公司负债主要是银行短期借款和应付票据形成的。公司负债总额较高，增加了资金管理的难度，可能会引起现金流不足，从而产生一定的偿债风险。公司 2017 年 6 月末、2016 年末和 2015 年末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0.65、0.60 和 0.64，速动比例分别为 0.33、0.25 和 0.47。公司面临较大的短期偿债压力。

（十）未全员缴纳社保的风险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经为 30 人办理并交纳基本养老保险，其余 1311 名员工中，912 人因在本村参加农村社会养老保险，256 人因在本村参加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92 人因参与了城镇居民医疗保险，故申请自愿放弃在公司缴纳社会保险并出具相关声明；剩下的 51 人，未参与任何社会保险，主要系公司所在地周边村民，自愿放弃在公司缴纳社会保险并出具相关声明。虽然目前没有发生劳动争议和受到主管机关的处罚，员工自愿放弃缴纳保险，公司实际控制人也承诺承担因未缴纳保险产生的损失责任，但因为为员工缴

纳社保及公积金是企业法定的义务，不因上述情况而免责，未来存在因社保及公积金缴纳不全产生的劳动用工赔偿和主管部门处罚风险。

(十一) 在租赁土地上建造的房屋建筑物

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之初，公司一厂区厂房、办公楼及职工食堂系在租赁土地上建造的房屋建筑物，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房产原值 1,063.32 万元，净值 507.04 万元，产能为 7 万锭，上述房产公司已办理房产证。虽然土地租赁合同明确了公司可以在该地块上建造房屋建筑物，并约定了租赁期限及到期后的续期情况或不续期时的房屋建筑物处置方案，但该房屋所有权仍存在一定瑕疵。

(十二) 部分使用的房屋建筑物未办妥产权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办妥产权证的房屋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原值(元)	账面价值(元)
附房--机物料仓	225,578.00	146,108.74
西附房--机物料仓	159,507.20	103,314.14

上述房屋建筑物系公司成立之初建造的两间仓库用房，房屋建造主体为简易结构，价值较低，且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和厂区结构的调整，公司将会对该房屋进行更新改造并改变其用途，因此公司一直未办理房产证。

(十三) 公司房产及土地抵押带来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银行借款余额为 381,600,000.00 元，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建筑物全部用于银行借款设定抵押，如果公司不能按期偿还银行借款，将存在银行实现抵押权的风险，可能对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利益造成损失，同时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障碍。

(十四) 报告期内存在因开具无真实商业贸易背景的票据而违反相关票据法规规定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为满足资金需求采用了开具无真实贸易背景的票据用于融资。上述票据涉及金额 7,300.00 万元。至 2016 年 9 月末，上述票据事项已清算完毕，

未对公司、股东造成不利影响，也未受到任何形式的处罚，或与任何第三方产生任何纠纷。

公司实际控制人郭书德兰书焕夫妻及其子女郭峰、郭岩和郭飒作出承诺：“保证华星科创今后不再发生上述不规范票据贴现融资行为；如华星科创因曾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承兑汇票的行为而被有关部门处罚，或因该等行为而被任何第三方追究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由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自愿承担华星科创因该等行为而导致、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成本和费用，以使华星科创免受任何损失。”

(十五) 消防安全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棉纺织品的生产和销售，由于棉花及棉纱的易燃性，公司的生产经营过程中存在一定的消防安全风险。

目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录	8
释义	10
第一节基本情况	12
一、公司概况	12
二、股票挂牌情况	13
三、公司股权结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5
四、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1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5
六、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37
七、本次挂牌的相关机构	39
第二节公司业务	43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服务及用途	43
二、公司组织机构及具体业务流程	46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52
四、公司具体业务情况	78
五、公司商业模式及发展规划	99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03
第三节公司治理	124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24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126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27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128
五、同业竞争情况	130
六、公司资金占用、对外担保等情况以及公司为防止关联交易所采取的措施	131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134
八、近两年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137
第四节公司财务	139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39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53
三、申报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53
四、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及变动分析	187

五、报告期有关利润形成情况的分析	195
六、申报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209
七、申报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及股东权益情况	234
八、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253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60
十、资产评估情况.....	260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261
十二、经营中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262
第五节有关声明.....	275
第六节附件	275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第一部分：一般释义		
本公司、公司、华星科创、股份公司	指	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华星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	指	新野县华星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说明书	指	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指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华联律师事务所郑州分所
资产评估机构	指	河南龙源智博联合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
股东会	指	新野县华星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
执行董事	指	新野县华星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
股东大会	指	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公司章程》	指	股份公司现行有效的《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本行业	指	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分类》行业分类：C17 纺织业；按国民经济行业分类：C1711 棉纺纱加工
报告期、最近两年一期、申报期	指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部分：专业释义		
籽棉	指	从棉铃中摘下来的棉瓣
皮棉	指	除去棉籽的棉纤维
落棉	指	是清花梳棉设备将原料中的杂质和棉结去除过程中落下的杂质棉结及原棉混合体
棉纱	指	是棉纤维经纺纱工艺加工而成的纱
坯布	指	供印染加工用的本色棉布，由棉纱织造而成
S (支)	指	表示纤维或纱线粗细程度的单位，对于相同重量的纱线，纤维或纱线越细，支数就越高，常用 S 代表其单位
棉纺	指	将棉纤维或棉型中长型化纤加工纺制成纱线的过程
熟条	指	经过配棉的混合原料经过开松、除杂、混合，在梳棉机上进行梳理，松解成单纤维状态
普梳	指	一般的纺纱系统进行梳理，不经过精梳工序纺成的纱
精梳	指	精梳机将纤维中的杂质和粗短纤维排除的工艺叫做精梳
退解	指	将卷(缠)绕的棉卷、纱线再退回到原来的状态
唛头	指	货物的包装上所做的用于记录信息的标签
捻回	指	在单纱或股线上所加捻的每一扭转
整经轴	指	将一定根数的经纱按规定的长度和宽度平行卷绕在整经轴上以便下一步浆纱和穿经之用
综丝	指	钢丝或钢片制成，中部有小孔(综眼)供经纱从中穿过，每根综丝控制一根经纱，织造时，带动经纱做升降运动以形成梭口，便于引入纬纱
筘	指	经线从筘齿间通过，它的作用是把纬线推到织口
停经片	指	每根经纱穿过对应各片的孔洞，用于检测经纱断线
股线	指	又称捻线，是由两根或两根以上的单纱捻合而成的线，其韧性、耐磨性高于单纱
马值	指	反映棉花纤维细度与成熟度的综合指标
拣地膜技术	指	清除原棉纤维中混杂的地膜条
乌斯特公报	指	乌斯特统计值，是由瑞士蔡尔维格·乌斯特公司对世界各地棉纱样品测试结果进行统计、分析后发布的经验值，其为衡量产品质量(世界级水平)提供了依据，是当今世界上最完整的纱线质量统计标准

第一节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enan Huaxing Kechuang Co., Ltd

注册资本：30,9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郭书德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1 年 1 月 15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6 年 11 月 8 日

营业期限：长期

住所：河南省南阳市新野县县城人民路北段

邮编：473500

电话：0377-66210688

传真：0377-66210688

电子邮箱：xyhxfz@sina.com

互联网网址：www.xyhxfz.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罗克典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17 纺织业”。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门类下的次类“C17 纺织业”，细分行业为“C1711 类：纺织业—棉纺织及印染精加工—棉纺纱加工”。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17 纺织业”，小类属于“C1711 棉纺纱加工”。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131112 纺织品、服装与奢侈品”，四级行业属于“13111213 纺织品”。

主营业务：棉纺织品的生产和销售。

经营范围：棉花购销；棉、差别化纤维、特种天然纤维、混纺纱线及织物的生产、销售；纺织新材料、新技术研发应用；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

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725849837U。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1、股票代码：【】

2、股票简称：【】

3、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4、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5、股票总量：309,000,000 股

6、挂牌日期：【】年【】月【】日

7、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自愿锁定承诺

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若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则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

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因此公司发起人无可公开转让的股票。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4、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章程未对股东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规定的限售安排。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形，股权明晰且不存在权属争议与纠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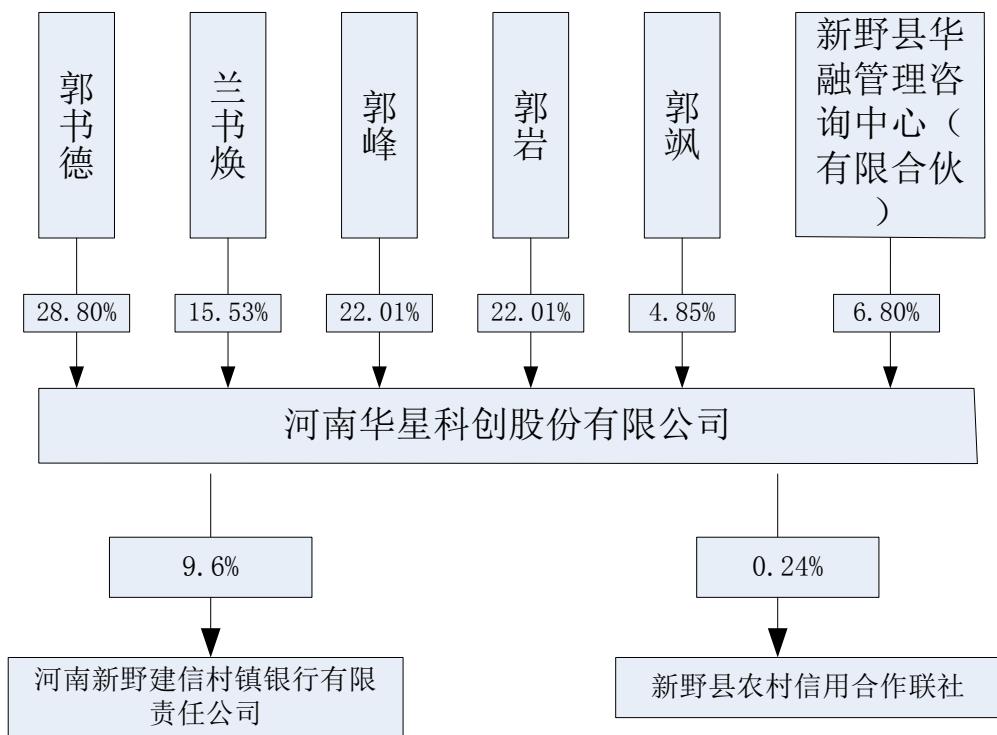
（三）挂牌后股票转让方式

2016年11月26日，公司2016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的议案》和《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同意公司股票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决定公司股票挂牌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

三、公司股权结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二)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东郭书德持有公司 28.80% 的股份，系公司第一大股东，现任公司董事长，股东郭峰和郭岩分别持有公司 22.01% 的股份，系公司第二大股东，郭峰现任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股东兰书焕持有公司 15.53% 的股份，系公司第四大股东，股东郭飒持有公司 4.85% 的股份。公司任意一股东均无法单独控制股东大会，故公司无控股股东。

2017 年 3 月 11 日股东郭书德兰书焕夫妻及其子女郭峰、郭岩和郭飒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在公司经营决策中采取一致行动，在股东大会决议时按各方商定的一致意见进行投票表决。股东郭书德和兰书焕夫妻及其子女通过《一致行动人协议》实际控制公司 93.20% 的股份，且在公司实际经营管理、决策中拥有实质重大影响力，因此，股东郭书德和兰书焕夫妻及其子女为公司的实际

控制人。

郭书德，男，出生于 1962 年 10 月，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毕业于新野县第一高级中学。1980 年 7 月至 2000 年 12 月就职于新野县宛南建筑公司，历任技术员、项目经理；2001 年 1 月至 2016 年 10 月就职于华星棉纺织，任职董事长；2016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郭峰，男，出生于 1984 年 10 月，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郑州大学升达经贸管理学院，本科学历。2007 年 9 月至 2010 年 4 月就职于河南联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任项目财务助理；2010 年 5 月至 2016 年 10 就职于新野县华星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历任综合发展部部长、副总经理兼董事；2016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副董事长；2011 年 7 月至 2015 年 6 月兼职于新野县华星物流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2 年 12 月至 2015 年 6 月兼职于新野县华腾棉业有限公司，任监事。

郭岩，男，出生于 1987 年 8 月，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财经学院，大专学历。2009 年 7 月至 2016 年 10 月就职于华星棉纺织，历任董事长助理、董事长助理兼监事。2016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华星科创，任董事长助理。

兰书焕，女，出生于 1962 年 2 月，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毕业于新野县第一高级中学。1980 年 7 月至 2000 年 12 月无业；2001 年 1 月至 2016 年 10 月就职于华星棉纺织，任董事；2016 年 11 月至今无业。

郭飒，女，汉族，1989 年 10 月出生，大专学历。2007 年 9 月至 2009 年 8 月就读于郑州华信学院会计电算化专业；2009 年 8 月至 2016 年 10 月就职于华星棉纺织，任财务会计。2016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会计。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直为郭书德和兰书焕夫妻及其子女，未发生变更。

(三) 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1	郭书德	8,900.00	28.80	境内自然人股
2	郭峰	6,800.00	22.01	境内自然人股
3	郭岩	6,800.00	22.01	境内自然人股
4	兰书焕	4,800.00	15.53	境内自然人股
5	郭飒	1,500.00	4.85	境内自然人股
6	新野县华融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100.00	6.80	境内合伙企业
合计		30,900.00	100.00	

(1) 郭书德

郭书德：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三、（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 郭峰

郭峰，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三、（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3) 郭岩

郭岩，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三、（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4) 兰书焕

兰书焕：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三、（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5) 郭飒

郭飒：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三、（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6) 新野县华融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新野县华融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其合伙人均系公司员工。

①基本情况

名称	新野县华融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罗克典
成立日期	2015年6月26日
出资总额	4,200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5年6月26日至***
主要经营场所	新野县人民路北段东侧
经营范围	企业资产管理咨询*
登记机关	南阳市新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934500906XR

②出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新野县华融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合伙人性质	与公司的 关系
1	张鹃	390.00	9.29	货币	有限合伙人	董事、总经理
2	杨新生	260.00	6.19	货币	有限合伙人	副总经理
3	丁晓君	40.00	0.95	货币	有限合伙人	员工
4	张浩	240.00	5.71	货币	有限合伙人	董事、副总经理
5	王丰信	280.00	6.67	货币	有限合伙人	员工
6	罗克典	360.00	8.57	货币	普通合伙人	董事、财务总监、董秘
7	山泉	260.00	6.19	货币	有限合伙人	副总经理
8	孙志良	30.00	0.71	货币	有限合伙人	员工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合伙人性质	与公司的关系
9	张青更	230.00	5.48	货币	有限合伙人	员工
10	徐国超	240.00	5.71	货币	有限合伙人	员工
11	卢玉丽	30.00	0.71	货币	有限合伙人	员工
12	张兰	30.00	0.71	货币	有限合伙人	员工
13	张军	200.00	4.76	货币	有限合伙人	员工
14	孙炳晓	200.00	4.76	货币	有限合伙人	员工
15	罗克礼	230.00	5.48	货币	有限合伙人	员工
16	陶文峰	30.00	0.71	货币	有限合伙人	员工
17	赵红	30.00	0.71	货币	有限合伙人	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18	冯义兵	30.00	0.71	货币	有限合伙人	员工
19	杨新平	30.00	0.71	货币	有限合伙人	核心技术人员
20	李会江	30.00	0.71	货币	有限合伙人	员工
21	柳玉豹	230.00	5.48	货币	有限合伙人	员工
22	庞华云	30.00	0.71	货币	有限合伙人	员工
23	陈付堂	260.00	6.19	货币	有限合伙人	员工
24	兰爱强	240.00	5.71	货币	有限合伙人	监事、员工
25	秦焕珍	240.00	5.71	货币	有限合伙人	员工
26	薛书怀	30.00	0.71	货币	有限合伙人	员工
合计		4,200.00	100.00			

华融咨询各合伙人设立华融咨询的资金均为自有资金，不存在向他人募集资金的情形，其资产亦未委托基金管理人进行管理；根据华融咨询经营范围，华融咨询不是向投资者募集设立的投资基金；除投资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外，华融咨询不存在其他的股权投资行为。

综上所述，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华融咨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

华融咨询有限合伙人张鹃为华星科创董事、总经理，张浩为华星科创董事、

副总经理，杨新生、山泉为华星科创副总经理，赵红、兰爱强为华星科创监事，其他有限合伙人与华星科创及其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普通合伙人罗克典在华星科创担任财务总监、董事及董秘职位。

(四)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股东郭书德和兰书焕为夫妻关系，郭峰、郭岩和郭飒系其二人子女。

(五) 分公司基本情况

序号	分公司名称	注册号	负责人	住所地	成立时间	经营范围
1	新野县华星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金鹏分公司	41132930000077	郭书德	新甸铺镇宋庄村	2007.10.16	棉花、棉副产品购销

经核查，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设立了分支机构新野县华星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金鹏分公司。金鹏分公司自 2007 年 10 月成立至今，有效存续，各项证照齐备，合法有效。报告期内，分公司除零星费用外，未发生任何实质业务，财务在华星科创统一核算。

(六) 子公司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七) 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两家参股公司，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投资时间	投资方式	在被投资单位投资金额（元）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河南新野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1-9-15	货币资金	2,880,000.00	9.60
新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12-8-27	货币资金	500,000.00	0.24

其中，河南新野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详细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河南新野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	91411329586030660D	法定代表人	岁秀训

信用代码证			
住所	新野县城朝阳路北段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1.11.16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以上经营范围中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须经审批方可经营的项目，经审批后凭有效的许可证经营）		
登记机关	南阳市新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新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详细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新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注册号/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证	91411329876811115P	法定代表人	段士群
住所	新野县县城人民路北段		
注册资本	20,6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5.03.15
企业类型	集体所有制		
经营范围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许可的范围经营※		
登记机关	南阳市新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两家参股公司均为金融机构，根据当地监管机构的相关公开信息查询以及对参股公司的调查，其报告期内的日常经营业务是合法、合规的，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四、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有限责任公司设立

新野县华星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由新野县新星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郭书德

和兰书焕共同出资设立。2000年12月26日，有限责任公司向南阳市新野县工商局提交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申请书》经核准通过，经核准的企业名称为“新野县华星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

2000年12月20日，有限责任公司召开首次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新野县新星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以货币出资150.00万元，郭书德以货币出资200.00万元，兰书焕以货币出资60.00万元，共计人民币410.00万元投资设立新野县华星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同日，股东新野县新星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郭书德和兰书焕共同签署《新野县华星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章程》。公司设立董事会，选举郭书德为公司董事长，母从聚为公司副董事长；公司不设监事会，选举江连钊任监事。

2001年1月12日，新野县忠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新社审验字（2001）第1号《验资报告》，认定全体股东出资410.00万元已出资到位，全部为货币出资。

2001年1月15日，新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411328110017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加工、销售棉纱、棉布。法定代表人：郭书德。营业期限：2001年1月15日至2004年1月15日。

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形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新野县新星棉纺织 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150.00	36.59	150.00
2	郭书德	货币	200.00	48.78	200.00
3	兰书焕	货币	60.00	14.63	60.00
合计			410.00	100.00	410.00

（二）有限责任公司第一次增资、变更经营范围、股权转让

2001年10月20日，有限责任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1、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由 410.00 万元增加至 1,139.00 万元；新增 729.00 万元注册资本由郭书德以货币形式缴纳 729.00 万元。

2、经营范围由“加工、销售棉纱、棉布”变更为“棉花收购、加工；加工、销售棉纱、棉布”。

3、新野县新星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的 40.00 万元股权以 1 元每股的价格转让给郭书德，价款由双方协商确定，双方于 2001 年 10 月 30 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款真实支付。

本次变更后，有限责任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410.00 万元变更为 1,139.00 万元，实收资本 1,139.00 万元，同时相应修改了公司章程。

2001 年 11 月 6 日，新野县忠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新社审验字(2001)第 134 号《验资报告》，经验证，上述货币出资已全部到位。

2001 年 11 月 7 日，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公司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各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形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新野县新星棉纺织 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110.00	9.66	110.00
2	郭书德	货币	969.00	85.07	969.00
3	兰书焕	货币	60.00	5.27	60.00
合计			1,139.00	100.00	1,139.00

(三) 有限责任公司第二次增资、变更经营范围、股权转让

2003 年 9 月 16 日，有限责任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1、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由 1,139.00 万元增加至 2,188.00 万元，增加部分由郭书德以货币出资 105.00 万元，以债转股形式出资 714.00 万元，兰书焕以货币出

资 30.00 万元，新进股东郭峰以货币出资 200.00 万元。

2、经营范围由“棉花收购、加工；加工、销售棉纱、棉布”变更为“棉花收购、加工、经营；加工、销售棉纱、棉布”。

3、新野县新星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公司的 110.00 万元股权以 1 元每股的价格转让给兰书焕，价款由双方协商确定，双方于 2003 年 9 月 1 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款真实支付。

本次变更后，有限责任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1,139.00 万元变更为 2,188.00 万元，实收资本 2,188.00 万元，同时相应修改了公司章程。

2003 年 9 月 19 日，新野县忠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新社审验字[2003] 第 141 号《验资报告》，经验证，上述货币出资已全部到位。

2003 年 9 月 19 日，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公司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公司各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形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郭书德	货币、债转股	1,788.00	81.72	1,788.00
2	郭峰	货币	200.00	9.14	200.00
3	兰书焕	货币	200.00	9.14	200.00
合计			2,188.00	100.00	2,188.00

本次增资中，股东郭书德以债转股形式出资 714.00 万元，系以对公司的债权 714.00 万元转增出资，公司账面将其他应付款 714.00 万元调整至实收资本。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亚会 B 专审字（2017）0017 号专项核查报告对该次债转股进行了确认，债权的形成均有公司开具给郭书德的收据，且核查人员专门对债权形成后的现金流出进行了核实，未发现有现金收支不匹配的现象。综上所述，本次债转股出资属实，不存在任何出资瑕疵。

(四) 有限责任公司第一次变更营业期限

2005年6月1日，有限责任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并形成以下决议：

同意公司营业期限由“2001年1月15日至2004年1月15日”变更为“2004年1月15日至2007年1月15日”；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2005年6月9日，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公司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五) 有限责任公司第三次变更经营范围

2006年3月1日，有限责任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并形成以下决议：

同意公司经营范围由“棉花收购、加工、经营；加工、销售棉纱、棉布”变更为“棉花收购、加工、经营；加工销售棉纱、棉布；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2006年5月19日，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公司变更登记，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六) 有限责任公司第二次变更营业期限

2007年1月25日，有限责任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并形成以下决议：

同意公司营业期限由“2004年1月15日至2007年1月15日”变更为“2007年1月16日至2010年1月15日”；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2007年1月29日，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公司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七) 有限责任公司第四次变更经营范围

2007年3月26日，有限责任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并形成以下决议：

同意公司经营范围由“棉花收购、加工、经营；加工销售棉纱、棉布，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变更为“加工销售棉纱、棉布，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2007年4月16日，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公司变更登记，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八) 有限责任公司第三次增资、第五次变更经营范围

2007年7月1日，有限责任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1、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由2,188.00万元增加至5,688.00万元，增加部分由兰书焕以债权转股权出资700.00万元；郭峰出资人民币1,150.00万元，其中以债权转股权出资770.00万元，以货币出资380.00万元；郭飒以货币出资300.00万元；郭岩出资1,350.00万元，其中以债权转股权出资930.00万元，以货币出资420.00万元。

2、经营范围由“加工销售棉纱、棉布；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变更为“棉花加工（仅限金鹏分公司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收购、销售；加工销售棉纱、棉布；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3、新增两名股东，郭岩和郭飒。

4、董事会成员增加至 5 名，分别为郭书德、兰书焕、郭峰、郭岩和郭飒。

本次变更后，有限责任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2,188.00 万元变更为 5,688.00 万元，实收资本 5,688.00 万元，同时相应修改了公司章程。

2007 年 8 月 23 日，南阳中科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宛中科验字[2007]第 73 号《验资报告》，经验证，上述货币出资已全部到位。

2007 年 10 月 16 日，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公司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公司各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形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郭书德	货币、债转股	1,788.00	31.45	1,788.00
2	郭峰	货币、债转股	1350.00	23.73	1350.00
3	郭岩	货币、债转股	1350.00	23.73	1350.00
4	兰书焕	货币、债转股	900.00	15.82	900.00
5	郭飒	货币	300.00	5.27	300.00
合计			5,688.00	100.00	5,688.00

本次增资中，股东兰书焕、郭峰和郭岩合计以债转股形式出资 2,400.00 万元，系以对公司的债权 2,400.00 万元转增出资，公司账面将长期应付款 2,400.00 万元调整至实收资本。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亚会 B 专审字（2017）0017 号专项核查报告对该次债转股进行了确认，债权的形成均有公司开具的收据，且核查人员专门对债权形成后的现金流出进行了核实，未发现有现金收支不匹配的现象。综上所述，本次债转股出资属实，不存在任何出资瑕疵。

（九）有限责任公司第三变更营业期限

2010 年 1 月 10 日，有限责任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并形成以下决议：

同意公司营业期限由“2007年1月16日至2010年1月15日”变更为“2010年1月16日至2013年1月15日”；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2010年1月18日，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公司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十）有限责任公司第四次增资、第四次变更营业期限

2012年12月22日，有限责任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1、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由5,688.00万元增加至8,188.00万元，增加部分由郭书德以货币出资785.75万元；兰书焕以货币出资395.50万元；郭峰以货币出资593.25万元；郭岩以货币出资593.25万元；郭飒以货币出资132.25万元。

2、公司营业期限由“2010年1月16日至2013年1月15日”变更为“2013年1月5日至2016年1月4日”。

3、选举郭书德、兰书焕和郭峰为董事会成员，任命郭书德为公司董事长；选举郭岩、郭飒和罗克典为监事会成员，其中罗克典为职工代表监事。

4、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本次变更后，有限责任公司的注册资本由5,688.00万元变更为8,188.00万元，实收资本8,188.00万元，同时相应修改了公司章程。

2012年12月26日，南阳中科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宛中科验字[2012]第101号《验资报告》，经验证，上述货币出资已全部到位。

2013年1月5日，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公司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公司各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形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郭书德	货币、债转股	2,573.75	31.44	2,573.75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形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2	郭峰	货币、债转股	1,943.25	23.73	1,943.25
3	郭岩	货币、债转股	1,943.25	23.73	1,943.25
4	兰书焕	货币、债转股	1,295.50	15.82	1,295.50
5	郭飒	货币	432.25	5.28	432.25
合计			8,188.00	100.00	8,188.00

(十一) 有限责任公司第六次变更经营范围

2013年5月6日，有限责任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并形成以下决议：

同意公司经营范围由“棉花加工（仅限金鹏分公司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收购、销售；加工销售棉纱、棉布；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变更为“棉花购销；加工销售棉纱、棉布；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2013年5月8日，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公司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十二) 有限责任公司第五次增资

2015年6月30日，有限责任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注册资本由8,188.00万元变更为28,500.00万元，增加部分由郭书德以货币出资6,026.25万元；兰书焕以货币出资3,504.50万元；郭峰以货币出资4,856.75万元；郭岩以货币出资4,856.75万元；郭飒以货币出资1,067.75万元；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本次变更后，有限责任公司的注册资本由8,188.00万元变更为28,500.00万元，实收资本28,500.00万元。

2015年6月27日,河南天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豫天德会验字(2015)第7-001号《验资报告》,经验证,上述货币出资已全部到位。

2015年7月13日,新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有限责任公司的上述变更登记事项,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公司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形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1	郭书德	货币、债转股	8,600.00	30.18	8,600.00
2	郭峰	货币、债转股	6,800.00	23.86	6,800.00
3	郭岩	货币、债转股	6,800.00	23.86	6,800.00
4	兰书焕	货币、债转股	4,800.00	16.84	4,800.00
5	郭飒	货币	1,500.00	5.26	1,500.00
合计			28,500.00	100.00	28,500.00

(十三) 有限责任公司第六次增资

2015年7月13日,有限责任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注册资本由28,500.00万元变更为30,600.00万元,增加部分由新野县华融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4,200.00万元,其中2,100.0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剩余2,10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本次变更后,有限责任公司的注册资本由28,500.00万元变更为30,600.00万元,实收资本30,600.00万元。

2015年7月17日,河南天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豫天德会验字(2015)第7-003号《验资报告》,经验证,上述货币出资已全部到位。

2015年7月22日,新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有限责任公司的上述变更登记事项,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公司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形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1	郭书德	货币、债转股	8,600.00	28.11	8,600.00
2	郭峰	货币、债转股	6,800.00	22.22	6,800.00
3	郭岩	货币、债转股	6,800.00	22.22	6,800.00
4	兰书焕	货币、债转股	4,800.00	15.69	4,800.00
5	郭飒	货币	1,500.00	4.90	1,500.00
6	新野县华融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2,100.00	6.86	2,100.00
合计			30,600.00	100.00	30,600.00

(十四) 有限责任公司第七次增资

2016年5月19日，有限责任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注册资本由30,600.00万元变更为30,900.00万元，增加部分由股东郭书德货币出资2,100.00万元，其中300.0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剩余1,80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本次变更后，有限责任公司的注册资本由30,600.00万元变更为30,900.00万元，实收资本30,900.00万元。

2016年5月20日，南阳中科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宛中验字（2016）第005号《验资报告》，经验证，上述货币出资已全部到位。

2016年5月31日，新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有限责任公司的上述变更登记事项，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公司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形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1	郭书德	货币、债转股	8,900.00	28.80	8,900.00
2	郭峰	货币、债转股	6,800.00	22.01	6,800.00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形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3	郭岩	货币、债转股	6,800.00	22.01	6,800.00
4	兰书焕	货币、债转股	4,800.00	15.53	4,800.00
5	郭飒	货币	1,500.00	4.85	1,500.00
6	新野县华融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2,100.00	6.80	2,100.00
合计			30,900.00	100.00	30,900.00

(十五) 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19日，有限责任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时将经营范围变更为：棉花购销；棉、差别化纤维、特种天然纤维、混纺纱线及织物的生产、销售；纺织新材料、新技术研发应用；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5年7月27日，公司取得了南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宛）名称变核内字[2015]第165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托以2016年5月31日为基准日对有限责任公司净资产进行了审计，并于2016年9月7日出具了瑞华专审字[2016]41020001号《审计报告》，有限责任公司在基准日2016年5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人民币320,254,964.02元。

河南龙源智博联合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受托以2016年5月31日为基准日对有限责任公司的资产进行评估，并于2016年9月8日出具了豫龙源智博评报字[2016]第029号《评估报告》，有限责任公司在基准日2016年5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334,032,166.76万元。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托对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及发起人出资情况进行验证，并于 2016 年 9 月 26 日出具了瑞华验字[2016]41020001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320,254,964.02 元折合注册资本 30,900.00 万元，剩余 11,254,964.02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 年 10 月 26 日，有限责任公司 5 名自然人股东和 1 名法人股东的法人代表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就拟设立公司的名称、住所、宗旨、经营范围、设立方式、股份总数、股本设置、出资方式、出资时间、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违约责任、争议解决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同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召开，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并产生了由郭书德、郭峰、张鹃、罗克典、张浩 5 名董事组成第一届董事会；选举兰爱强、赵红为监事，与职工代表选举的职工监事陈博组成第一届监事会；有限责任公司的债权债务由华星科创承继等。

2016 年 11 月 8 日，公司取得了南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725849837U，股份公司正式成立。

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	出资方式	认缴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
1	郭书德	净资产折股	8,900.00	28.80
2	郭峰	净资产折股	6,800.00	22.01
3	郭岩	净资产折股	6,800.00	22.01
4	兰书焕	净资产折股	4,800.00	15.53
5	郭飒	净资产折股	1,500.00	4.85
6	新野县华融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净资产折股	2,100.00	6.80
合计			30,900.00	100.00

2017 年 9 月，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

至 2017 年 1-6 月期间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亚会 B 审字（2017）1916 号”审计报告，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331,681,719.09 元，较“瑞华专审字[2016]41020001 号”审计报告调增净资产 11,426,755.07 元。2017 年 9 月 8 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前述差异出具“亚会 B 专审字(2017)0618 号”《验资复核报告》。

2017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议的股东 6 人，会议由郭书德先生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亚会 B 审字（2017）0094 号<股改验资复核报告>及所涉数据调整事项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折股比例并相应调整发起人协议等股改文件相应内容的议案》，确认由于上述调整，华星科创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折股比例调整为 1：0.9316，上述调整不影响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资本充实性。

公司已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取得南阳市工商局于出具的《证明》，证明公司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证明开具之日，未发现有违反法律法规而受到其他处罚的记录。

由于上述审计调整事项导致华星科创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的净资产数额增加，因此不影响公司设立时的资本充足性；公司设立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且本次审计调整事项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不影响公司设立行为的合法有效性，对本次挂牌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 董事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任职起止日
郭书德	董事长	2016.10.26-2019.10.26
郭峰	副董事长	2016.10.26-2019.10.26
张鹃	董事	2016.10.26-2019.10.26
罗克典	董事	2016.10.26-2019.10.26
张浩	董事	2016.10.26-2019.10.26

郭书德，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三、（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郭峰，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三、（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张鹃，男，出生于 1962 年 5 月，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省纺织工业学校，大专学历。1983 年 1 月至 1988 年 12 月就职于平顶山棉纺织厂，任总工办技术员；1989 年 1 月至 2005 年 10 月就职于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副厂长、厂长、总经理助理；2005 年 11 至 2016 年 10 就职于华星棉纺织，任总经理；2016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

罗克典，男，出生于 1976 年 5 月，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黄河科技学院，大专学历。1997 年 8 月至 2000 年 12 月就职于新野县宛南建筑公司，任普通职工；2001 年 1 月至 2016 年 10 月就职于华星棉纺织，历任财务部部长、财务副总；2016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董秘、财务总监；2012 年 12 月至 2015 年 6 月兼职于新野县华腾棉业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6 月至今兼职于新野县华融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浩，男，出生于 1974 年 10 月，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

业于河南省新野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中专学历。1994年10月至2001年6月就职于新野县新星棉纺厂，历任技术员、车间主任；2001年7月至2016年10月就职于华星棉纺织，历任设备部主管、部长、副总经理；2016年11月至今就职于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

（二）监事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任职起止日
兰爱强	监事会主席	2016.10.26-2019.10.26
赵红	监事	2016.10.26-2019.10.26
陈博	职工代表监事	2016.10.26-2019.10.26

兰爱强，男，出生于1968年7月，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新野县第一高级中学，高中学历。1990年3月至1995年12月就职于新野县五里窑良种棉轧花厂，任职工；1996年1月至2002年1月就职于新野县城郊建筑公司，任职工；2002年2月至2016年10月就职于华星棉纺织，任主管；2016年11月至今就职于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任经营计划部主管、监事会主席。

赵红，女，出生于1968年10月，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省纺织工业学校，大专学历。1990年9月至1995年4月就职于新野棉纺织厂，任技术员；1995年5月至1998年8月就职于新野缫丝厂，任技术科科长；1998年8月至2001年7月就职于新星棉纺厂，任技术科科长；2001年8月至2016年10月就职于华星棉纺织，任生产部主管；2016年11月至今就职于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任生产部主管、监事。

陈博，男，出生于1988年4月，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郑州华信学院，大专学历。2009年9月至2016年10月就职于华星棉纺织，任普通职工；2016年11月至今就职于华星科创，任普通职工兼职工代表监事。

(三) 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任职起止日
张鹃	总经理	2016.10.26-2019.10.26
罗克典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2016.10.26-2019.10.26
郭峰	副总经理	2016.10.26-2019.10.26
杨新生	副总经理	2016.10.26-2019.10.26
山泉	副总经理	2016.10.26-2019.10.26

张鹃，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五、（一）董事”。

罗克典：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五、（一）董事”。

郭峰，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三、（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杨新生，男，出生于 1969 年 7 月，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纺织专科学校，大专学历。1992 年 7 月至 2002 年 1 月就职于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普通职工、技术处处长；2002 年 2 月至 2016 年 10 月就职于华星棉纺织，历任生产部主管、纺部部长、副总；2016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华星科创，任副总经理。

山泉，男，出生于 1967 年 5 月，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东华大学，本科学历。1987 年 8 月至 2006 年 3 月就职于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技术员、技术部副部长、部长、分厂厂长；2006 年 3 月至 2016 年 10 月就职于华星棉纺织，历任生产部主管、织部部长、副总；2016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华星科创，任副总经理。

六、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82,309.39	79,718.44	91,129.70
负债总计（万元）	48,096.80	45,918.35	60,436.08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4,212.59	33,800.09	30,693.6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4,212.59	33,800.09	30,693.62
每股净资产(元)	1.11	1.09	1.0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1	1.09	1.0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8.43	57.60	66.32
流动比率(倍)	0.65	0.60	0.64
速动比率(倍)	0.48	0.43	0.47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8.92	9.10	10.27
存货周转率(次)	4.06	3.93	3.55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8,988.83	40,838.71	45,069.75
净利润(万元)	412.50	1,006.47	512.7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12.50	1,006.47	512.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86.94	450.61	-342.9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86.94	450.61	-342.98
毛利率(%)	14.02	13.26	10.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	3.10	3.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1.50	1.39	-2.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3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3	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500.04	4,620.77	-2,289.4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5	0.15	-0.13

注:未注明母公司的均为合并口径

1、每股净资产=期末股东净资产÷期末股本(实收资本)

2、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总负债/总资产

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4、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 /流动负债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7、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8、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内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0、稀释每股收益=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影响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影响后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1、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股本

七、本次挂牌的相关机构

（一）挂牌公司

- ◆ 挂牌公司：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郭书德
- ◆ 信息披露负责人：罗克典
- ◆ 住所：新野县县城人民路北段
- ◆ 电话：0377-66210668
- ◆ 传真：0377-66217889

(二) 主办券商

- ◆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张智河
- ◆ 项目负责人：刘辛鹏
- ◆ 项目小组成员：刘辛鹏、徐文俊、丁文峰
- ◆ 住所：呼和浩特市武川县腾飞大道 1 号 4 楼
- ◆ 电话：010-83991888
- ◆ 传真：010-88086637

(三) 会计师事务所

- ◆ 会计师事务所：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法定代表人：王子龙
- ◆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振军
- ◆ 经办注册会计师：张雪春
- ◆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B2）座 301 室
- ◆ 电话：010-88312380
- ◆ 传真：010-88312386

(四) 律师事务所

- ◆ 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华联律师事务所郑州分所
- ◆ 法定代表人：叶剑平
- ◆ 经办律师：叶剑平
- ◆ 经办律师：王宏睿

- ◆ 联系地址：郑州市经三路财富广场 5 号楼 13 楼
- ◆ 电话：0371-60900758
- ◆ 传真：0371-60900758

（五）资产评估机构

- ◆ 资产评估机构：河南龙源智博联合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
- ◆ 法定代表人：秦海生
- ◆ 经办评估师：秦海生
- ◆ 经办评估师：陶志军
- ◆ 联系地址：郑州市二七区经三路财富广场 4 号楼 5 层 501 室
- ◆ 电话：0371-60306778
- ◆ 传真：0371-65356727

（六）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 ◆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 ◆ 法定代表人：戴文桂
- ◆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 ◆ 电话：010-58598980
- ◆ 传真：010-58598977

（七）申请挂牌证券交易所

- ◆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 ◆ 法定代表人：谢庚
- ◆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 电话: 010-63889512

◆ 传真: 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服务及用途

(一) 公司业务

公司经核准的经营范围：棉花购销；棉、差别化纤维、特种天然纤维、混纺纱线及织物的生产、销售；纺织新材料、新技术研发应用；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棉纺织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纱线和坯布。

自设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过重大变更。

(二) 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生产的产品分为纱线系列产品和坯布面料系列产品。纱线系列产品分为环锭纺纱、高档气流纺纱、紧密纺纱、赛络纺纱、高档合股纱线等系列 50 多个品种，规格自 OE6 支至环锭纺 160 支。坯布面料系列产品分为服装面料和家纺面料两大类，服装面料包括混纺交织系列、弹力贡缎系列、提花交织系列、纯棉府绸系列、纯棉混纺纱卡系列等；家纺面料包括高密府绸、斜纹、缎格、提花、功能性面料产品等。2007 年 6 月通过 ISO9001：20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在 2008 年 12 月荣获“河南省优质产品”称号。





纺纱



织布

公司主要产品纱线及坯布列表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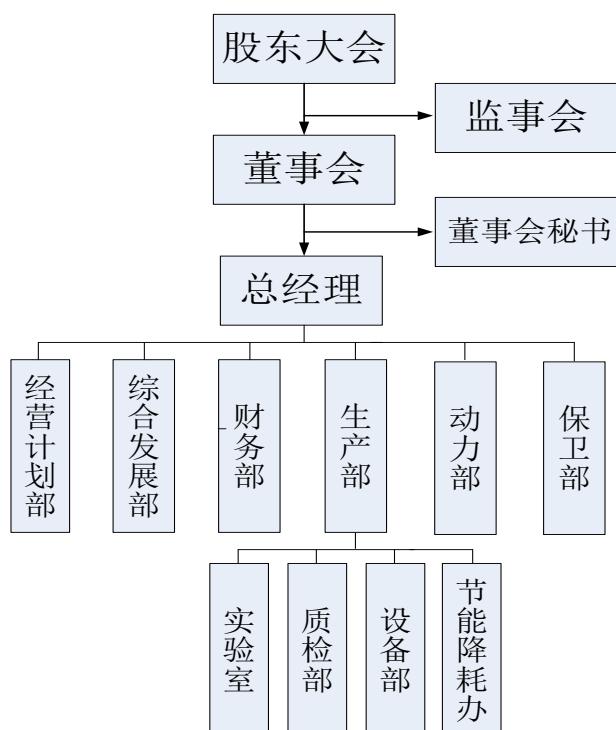
产品类型	主要产品	产品图片	产品简介
纱 线 系 列 产	环锭纺		纯棉及涤棉混纺，精梳、普梳 32 支-60 支；环锭纱毛羽较少，强度较高，品质较好。从纱体结构上来说，环锭纺比较紧密。可用于机织物及针织物。

产品类型	主要产品	产品图片	产品简介
纺 品	气流纺		纯棉 10-32 支；气流纺的纱体结构比较蓬松，风格粗犷，气流纺的纱一般比较粗。适合做牛仔面料。
	紧密纺		纯棉精梳 32 支-160 支；须条中各纤维受力均匀，抱合紧密，使成纱结构和质量得到全面提升，毛羽、强力、条干，耐磨性，纱线外观有了显著的改善。可用于机织物及针织物，色织产品，白织产品。
	赛络纺		纯棉精梳 32-60 支；表面纤维排列整齐，纱线结构紧密，毛羽少，抗起毛起球好。赛络纺织物和股线织物相比，手感柔软，比较平滑。耐磨，透气性能好。可用于机织物及针织物，也可替代股线用于高支高密织物。
	紧密赛络纺		纯棉精梳 32-160 支；与传统环锭纺单纱及赛络纱相比，紧密赛络纱毛羽更少，强力更高，更具有赛络纺合股的效果。纺制高档织物的理想原料，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坯 布 类 产 品	粗厚坯布 系列		单纱或合股原料织成的帆布、牛仔纱卡等纯棉或混纺坯布，布面厚重、匀实，用不同规格、不同原料、不同竹节粗度与长度配合，满足不同审美及客户需要。
	服装用坯布 系列		生产用纱从 16S 到 100S，纯棉、涤棉混纺、弹力丝等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生产不同组织的平纹、斜纹、纱卡、府绸、防羽布、小提花等，适合做各种中、高档衬衫面料、裤子面料、夹克面料等。
	家纺用坯布 系列		生产用纱从 40S 到 100S，布面组织有平纹、斜纹、提花等，可用于中高档床上用品及酒店用品等，布面平滑、匀整、丰满、有光泽。

二、公司组织机构及具体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管理机构，公司设立了经营计划部、综合发展部、财务部、生产部、动力部及保卫部六个部门，其中生产部还管辖四个配合生产工作的部门，分别为实验室、质检部、设备部和节能降耗办公室。公司现行组织结构图如下：



公司各部门的职能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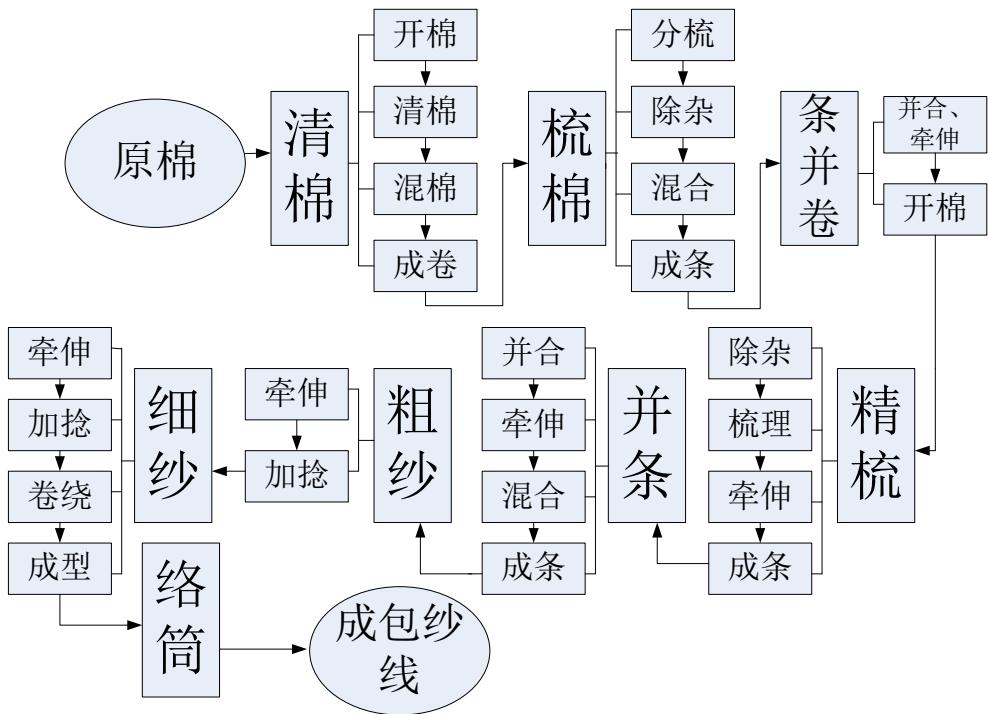
部门名称	职能
经营计划部	根据公司领导提出的公司总体发展目标，制定相应的生产经营战略、市场开拓以及产品结构调整的方向和目标。负责公司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的制订。对生产计划的落实完成情况进行跟踪和监督，及时向公司领导汇报。 组织公司的市场开拓与运作，了解市场需求、掌握市场动向。对公司的市场行为进行引导和调控。做好市场分析与市场开发，做好市场经营工作。负责监督在对外协作和市场运作方面是否符合公司的管理制度。负责公司签订合同的谈判、起草、签订、修订、传递和存档管理工作。监督合同的执行情况，及时与买方沟通，并负责向买方提出支付合同款项和结算的申请。负责公司

部门名称	职能
	原棉、纱线、坯布的采购、销售工作，接收业务订单，制定生产计划，控制项目进度计划的落实与调整。根据当前的经济形势，结合今后市场发展的方向，对公司发展提出合理化建议和进行可行性研究，供公司领导决策参考。配合其他部门完成相关工作。
综合发展部	<p>服务工作，负责公司内外部事务的上传下达。</p> <p>对内协调各部门收集、整理公司内部的各种信息，为领导决策提供依据。负责公司营业执照、各种资质证书的保管。负责公司会议的准备、组织、记录。负责通讯、交通、招待、办公费用的审核。负责公司各部门之间的协调工作。负责公司物料的采购、下脚料出售及进出过磅监理记录工作。负责公司网站维护与网络宣传，采购的网上查询、比对工作。完成领导层安排的其他工作，主动配合其他部门完成相关工作。</p> <p>对外负责公司来访人员的接待，其他各类活动的组织、接待等工作。负责公司相关公共关系的建立、维护和保持。文书和档案的管理以及公司的后勤工作。</p>
生产部	<p>1、生产计划管理，负责公司产能设计与生产人员配置。根据公司各类产品销售订单，编制各生产单位的作业计划，明确各生产单位的月度生产任务。</p> <p>2、生产实施与调度管理，根据月度生产计划制订生产调度计划，合理安排各车间的生产任务。编制车间生产作业计划，进行相应的人员，设备、材料配置，并对车间生产材料、半成品、成品进行协调管理。</p> <p>3、生产过程及质量控制，按照生产计划对生产过程加以监控，严格控制各类产品的生产进度与质量。制定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定期对生产过程进行分析，制定预防和纠正措施，防止发生质量事故。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对投入生产的原材料、生产过程中的半成品、产成品的质量进行检验。对各生产车间、生产班组的生产进度数据、各种产品的物料消耗数据及所用工时数据进行统计与分析，为生产决策提供依据。</p> <p>4、产品研发、质量监督与生产设备管理，组织编制产品研发规划，进行新项目、新技术的可行性研究，负责新项目的立项工作。为公司生产，质量设计与控制等提供技术支持与决策帮助；安全管理，制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生产安全操作规程，并组织实施。对生产系统中各类管理制度的实施进行监控，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p> <p>5、部门管理，统筹管理实验室、质检部、设备部、节能降耗办公室等工作。负责新产品的实验检验、在产品和产成品的质量监督、生产设备准备工作、节能降耗的核查实施等。</p> <p>6、下属质检部负责生产质量管理，质量事故处理；实验室负责公司新产品、新技术的调研、论证、开发、设计工作；设备部负责设备管理及设备维护；节能降耗办公室负责制定节能管理实施细则和奖惩办法，并对各部门进行监督和考核。</p>
财务部	1、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制定公司财务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定期检查各类财务计划和各项财务指标的执行情况。建立公司统一的财务管理体系，负责对各部门的财务监督，配合其他部门拟定对外经济合同和协议，协助审查有关

部门名称	职能
	<p>经济文件和对外提供的财务资料。</p> <p>2、做好财务分析与预算，建立科学的财务分析评价指标体系和投入产出分析模型，优化和控制财务结构。进行月、季、年度的财务分析，及时提供财务信息，根据公司经营目标，拟定年度财务预算，上报公司批准实施，并对预算的执行实施监控。资金与成本的管理，负责公司资本运营项目融资方案的设计、实施，通过诸多渠道积极筹措资金，合理地组织资金供应。按时编制财务月度、年度计划，做好公司的资金规划。负责公司的资金调度管理和费用报销，办理公司银行结算和现金收付、保管。</p> <p>3、收益分配与工资的管理，账务处理与税务管理，负责公司的账务处理，组织年度财务决算，编制会计报表和所需的内部管理报表。</p>
动力部	负责拟订设备动力和水电管理工作计划目标；负责公司机械设备、电器设备管理及设备故障的维修；负责公司的水、电管理工作；负责设备维修计划的拟订、检查和实施；负责进厂设备质量技术检查，建立设备档案管理；负责设备、工具的使用与保管；负责组织对公司设备维护、保养、安装、调试工作；负责建立有关设备动力资料档案；协助监督对设备安全使用和考评工作；建立和完善公司的安全操作规程；协助做好有关设备方面的工作事项；完成领导层临时交办的其他工作。
保卫部	制定和完善公司各项安全管理的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开展治安防范宣传教育，增强员工的法制观念和自觉维护治安秩序的意识。调解、疏导公司内部纠纷，维护公司良好的工作秩序。落实公司治安保卫制度和治安防范措施，督促落实治安防范设施的建设和维护。在公司内进行治安防范巡逻和检查，建立巡逻、检查和治安隐患排查记录，督促相关部门严格按照安全操作规程作业。负责组织员工开展知识、专业技能学习培训，提高处置突发事件能力。建立健全内部安全管理档案。

(二) 公司主要产品生产工艺流程

1、棉纱生产工艺流程



(1) 清棉工序

开棉：将紧压的原棉松解成较小的棉块或棉束，以利混合、除杂作业的顺利进行；清棉：清除原棉中的大部分杂质、疵点及不宜纺纱的短纤维。混棉：将不同成分的原棉进行充分而均匀地混和，以利棉纱质量的稳定；成卷：制成一定重量、长度、厚薄均匀、外形良好的棉卷。

(2) 梳棉工序

分梳：将棉块分解成单纤维状态，改善纤维伸直平行状态；除杂：清除棉卷中的细小杂质及短绒；混合：使纤维进一步充分均匀混合；成条：制成符合要求的棉条。

(3) 条并卷工序

并合和牵伸：一般采用 21 根棉条予以并进行并合、牵伸，提高小卷中纤维的伸直平等程度；**成卷：**制成规定长度和重量的棉卷，边缘平整，退解时层次清晰。

(4) 精梳工序

除杂：清除纤维中的棉结、杂质和纤维疵点；梳理：进一步分离纤维，排除一定长度以下的短纤维，提高纤维的长度、整齐度和伸直度；牵伸：将棉条拉伸到一定粗细，并提高纤维平行伸直度；成条：制成符合要求的棉条。

(5) 并条工序

并合：一般用 6-8 根棉条进行并合，改善棉条长片段不匀；牵伸：把棉条拉长抽细到规定重量，并进一步提高纤维的伸直平行程度；混合：利用并合与牵扯伸，使纤维进一步均匀混合，不同唛头、不同工艺处理的棉条，以及棉与化纤混纺等均可采用棉条混纺方式，在并条机上进行混和；成条：做成圈条成型良好的熟条，有规则地盘放在棉条桶内，供后工序使用。

(6) 粗纱工序

牵伸：将熟条均匀地拉长抽细，并使纤维进一步伸直平行；加捻：将牵伸后的须条加以适当的捻回，使纱条具有一定强力，以利于粗纱卷绕和细纱机上的退绕。

(7) 细纱工序

牵伸：将粗纱拉细到所需细度，使纤维伸直平行；加捻：将须条加以捻回，成为具有一定捻度、一定强力的细纱；卷绕：将加捻后的细纱卷绕在筒管上；成型：制成一定大小和形状的管纱，便于搬运及后工序加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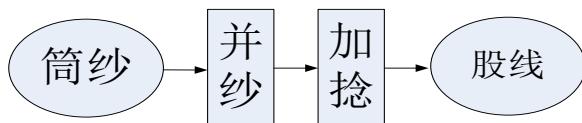
(8) 络筒工序

卷绕和成形：将管纱（线）卷绕成容量大、成型好并具有一定密度的筒子；除杂：清除纱线上部分疵点和杂质，以提高纱线的品质。

(9) 成包工序

将绞纱（线）、筒子纱（线）按规定重量、团数包数、只数等打成一定体积的小包、中包、大包、筒子包，便于储藏搬运。

2、股线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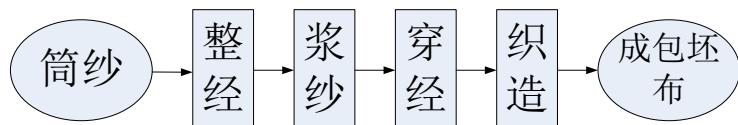
(1) 并纱工序

是捻线的准备工序，其任务是将两根或多根单纱并合后卷绕成筒子。

(2) 加捻工序

通过纱线卷绕装置、倍捻单元给纱线加捻，使纱线相符缠绕在一起，形成股线。缠绕的越紧也就是捻度越高，股线强力、匀整度也就越高。

3、坯布生产工艺流程



(1) 整经工序

根据工艺设计的规定，将一定根数和长度的经纱，从络纱筒子上引出，组成一幅纱片，使经纱具有均匀的张力，相互平行地紧密绕在整经轴上，为形成织轴做好初步准备。

(2) 浆纱工序

经纱在织机上织造时，要受到综丝、筘、停经片等的反复摩擦作用和开口时大小不断变化着的张力作用。未上浆的经纱，由于有许多毛羽露在纱的表面，因此在织机上受到摩擦和张力的反复作用时，纱上的毛羽就会松开、起毛，部分纤维与纱分离，最后会引起经纱断头，这样不仅增加了织机的断头率，降低了工人的看台数，还会影响棉布的质量。为了减少织机上的断头率，经纱要经过上浆工程，使经纱具有较大的光滑度，坚固度，上浆的过程就是几个经轴上的经纱并成一片，使其通过浆液，然后经过压榨、烘干、卷绕成织轴。

经过上浆后的经纱，由于浆液使四周突出的纤维粘附在纱的条干上，提高了

纱的光滑度，同时浆液烘干后也在经纱上形成一层浆膜，增大了经纱的抗摩能力，另一方面浆液渗透到经纱内部把部分纤维互相粘着起来，当纱线受到拉伸时，可以阻碍纤维在纱线内的相互移动，从而提高了经纱的强力。一般情况下，经纱都要经过上浆，但有足够光滑度和强度的股线只须经过并轴工序即可，有的可作拖水处理。浆纱工程包括两个工序：调浆工序（配制浆液）和上浆工序，把前沿液粘附在经纱上并加以烘干，然后卷绕在织轴上。

（3）穿经工序

穿经俗称穿筘或穿头，是经纱准备工程中的最后一道工序。穿经的任务就是根据织物的要求将织轴上的经纱按一定的规律穿过停经片、综丝和筘，以便织造时形成梭口，引入纬纱织成所需的织物，这样在经纱断头时能及时停车不致造成织疵。

（4）织造工序

织造是织布的重要工序，织造的任务是将经过准备工序加工处理的经纱与纬纱通过织布机根据织物规格要求，按照一定的工艺设计交织成织物。

（5）成包工序

将坯布按不同品种规定的长度打包，便于储藏搬运。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所使用的技术工艺及其在公司产品或服务中的作用

1、公司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清花技术

主要根据纱线品种及原材料情况，经过自动抓棉机的精细抓取与金属火星二合一探除器、重物分离器清除杂质后经输棉风机向下道工序输送经过初步开松与混合的纤维，再经模块化配置的单轴流开棉机、多仓混棉机及精开棉机的加工，以减少棉结及短绒的产生及纤维的损伤。金属火星二合一探除器及微除尘机具有

精细除尘以及异物分离两个功能，除尘技术与异物分离装置合并，经过进一步开松后的纤维细小而均匀，有助于对异纤、异物的检测及分离，微除尘机的精细除尘能很好的净化纤维，使喂入到梳棉机的棉网十分洁净。

(2) 梳棉技术

利用梳棉机，将混合的纤维分梳成网状，进一步去除杂质和不可纺的短纤维，最后制成条状盘入条筒中。在此过程中，梳棉机上纤维束被分梳成单纤维的程度与成纱强力及条干密切相关，其除杂作用的效果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成纱的杂质和条干。

(3) 并条技术

梳棉机制成的纤维条，长片段不匀率较大，且纤维伸直度较差，大部分纤维都呈弯钩或卷曲状态，并有部分小纤维存在，若直接用于纺纱，必然影响成纱质量。并条是将若干根生条并合在一起，经罗拉牵伸后，降低纤维条的长片段不匀率，消除生条中卷曲的纤维，改善纤维的伸直平行度及分离度。

(4) 纺纱技术

用粗纱机将熟条均匀地牵伸，并使纤维进一步伸直平行。将牵伸后的须条加以适当的捻回，使纱条具有一定的强力，以方便粗纱卷绕和细纱机上的退绕。然后，将粗纱牵伸到所需细度，使纤维伸直。将须条加以捻回，成为具有一定捻度、一定强力的细纱。

(5) 络筒技术

通过络筒将管纱（线）卷做成容量较大、成型好并具有一定密度的筒纱。筒纱可用于整经、并捻、卷纬、纬纱以及针织用纱等。同时，络筒时利用清纱装置对纱线进行检查，清除纱线上对织物的质量有影响的疵点和杂质，提高纱线的均匀度和光洁度，以利于减少纱线在后道工序中的断头，提高织物的外观质量。

(6) 特别的异性纤维控制工艺

纯棉纱线中异性纤维的含量要求是纺纱质量的一项重要指标，一些高档面料对异性纤维的要求很苛刻，若不能稳定地控制异性纤维的含量，纱线就无法满足

高档产品的要求。为了有针对性地给客户提供“高档纱线”，公司在原棉采购阶段除了注重原棉的长度、马值、含杂等指标外，还需要对原棉中异性纤维的含量提出要求，在国产棉无法达到该要求时，公司通过采购澳棉、美棉等进口棉使用。原棉入库以后，先是人工挑拣异性纤维，然后再到车间排包生产。

生产过程中，在清棉、梳棉工序流程中加装异性纤维清除机，公司的流程是选用两台不同型号的异纤清除机串联使用；第一台是选用北京经纬纺机新技术有限公司生产的精灵-8B，第二台选用北京大恒图像视觉有限公司生产的“超越一型”异纤清除机，采用两种不同机型串联使用的挑拣工艺，一是通过两次清除，可以尽可能多地清除原棉中异性纤维，二是充分发挥不同机型各自的挑拣优势，确保对不同种类异性纤维的清除，避免遗漏，尤其是“超越一型”异纤清除机独特拣地膜技术，在国内同行业中处于领先水平。经此工艺处理的原棉纺纱，很好地满足了下游客户对异性纤维比率的要求。

(7) 细纱集体落纱和 Polar E 型络筒技术

传统的络纱技术利用人工操作，即使是近年来普遍使用的纱库型自动络筒技术也需要人工搬运放置到机器上，然后络成筒纱，这样人为的搬运、上管纱、夹纸管，会产生人为对原纱质量的破坏，比如手上的油渍、汗渍的污染，弄坏管纱成型造成退绕脱圈，回丝量难以控制，夹纸管不准确造成的飞管、卷绕不稳定等。

公司纺纱过程中采用细纱集体落纱和 Polar E 型络筒技术相结合。管纱落纱由机器自动动作，细纱机上空管、管纱落纱机械自动控制拨管动作，运送到车尾集中收集，机器自动开车生产等各部动作全部由机器自动控制完成，无需人工，既减少了用工量，又避免了人为的影响管纱质量，管纱成形等。

Polar E 型络筒技术采用自动上料，自动找头，管纱自动送到锭位，机器自动上纸管、自动生成头、自动络筒纱等全自动络纱技术，整个工作过程动作统一、准确、高度一致，无需人手参与，完全杜绝了人为因素对质量、筒纱外观的影响。

2、公司所使用的技术工艺在公司产品或服务中的作用，技术或工艺的创新性、比较优势及可替代情况

公司主要采用行业通用技术，通过使用国际先进的生产设备以及生产过程中精准的原料配比、合理的产线排布，大幅提高了产品的品质和生产效率。在此基础上，公司将行业通用的清花技术、梳棉技术、并条技术、纺纱技术以及络筒技术与公司的生产管理模式相结合，开发出一套适合自身的技术工艺，还自行研发出特别的异性纤维控制工艺和细纱集体落纱和 Polar E 型络筒技术，进一步提高原有产品的质量和性能。

随着纺织产业的发展，紧密纺技术在市场发展上越来越重要，公司生产的高支数纱线产品，适合市场对高端产品柔软、细腻、光滑等特性的要求。公司目前主要的技术工艺研究正围绕紧密纺的技术创新展开。目前公司拥有 3 项实用新型专利，拟申请 6 项实用新型专利，未来将投入到新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当中。目前公司所使用的主要技术不具有可替代性，在同行业内具有一定的比较优势。

公司生产的产品分为纱线系列产品和坯布面料系列产品。纱线系列产品分为环锭纺纱、高档气流纺纱、紧密纺纱、赛络纺纱、高档合股纱线等系列 50 多个品种，规格自 OE6 支至环锭纺 160 支。坯布面料系列产品分为服装面料和家纺面料两类。公司主营产品中纱线占比 60%以上，且纱线也是生产坯布的主要原料，因此，公司对纱线系列产品的技术指标的标准也进行了规定，主要与乌斯特公报的标准进行对比，公司要求各项指标均满足乌斯特公报的要求。公司生产的主要棉纱产品质量指标及与全球行业标准乌斯特 13 公报对比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三、（七）公司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产品质量”。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获得3项已授权的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一种多级牵伸去除静电式并条机	ZL201420620346.7	实用新型	2015 年 1 月 7 日	原始取得	否
2	具有清洁型压辊组的并条机	ZL201420620347.1	实用新型	2015 年 2 月 18 日	原始取得	否
3	具有异形上罗拉结构的高效并条	ZL201420620348.6	实用新型	2015 年 3 月 11 日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机					

注：以上专利权证书注册人仍为华星棉纺织，由于华星科创系由华星棉纺织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因此，上述权利人名称变更至华星科创不存在实质性障碍，公司正在履行变更权利人为华星科创的手续。

公司上述专利系原始取得，不存在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问题，未侵犯他人知识产权，不存在竞业禁止问题。

2、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2项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商标名称	编号	图形	核定使用商品	注册有效期
聚德	第 3234317 号		棉纱	2013年10月14日至2023年10月13日
星钰	第 6174961 号		装饰织品；织物；纺织织物；布；棉织品；纺织的弹性布料；凸纹条格细平布；粗纹斜布；牛津布；帆布	2010年12月14日至2022年12月13日

注：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商标无设定质权情况。目前，商标注册人为华星棉纺织，公司正在履行变更权利人为华星科创的手续，将尽快完成变更事宜。

3、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拥有8宗土地使用权，面积合计为208,510.39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住宅用地和商业用地，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证书号	位置	面积 (m ²)	取得方式	用途	使用权到期日	他项权利	实际用途
1	华星棉纺织	新G国用2009第0764	中兴路北段西侧	18,853.33	出让	住宅	2079年	抵押	职工生活区

2	华星棉纺织	新G国用2009第0765号	中兴路北段西侧	10,986.70	出让	商业	2049年	抵押	待建、出租
3	华星棉纺织	新G国用2009第0763号	中兴路北段西侧	3,999.48	出让	工业	2059年	抵押	办公楼
4	华星棉纺织	新G国用2009第0766号	中兴路北段西侧	45,007.52	出让	工业	2059年	抵押	二厂区车间
5	华星棉纺织	新G国用2014第0893号	城南路与西三路交叉口东南角	39,580.53	出让	工业	2064年	抵押	待建
6	华星棉纺织	新G国用2014第0894号	城南路与西三路交叉口东南角	36,839.92	出让	工业	2064年	抵押	三厂区车间、成品库
7	华星棉纺织	新G国用2014第0895号	城南路与西三路交叉口东南角	53,242.91	出让	工业	2064年	抵押	三厂区纺纱、布机车间
8	华星棉纺织	新G国用2014第0896号	城南路与西三路交叉口	14,392,.52	出让	工业	2064年	抵押	职工宿舍、办公楼

2014年7月25日，华星棉纺织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新野县支行签订编号为41132901-2014年新野（抵）字0004号的抵押合同，华星棉纺织以新房权证字第1401018645号、新房权证字第1401018646号、新房权证字第1401018647号、新房权证字第1401018648号、新房权证字第1401018649号、新房权证字第040060号、新房权证字第040061号、新房权证字第040062号、新房权证字第040063号、新房权证字第040064号、新房权证字第270035号共11处房产及新G国用2009第0763号、新G国用2009第0764号、新G国用2009第0765号、新G国用2009第0766号、新G国用2014第0893号、新G国用2014第0894号、新G国用2014第0895号、新G国用2014第0896号共8处土地为抵押物，为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新野县支行于2014年7月31日签订的编号为41132901-2014年（新野）字0009号、2014年8月8日签订的编号为41132901-2014

年（新野）字0010号、2014年8月15日签订的编号为41132901-2014年（新野）字0011号、2014年8月21日签订的编号为41132901-2014年（新野）字0013号等《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抵押，借款总金额为21,000万元，该项贷款系华星棉纺织为了满足原材料采购的流动资金需要，抵押期限为5年。上述借款全部归还后，该抵押合同继续为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新野县支行于2016年8月3日签订的编号为41132901-2016年（新野）字0017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抵押，借款金额为24,900万元，该项贷款系华星棉纺织为了满足原材料采购的流动资金需要，抵押期限为5年。2017年8月2日到期后，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新野县支行签订了编号为41132901-2017年（新野）字0005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用途为借新还旧（偿还合同编号为“41132901-2016年（新野）字0017号”），上述“41132901-2014年新野（抵）字0004号”抵押合同继续为该借款合同提供抵押。

（三）业务许可及资质情况

1、公司获得的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获得的资质证书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构	颁发日期	有效期至	许可、认证范围
1	ISO9001:20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0807Q10517ROS	北京光大联合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2007.6.20	2010.6.19	棉纱、棉布的生产和服务
2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41169506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南阳海关	2016.7.12	长期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3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1525757	对外贸易经营备案登记机关(河南南阳)	2016.7.12	长期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注：（1）北京光大联合国际认证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是国家批准的权威认证机构之一，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CNCA)批准，批准号为：CNCA-R-2004-137，认可号为CNAS-108。

（2）上表中第1项，编号为10807Q10517ROS的ISO9001:2000质量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于 2010 年 6 月 19 日到期，因公司所处的纺织行业监管对企业是否办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无要求，行业的产品质量标准主要参照全球行业标准乌斯特 13 公报，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无需续期。公司生产的主要棉纱产品质量指标及与全球行业标准乌斯特 13 公报对比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三、（七）公司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产品质量”。

(3) 上表中第 2、3 项，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和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系公司根据业务需要而新申请的，公司自 2003 年取得进出口经营资格证，2007 年起进出口业务改为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不再发证，故公司一直具有进出口业务资质。

2、公司取得的部分荣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获得的部分荣誉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颁发单位	获得日期	有效期
1	2016 年河南民营企业 100 强	河南省工商业联合会	2016 年 11 月	--
2	2016 年河南民营企业制造业 100 强	河南省工商业联合会	2016 年 11 月	--
3	模范职工之家	中华全国总工会	2015 年 11 月	--
4	先进基层党组织	中共南阳市委	2015 年 6 月	--
5	2014 年度先进企业	中共新野县委、新野县人民政府	2015 年 4 月	--
6	2014 年度全县民族宗教工作先进单位	中共新野县委办公室、新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5 年 3 月	--
7	农业产业化省重点龙头企业	河南省人民政府	2014 年 8 月	2014-2016 年
8	2013 年度先进企业	中共新野县委、新野县人民政府	2014 年 4 月	--
9	南阳市优秀民营企业	中共南阳市委、南阳市人民政府	2013 年 7 月	--
10	模范职工之家	中华全国总工会	2013 年 6 月	--

序号	证书名称	颁发单位	获得日期	有效期
11	“五个好”先进基层党组织	中共新野县委	2013年6月	--
12	十二五期间全国民族特需商品定点生产单位	国家民委、财政部、人民银行	2012年12月	--
13	河南省2012年度纺织服装行业30强企业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12年2月	--
14	创先争优先进基层党组织流动红旗	中共南阳市委创先争优活动领导小组	2011年6月	--
15	先进基层党组织	中共南阳市委	2011年6月	--
16	河南省纺织服装50强企业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11年1月	--
17	农业产业化省重点龙头企业	河南省人民政府	2010年7月	2010-2012年
18	全省“五好”基层党组织	中共河南省委组织部	2010年6月	--
19	纳税信用A级单位	南阳市国家税务局、南阳市地方税务局	2010年4月	2010年-2011年
20	河南省高成长型民营企业	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	2009年5月	--
21	聚德牌棉纱荣获“河南省优质产品”称号	河南省名牌战略推进委员会、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08年12月	2009-2011年
22	南阳市劳动关系和谐企业	南阳市总工会、南阳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南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8年3月	--
23	全省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示范点	中共河南省组织部	2007年7月	--

(四) 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375,791,960.33元，主要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综合成新率为73.88%，可以满足公司持续经营的需要。

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价值(元)	成新率(%)
办公设备	634,063.76	418,894.25	215,169.51	33.93
房屋建筑物	135,820,975.10	21,001,168.47	114,819,806.63	84.54

项目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价值(元)	成新率(%)
机器设备	372,166,707.59	111,440,656.45	260,726,051.14	70.06
运输设备	36,752.14	5,819.09	30,933.05	84.17
合计	508,658,498.59	132,866,538.26	375,791,960.33	73.88

1、公司房产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取得房屋产权证书的房屋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资产名称	房屋所有权人	证书号	建筑面积(m ²)	位置	备注
1	工业(特种纱车间)	华星棉纺织	新房权证字第1401018645号	22,011.65	新野县城区城南路与西三路交叉口东南角	抵押
2	综合办公楼	华星棉纺织	新房权证字第1401018646号	2,667.08	新野县城区城南路与西三路交叉口东南角	抵押
3	其他(综合使用房)	华星棉纺织	新房权证字第1401018647号	3,508.95	新野县城区城南路与西三路交叉口东南角	抵押
4	工业(多纤维车间)	华星棉纺织	新房权证字第1401018648号	13,278.74	新野县城区城南路与西三路交叉口东南	抵押
5	工业(成品仓库)	华星棉纺织	新房权证字第1401018649号	8,132.49	新野县城区城南路与西三路交叉口东南	抵押
6	车间(北厂纺纱车间)	华星棉纺织	新房权证字第040061号	17,139.18	人民路北段东侧	抵押
7	车间(北厂织布车间)	华星棉纺织	新房权证字第040062号	11,620.00	人民路北段东侧	抵押
8	北 1 号楼	华星棉纺织	新房权证字第040063号	6,530.01	人民路北段东侧	抵押
9	北 2 号楼	华星棉纺织	新房权证字第040063号			抵押
10	仓库	华星棉纺织	新房权证字第040060号	5,980.74	人民路北段东侧	抵押
11	办公楼	华星棉纺	新房权证字第	1,254.32	人民路北段东侧	抵押

序号	资产名称	房屋所有权人	证书号	建筑面积(m ²)	位置	备注
		织	040064号			
12	居住用房	华星棉纺织	新房权证字第270035号	10,370.13	人民路北段东侧	抵押
13	职工楼	华星棉纺织	新房权证字第09048001号	433.26	人民路北段东侧	
14	办公楼	华星棉纺织	新房权证字第09048002号	926.90	人民路北段东侧	
15	纺纱车间	华星棉纺织	新房权证字第09048003号	5,331.76	人民路北段东侧	
16	纺纱车间	华星棉纺织	新房权证字第09048003号	490.28	人民路北段东侧	
17	纺纱车间	华星棉纺织	新房权证字第09048003号	734.40	人民路北段东侧	
18	轧花车间	华星棉纺织	新房权证字第09048003号	477.00	人民路北段东侧	
19	车间	华星棉纺织	新房权证字第09048003号	240.00	人民路北段东侧	
20	锅炉房	华星棉纺织	新房权证字第1501042615号	729.10	新野县城区城南路与西三路交叉口东南	抵押
21	附属房	华星棉纺织	新房权证字第1501042615号	536.50	新野县城区城南路与西三路交叉口东南	抵押
22	水泵房	华星棉纺织	新房权证字第1501042615号	521.10	新野县城区城南路与西三路交叉口东南	抵押
23	布机车间	华星棉纺织	新房权证字第1501042614号	23,361.66	新野县城区城南路与西三路交叉口东南	抵押
24	仓库	华星棉纺织	新房权证字第1501042698号	9,279.00	新野县城区城南路与西三路交叉口东南	抵押

新房权证字第1401018645号、新房权证字第1401018646号、新房权证字第1401018647号、新房权证字第1401018648号、新房权证字第1401018649号、新房权证字第040060号、新房权证字第040061号、新房权证字第040062号、新房权证字第040063号、新房权证字第040064号和新房权证字第270035号共11处房产的抵押情

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二节、三、（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2016年8月3日，华星棉纺织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新野县支行签订编号为41132901-2016年新野（抵）字0008号的抵押合同，华星棉纺织以新房权证字第1501042614号、新房权证字第1501042615号和新房权证字第1501042698号共3处房产为抵押物，为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新野县支行于2016年8月3日签订的编号为41132901-2016年（新野）字0017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抵押，借款金额为24,900万元，该项贷款系华星棉纺织为了满足原材料采购的流动资金需要，抵押期限为5年。2017年8月2日到期后，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新野县支行签订了编号为41132901-2017年（新野）字0005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用途为借新还旧（偿还合同编号为“41132901-2016年（新野）字0017号”），上述“41132901-2014年新野（抵）字0004号”抵押合同继续为该借款合同提供抵押。

公司对上述抵押物办理了房地产他项权登记，他项权利人登记为农发行新野县支行。

华星棉纺织已整体变更华星科创，华星科创依法承继上述房产权属，权属的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华星科创拥有上述房屋产权不存在法律障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办妥产权证的房屋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原值（元）	账面价值（元）
附房--机物料仓	225,578.00	146,108.74
西附房--机物料仓	159,507.20	103,314.14

上述房屋建筑物系公司成立之初建造的两间仓库用房，用于存放生产用机配件及辅助物资，不存在产权争议，同时也不存在遭受行政处罚或房屋被拆除的风险，且建筑物账面价值较低，占公司整体资产规模的比重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的影响都很小，因此不会对公司资产、财务、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房屋建造主体为简易结构，价值较低，且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和厂区结构的调整，公司将会对该房屋进行更新改造并改变其用途，公司一直未办理房产证。

2、公司机器设备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经营使用的主要机器设备如下：

序号	名称	数量	购置日期	账面原值 (元)	账面价值 (元)	成新率(%)
1	喷气织机	98	2016 年 4 月	28,078,121.68	26,003,460.47	92.61
2	自动络筒机	14	2014 年 3 月	23,199,133.77	18,423,978.73	79.42
3	新型高效紧密纺 细纱机	26	2014 年 3 月	17,925,551.22	14,235,875.26	79.42
4	喷气织机	96	2008 年 12 月	14,400,000.00	6,648,000.00	46.17
5	喷气织机	54	2016 年 10 月	14,172,502.45	13,574,107.90	95.78
6	新型高效紧密纺 细纱机	20	2013 年 12 月	11,794,871.80	9,180,341.88	77.83
7	细纱机	59	2009 年 12 月	9,681,047.56	5,082,549.97	52.50
8	喷气织机	24	2013 年 12 月	9,638,359.15	7,501,856.21	77.83
9	自动络筒机	8	2013 年 11 月	9,548,554.77	7,381,563.31	77.31
10	转杯纺纱机	5	2013 年 5 月	9,267,615.20	6,870,906.94	74.14
11	清梳联	2	2014 年 3 月	9,188,008.48	7,296,810.07	79.42
12	细纱机	52	2008 年 8 月	9,179,185.60	4,043,941.21	44.06
13	细纱机	23	2012 年 4 月	8,773,936.41	5,902,909.44	67.28
14	喷气织机	18	2012 年 8 月	7,841,139.97	5,440,879.90	69.39
15	精梳机	12	2014 年 3 月	7,712,615.30	6,125,101.98	79.42
16	细纱机	10	2014 年 11 月	7,098,458.98	5,937,072.22	83.64
17	细纱机	10	2014 年 10 月	6,296,692.78	5,233,251.34	83.11
18	自动络筒机 POLAR-M	5	2013 年 9 月	5,586,904.65	4,260,014.80	76.25
19	自动络筒机	5	2012 年 5 月	5,445,814.59	3,692,564.83	67.81
20	喷气织机	18	2012 年 5 月	5,197,076.56	3,523,906.64	67.81
21	细纱机	27	2004 年 10 月	5,174,572.49	1,023,415.45	19.78
22	清梳联合机	1	2008 年 4 月	4,973,435.16	2,086,079.74	41.94
23	自动络筒机	3	2010 年 6 月	4,535,476.80	2,524,748.76	55.67
24	棉精梳机	14	2008 年 4 月	4,378,977.50	1,836,737.79	41.94
25	悬锭粗纱机	11	2014 年 3 月	3,996,207.70	3,173,654.95	79.42

序号	名称	数量	购置日期	账面原值 (元)	账面价值 (元)	成新率(%)
26	梳棉机	32	2003年11月	3,833,269.18	535,592.89	13.97
27	富俊倍捻机	10	2013年12月	3,806,761.19	2,962,929.12	77.83
28	自动穿经机	1	2016年4月	3,566,092.32	3,302,597.72	92.61
29	梳棉机	16	2012年4月	3,400,059.83	2,287,484.70	67.28
30	富俊倍捻机 VTS-10-0	10	2015年12月	3,170,638.79	2,869,428.11	90.50
31	自动络筒机	3	2011年3月	3,138,911.46	1,896,425.67	60.42
32	喷气织机	12	2011年2月	2,670,769.23	1,599,494.01	59.89
33	自动络筒机	2	2012年3月	2,283,344.70	1,524,132.58	66.75
34	梳棉机	14	2010年3月	2,217,500.00	1,199,297.92	54.08
35	并条机	6	2013年12月	2,116,598.30	1,647,419.01	77.83
36	细纱机	12	2013年1月	2,032,151.59	1,463,713.63	72.03
37	无油螺杆空压机 ZR250-7.5	3	2015年11月	1,923,077.04	1,730,235.15	89.97
38	梳棉机	12	2009年12月	1,896,000.00	995,400.00	52.50
39	富俊倍捻机	6	2016年7月	1,887,179.49	1,777,618.24	94.19
40	并条机	8	2008年4月	1,851,524.64	776,611.72	41.94
合计				282,878,138.33	203,572,110.26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账面机器设备原值为 372,166,707.59 元，上表中披露了公司生产过程中主要的机器设备，占总原值的比例为 76.01%。

3、主要运输设备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经营使用的主要运输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数量	车牌号码	购置日期	账面原值 (元)	账面价值 (元)
1	五菱牌双排座货车	1	豫 RKV205	2016/12/21	36,752.14	30,933.05

(五) 公司租赁土地情况

公司 2000 年 12 月 26 日与华纺（南阳）棉业有限公司签订土地租赁合同，华纺（南阳）棉业有限公司采用出租方式将其所有的华纺家属楼东侧硬面路以东至硬件院以西之间共计 28.80 亩出租给公司创建棉织生产企业使用，**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公司不得改变土地用途，也不得转租。合同双方约定，土地租赁期限为 25 年，从 2001 年 2 月 16 日起，至 2027 年 3 月 26 日止。租金每亩为 1,200.00 元，每年租金共计 48,656.00 元。

公司 2016 年 8 月 12 日与华纺（南阳）棉业有限公司签订土地租赁补充合同，华纺（南阳）棉业有限公司采用出租方式将其所有的华纺宾馆院内南边，华纺家属院单元楼北边空地共计 1.38 亩出租给公司建筑为职工食堂，**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公司不得转租。合同双方约定，土地租赁期限为 25 年，从 2001 年 5 月 30 日起，至 2027 年 5 月 29 日止。租金每亩为 1,200.00 元，每年租金共计 1656.00 元。

公司 2016 年 8 月 12 日与华纺（南阳）棉业有限公司签订土地租赁补充协议，协议约定，根据合同法的相关约定，土地租赁合同最高期限为 20 年，因此，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在租赁期限 20 年到期之后，由乙方继续使用土地租赁合同及土地租赁补充合同中的土地至 2027 年 5 月 29 日止。然后由甲乙双方再根据需要签订新的土地租赁合同。

公司一厂区厂房、办公楼及职工食堂系在租赁土地上建造的房屋建筑物，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房产原值 1,063.32 万元，净值 507.04 万元，产能为 7 万锭，上述房产公司已办理房产证。虽然土地租赁合同明确了公司可以在该地块上建造房屋建筑物，并约定了租赁期限及到期后的续期情况或不续期时的房屋建筑物处置方案，但该房屋所有权仍存在一定瑕疵。公司已与土地出租方签订补充协议，进一步明确了租赁期限及到期后的展期情况。其次，公司之后在建二、三厂区，目前二、三厂区均已完工约 80% 的工程量，已完工部分已全面投入使用，二厂区和三厂区的设计产能完全满足公司目前及未来一定时期的生产及办公要求，若一厂区房屋建筑物因产权瑕疵需要拆迁，则可以很快搬入三厂区或者将相关资产出售，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再次，公

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函，承诺将承担全部因此产权瑕疵给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公司在租赁的土地上盖建附属仓库，房屋建造主体为简易结构，价值较低，且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和厂区结构的调整，公司将会对该房屋进行更新改造并改变其用途，公司一直未办理房产证。附属仓库未取得建筑规划许可证，属违章建筑。但该建筑物面积不大，结构简单，用途比较单一，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很小，且建设时间较久，公司已使用多年，造价及折余价值均不大，对公司财务及资产价值影响非常小。

(六) 公司员工构成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职员工共计 1341 人，与全部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员工岗位结构、年龄、司龄及教育程度分布如下：

1、员工岗位结构

岗位结构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5	0.37
财务部	12	0.89
综合发展部	7	0.52
经营计划部	7	0.52
动力部	65	4.85
保卫部	58	4.33
生产部	1187	88.52
合计	1341	100.00

2、员工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	人数	占比(%)
30 岁及以下	339	25.28
31-40 岁	516	38.48
41-50 岁	414	30.87
51 岁及以上	72	5.37
合计	1341	100.00

3、员工司龄结构

司龄结构	人数	占比(%)
1年以内	270	20.13
1-3 年	522	38.93
4-10 年	468	34.90
10 年以上	81	6.04
合计	1341	100.00

4、员工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	人数	占比(%)
本科及以上	10	0.75
专科	39	2.91
专科以下	1292	96.35
合计	1341	100.00

5、员工社会保险及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经为 30 人办理并交纳基本养老保险，其余 1311 名员工中，912 人因在本村参加农村社会养老保险，256 人因在本村参加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92 人因参与了城镇居民医疗保险，故申请自愿放弃在公司缴纳社会保险并出具相关声明；剩下的 51 人，未参与任何社会保险，主要系公司所在地周边村民，自愿放弃在公司缴纳社会保险并出具相关声明。因而公司不存在有能力缴纳而拒不缴纳社保的情形。

公司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主要原因是农村户籍员工较多，他们自愿放弃缴纳。农村户籍员工就业流动性强，缴存住房公积金后异地提取和使用较为困难，同时农村户籍员工在城市购房而实际享受公积金贷款优惠政策的可能性小，员工普遍不愿缴存。公司已为员工提供了职工宿舍。

2017 年 7 月 31 日，新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华星科创已按照国家和地方社会保险、劳动保障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社会保险登记等手续，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并通过历年年检，不存在由于违反社会保险、劳动保障法

律、法规的规定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为妥善解决公司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问题，避免因此对公司以后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本人系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项目，就公司未为部分职工办理社会基本保险和缴纳社会保险费用、住房公积金事项，本人特自愿作出承诺如下：一、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将积极协助公司为全体职工依法办理社会基本保险登记并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用和住房公积金，确保公司合法用工，不损害职工利益。二、若因任何原因导致公司被要求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费用、住房公积金或发生其他损失，本人将无条件地承担任何补缴款项、滞纳金或行政罚金、经主管部门或司法部门确认的补偿金或赔偿金、相关仲裁诉讼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确保公司不因此遭受损失。”

6、公司核心业务人员

(1) 核心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郭书德，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三、（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为公司核心业务人员。

张鹃，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五、（一）董事”，为公司核心业务人员。

赵红，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五、（二）监事”，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杨新平，女，197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安工程科技学院，本科学历。1996年12月至2014年5月，就职于新野纺织股份公司，历任技术部科长、部长；2014年6月至2016年10月就职于新野县华星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10月至今就职于华星科创，任公司生产部主管，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马芹，女、出生于1976年10月，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天津工业大学，本科学历。1996年7月至2005年11月，就职于新星棉纺厂，

历任质量部主管、部长；2005年12月至2016年10月，就职于华星棉纺织，任公司生产部主管，2016年11月至今，就职于华星科创，任公司生产部主管，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2）核心业务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郭书德	董事长、核心业务人员	89,000,000	28.80	直接持股
张鹏	总经理、核心业务人员	195.00	0.63	间接持股
赵红	生产部主管、核心业务人员	15.00	0.05	间接持股
杨新平	生产部主管、核心业务人员			
马芹	生产部主管、核心业务人员			
总计		89,000,210	29.43	

（3）核心业务人员变动情况

申报期内，公司核心业务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核心业务团队较为稳定。

7、研发机构的部门设置情况

公司生产部门下设实验室，共计6名人员，主要负责公司的工艺技术研发工作和日常的产品检验工作。

（七）公司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产品质量

1、环境保护

根据2010年9月14日，环保部公布的《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南》（征求意见稿）：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等16类行业为重污染行业。根据2008年6月24日，环保部办公厅发布的《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纺织（棉、化纤纺织及印染精加工）属于重污染行业。

公司主营业务为纱线和坯布的生产和销售，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门类“C 制造业”中的子类“C17 纺织业”中的子类“C171 棉纺织及印染精加工”中的子类“C1711 棉纺纱加工”。所属行业虽然属于重污染行业，但公司业务不涉及印染精加工，故而不存在重污染事项。

公司暂未取得排污许可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实施方案》、环保部《排污许可证暂行规定》和《关于开展火电、造纸行业和京津冀试点城市高架源排污许可工作的通知》以及河南省《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开展钢铁水泥行业排污许可证管理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规定，河南省将在 2017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钢铁、水泥行业企业排污许可证核发工作，按照环保部有关进度安排推进，2017 年底争取完成其他 11 个行业的排污许可证核发工作，2020 年全国基本完成规定行业企业许可证核发。

根据国家的统一部署，河南省 2017 年核发火电及造纸行业、氮肥、印染、原料药制造、制革、电镀、农药、农副食品加工、石化、焦化、有色金属、平板玻璃、水泥、钢铁等 13 个行业的排污许可证。公司不属于上述 13 个行业，故暂不能办理排污许可证，待环保部及河南省相应的政策实施后予以办理，预计于 2018 年—2020 年期间核发排污许可证。

2017 年 8 月 30 日，公司取得了新野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公司暂不能办理排污许可证”的说明。

公司日常运营环保合法合规，其业务经营已办理环评，具体情况如下：

(1) “6 万锭高档纺纱及 288 台高档喷气织机技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

2008 年 7 月，建设单位河南省新野县华星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和评价单位南阳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就该项目向南阳市环境保护局提交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08 年 8 月 7 日，新野县环境保护局出具《审查意见》，认为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可以开展前期工作；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要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需环保验收后方可正式投产使用；该项目建设以环评审批为准。

2008 年 8 月 26 日，南阳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审查意见》（宛环审[2008]222

号），同意新野县环保局审查意见，原则批准《河南省新野县华星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 6 万锭高档纺纱及 288 台高档喷气织机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建设单位据此落实各项环保治理措施及资金，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同意《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防治措施；本项目运营后，各类污染物应达标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 为 3.15 t/a、SO₂ 为 91.56t/a；项目建设中要严格执行“三同时”管理制度、建成后及时向我局申请试生产和竣工环保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该项目由新野县环保局负责日常监督管理。

2012 年 3 月 27 日，南阳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河南省新野县华星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 6 万锭高档纺纱及 288 台高档喷气织机技改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意见》（宛环审[2012]97 号），同意新野县环保局的审查意见及验收组意见，认为该项目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环评验收。

（2）“电机系统节能改造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

2008 年 9 月，建设单位河南省新野县华星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和评价单位南阳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就该项目向南阳市环境保护局提交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08 年 10 月 7 日，新野县环境保护局出具《审查意见》，认为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可以开展前期工作；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要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需环保验收后方可正式投产使用；该项目建设以环评审批为准。

2008 年 10 月 7 日，南阳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审查意见》（宛环审[2008]341 号），同意新野县环保局审查意见，原则批准《河南省新野县华星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电机系统节能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建设单位据此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污染治理设施和环保治理资金，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管理规定。

2011 年 1 月 27 日，南阳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河南省新野县华星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电机系统节能改造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意见》（宛环审[2011]5 号），同意新野县环保局的审查意见及验收组意见，认为该项目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环评验收。

（3）“建设 25 万锭高档特种纱及 500 台高档宽幅喷气织机项目”的环境影

响评价

2012年8月，建设单位河南省新野县华星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和评价单位南阳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就该项目向南阳市环境保护局提交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2年8月27日，南阳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审查意见》，认为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可以开展前期工作；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要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需环保验收后方可正式投产使用；该项目建设以环评审批为准。

2013年1月25日，南阳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审查意见》(宛环审[2013]63号)，同意新野县环保局审查意见，原则批准《河南省新野县华星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建设25万锭高档特种纱及500台高档宽幅喷气织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建设单位据此落实各项环保治理措施及资金，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同意《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防治措施；本项目运营后，各类污染物应达标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4.851 t/a、NH₃-N:0.809 t/a、SO₂:15.305t/a、NO_x:10.22t/a；项目建设中要严格执行“三同时”管理制度、建成后及时向我局申请试生产和竣工环保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该项目由新野县环保局负责日常监督管理。

2016年1月12日，新野县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河南省新野县华星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建设25万锭高档特种纱及500台高档宽幅喷气织机项目变更环评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宛新环审[2016]2号），原则同意《河南省新野县华星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建设25万锭高档特种纱及500台高档宽幅喷气织机项目变更环评环境影响的报告表》，主要变更内容为：①原环评拟建2台4t/h的燃煤锅炉，一用一备，现将2台4t/h的燃煤锅炉变更为1台12t/h燃煤锅炉；②由于市场供需要求及企业的发展情况，《建设25万锭高档特种纱及500台高档宽幅喷气织机项目》分为两期实施完成。

2017年7月31日，新野县环境保护局出具证明：华星科创自2015年1月1日至本证明出具日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及防治污染的法律、法规。截至本证明出具日，其不存在违反有关环境保护及防治污染的法律、法规的情形，不存在因违反有关环境保护及防治污染的法律、法规而受到我局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环境主要污染源为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棉尘废气、固体废物和噪音，且公司已积极采取治理措施，具体如下：

序号	事项	治理方式及标准
1	废水	营运期采用雨污分流。落实处理能力 120m ³ /d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污水处理采用“化粪池+调节池+缺氧池+好氧池+二沉池”工艺，项目生活污水及经隔油沉淀处理的含油废水送污水处理设施处理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二级标准及新野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指标要求后进入新野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排放；砂浆废水通过管道排入集中池再混入煤中燃烧处理，禁止排放。
2	棉尘废气	清梳棉、粗细纱、气流纺、织造等工序产生的含棉尘废气经抽风设施+三级圆盘过滤+袋式除尘处理后用作空调回风循环利用；锅炉产生的燃煤废气经袋式除尘器+双碱法脱硫处理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表 1、表 2 中二类区Ⅱ时段标准由 35m 高排气筒排放；食堂产生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设施处理后由高于房顶的排气筒排放。
3	固体废物	职工生活垃圾收集后送至垃圾中转站，由环卫部门运走处置；生产中产生的棉尘、棉短绒经收集后外售；化粪池及污水处理站污泥委托环卫部门送垃圾填埋场处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棉纱、废机油等危险废物，经收集后送由资质单位处置。
4	噪音	生产车间设备运行产生的噪音采取消音、隔声、减振等措施，确保厂界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3271-2008）二类要求

2、安全生产

公司所属行业为纺织业（行业代码 C17），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的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不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公司已制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对安全生产进行规范，并在生产经营中切实遵守和履行，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安全合法。公司还定期开展安全生产状况检查。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纠纷、处罚。

根据新野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于 2017 年 7 月 31 日出具的证明，公司已依法建立系统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生产设施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未出现因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此外，2016年5月新野县人民政府出具了新政【2016】13号《关于表彰2015年度全县安全生产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公司为被表彰的先进单位之一。

综上，公司不需要取得相关部门的安全生产许可，日常业务环节具有必要的安全生产、风险防控等措施，安全生产事项合法合规。

3、产品质量标准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以及更严的企业内控标准进行质量评估，保证向客户提供符合相应产品质量标准和订货协议的产品。公司主要遵循的质量标准如下：

序号	质量标准
1	乌斯特公报
2	GB18401-2010《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

公司生产的主要棉纱产品质量指标及与全球行业标准乌斯特公报2013版对比情况：

品种	JMJ80		JMJ60		OE32		J40	
指标	华星公司	乌斯特13公报5%水平	华星公司	乌斯特13公报5%水平	华星公司	乌斯特13公报25%水平	华星公司	乌斯特13公报5%水平
条干 CV	12.56	13.181	11.80	12.395	13.52	13.876	10.97	11.125
细节 -50%	3	9.881	1	3.642	15	17.55	0	0.402
粗节 +50%	24	28.296	10	17.528	58	69.721	7	8.779
棉结 +200%	58	60.405	40	40.253	204	238.06	17	19.114
锭差 CV _b	1.11	1.354	1.1	1.239	0.88	1.220	0.75	0.81
单强 CV	8.81	9.301	7.90	8.098	6.60	7.870	6.01	6.193
乌斯特13公报水平	5%以上水平		5%以上水平		25%以上水平		5%以上水平	

注：乌斯特 13 公报数据，75%为较差水平，50%为正常水平，25%为高水平，5%为行业领先水平。若指标数值低于乌斯特 13 公报 5%水平，即公司该指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八）公司消防安全情况

根据《消防法》第十条、第十一条和第十三条的规定，按照国家工程建筑消防技术标准需要进行消防设计的建筑工程，建设单位应当依法将消防设计文件报送公安机关消防机构进行审核或备案，并在竣工后分别进行消防验收或备案。

根据《消防法》第十五条、第七十三条规定，公众聚集场所包括宾馆、饭店、商场、集贸市场等，在投入使用、营业前，建设单位或者使用单位应当向场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消防机构申请消防安全检查。

根据《消防法》第十一条、《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第十三条、第十四条及第二十四的规定，对属于《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的人员密集场所或特殊建筑工程，建设单位应当进行消防设计审核及消防验收审核；此外，第十三条、第十四条所列规定以外的建设工程，建设单位应当进行竣工验收消防备案。

鉴于公司为劳动密集型企业，属于《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第十三条、第十四条规定的人员密集场所，因此公司经营场所在投入使用前应接受消防安全检查，并进行消防验收或办理消防备案。公司具体的消防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厂区	地址	消防验收/检查情况	消防设施配情况
1	河南华星 科创股份 有限公司	一厂区	新野县中兴 路北段西侧	新野县公安局建筑工程 消防验收意见书：公 (消)验字(2004)第 025号	室内(外)消防栓、干粉灭火器、二氧化碳灭火器、消防水池、消防水泵、消防沙池、消防控制器、红外线火星探测器

2	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二厂区	新野县中兴路北段西侧	新野县公安消防大队建筑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新公消验字（2009）第1号	室内（外）消防栓、干粉灭火器、二氧化碳灭火器、消防水池、消防水泵、消防沙池、消防控制器、红外线火星探测器
3	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三厂区	城南路与西三路交叉口	由具有安全评价甲级资质的安全评价机构审查测评，出具编号为APBG/XZ-016-2017的安现状评价报告	室内（外）消防栓、干粉灭火器、二氧化碳灭火器、消防水池、消防水泵、消防沙池、消防控制器、红外线火星探测器

三厂区在建设时因受产业集聚区统一规划和工期时限性要求，未及时办理相关消防备案，其整体项目规划规模较大，目前仍未整体完工，已完工投产部分在日常生产过程中接受消防检查，不会因消防问题导致厂区停止使用或暂停对外经营活动。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至今未发生过消防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也未受到消防部门的相关处罚。2017年5月，公司为了加强企业安全建设，委托河南兴荣行安全服务有限公司对公司的建（构）筑物和消防设施，工艺、设备设施，电气、仪表及防雷防静电，职业安全、卫生防护、综合安全管理等方面安全情况进行现场审查并提出整改意见，公司对其提出的整改意见进行了改进落实，并经复查后，由河南兴荣行安全服务有限公司出具了《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棉纺织工厂）安全现状评价报告》，报告中提及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河南省安全生产条例》和《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等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各方面进行了评价”，评价结论为：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符合现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的规定和要求，符合棉纺织工厂的安全生产条件。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河南兴荣行安全服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甲级

评价区域：全国范围内

证书编号：APJ-（国）-490

首次发证：2006年5月12日

有效期至：2020年2月26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合法规范经营，不存在因消防安全方面的问题受到公安消防部门的调查或处罚的情形。

四、公司具体业务情况

(一) 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及各期主要产品的规模、销售收入

1、公司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1-6月营业收入分别为450,697,450.45元、408,387,580.57元和189,888,263.17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9.32%、97.63%和99.20%，主营业务突出。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1-6月 (元)	比例(%)	2016年度 (元)	比例(%)	2015年度 (元)	比例(%)
主营业务	188,363,802.84	99.20	398,705,487.69	97.63	447,626,401.10	99.32
其他业务	1,524,460.33	0.80	9,681,578.08	2.37	3,071,049.35	0.68
合计	189,888,263.17	100.00	408,387,065.77	100.00	450,697,450.45	100.00

2、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1) 申报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纱线和坯布的销售，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88,363,802.84	100.00	398,705,487.69	100.00	447,626,401.10	100.00
纱线	93,717,783.96	49.75	252,046,024.37	63.22	323,430,332.73	72.25
坯布	94,646,018.88	50.25	146,659,463.32	36.78	124,196,068.37	27.75

其他业务收入	1,524,460.33	100.00	9,681,578.08	100.00	3,071,049.35	100.00
落棉、废棉	265,486.73	17.45	7,807,079.65	80.64	1,909,774.83	62.19
二提	859,806.86	56.49	821,565.83	8.48	694,988.60	22.63
其他	396,662.24	26.06	1,052,932.60	10.88	466,285.92	15.18
合计	189,888,263.17	100.00	408,387,065.77	100.00	450,697,450.45	100.00

报告期内，落棉、废棉收入均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下脚料对外销售的收入。二提（又叫车肚花）是清花、梳棉机的车肚落棉、盖板花等梳理下来的杂质。其他主要为包装袋、塑料条等废品回收的收入和少量房屋出租收取的租金。

（2）申报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划分，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地区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华东地区	120,006,578.79	63.71	254,579,680.14	63.86	235,198,183.36	52.54
华南地区	44,868,257.83	23.82	92,834,923.09	23.28	124,531,957.49	27.82
华中地区	18,911,725.81	10.04	42,691,706.42	10.71	72,475,770.11	16.19
其他地区	4,577,240.41	2.43	8,599,178.04	2.15	15,420,490.14	3.45
合计	188,363,802.84	100.00	398,705,487.69	100.00	447,626,401.10	100.00

3、申报期内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

公司2017年1-6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对前五名客户的合计销售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2017年1-6月	
		销售金额(元)	销售占比(%)
1	河南省新野鹏升纺织有限公司	15,330,294.00	8.07
2	南通太平洋纺织品有限公司	9,371,190.20	4.94
3	福建省瀚海实业有限公司	4,840,000.00	2.55
4	中恒大耀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4,187,584.80	2.21

5	南通市通州区博凯纺织品有限公司	3,453,120.00	1.82
合计		37,182,189.00	19.59
序号	客户名称	2016 年度	
		销售金额(元)	销售占比(%)
1	河南省新野鹏升纺织有限公司	17,018,113.77	4.17%
2	南通市通州区苏艺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	8,599,097.83	2.11%
3	常州昆帝纺织有限公司	8,306,879.11	2.03%
4	泉州臻瀚商贸有限公司	6,666,666.66	1.63%
5	苏州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435,897.43	1.58%
合计		47,026,654.80	11.52%
序号	客户名称	2015 年度	
		销售金额(元)	销售占比(%)
1	际华三五零九纺织有限公司	29,733,301.33	6.60%
2	襄阳新兴际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7,035,011.00	6.00%
3	东莞市茶山新景泰服装厂	10,201,282.06	2.26%
4	广州星程服装有限公司	7,735,042.70	1.72%
5	福建省德荣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6,425,700.66	1.43%
合计		81,130,337.75	18.0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前五名客户中占有权益。

4、与主要客户的合作模式、销售的内容、定价依据

报告期内公司的前五名客户的销售内容如下：

2017 年 1-6 月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1	河南省新野鹏升纺织有限公司	纱线：J32S/2、J40S/2、J40/2、JMJ60SD、JMJ70/2
2	南通太平洋纺织品有限公司	纱线：JMJ50SD、JMJ60SD
3	福建省瀚海实业有限公司	40*40 平布、20*16 12860 63" 纱卡、32*21 斜纹
4	中恒大耀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30*30 斜纹、30*30 平布、32*32 平布、40*40 府绸
5	南通市通州区博凯纺织品有限公司	纱线：JMJ50SD、JMJ60SD

2016 年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1	河南省新野鹏升纺织有限公司	纱线: J32S/2、J40S/2、J40/2、JMJ60SD、JMJ70/2
2	南通市通州区苏艺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	纱线: JMJ50SD、JMJ60SD
3	常州昆帝纺织有限公司	30*30 斜纹、40*40 平布、40*40 府绸、OE21*OE21 10858 63" 纱卡
4	泉州臻瀚商贸有限公司	J60*J60/173113 65" 直贡
5	苏州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纱线: 32SD、40SD、JMJ32SD

2015 年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1	际华三五零九纺织有限公司	纱线: D32、D40、J32、JM40、JMJ32、JMJ40
2	襄阳新兴际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纱线: D32、D40、OE20
3	东莞市茶山新景泰服装厂	纱线: D40、J40、JM40、JMJ32、JMJ40、JMJ60
4	广州星程服装有限公司	纱线: JMJ60S/2、JMJ80、J60*J60/173113 65 直贡
5	福建省德荣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纱线: D32S/2、D40S/2、D40、D32S/2、J32、JMJ32

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模式和定价依据

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以直销为主，同时发展品牌合作与电商业务。立足于生产高端产品，通过产品的多样性和优良性，在下游市场上建立了庞大的客户群体，并通过树立产品品牌形象和口碑，形成了良好的产品知名度，在沿海等纺织产业集聚区域建立了广阔的销售市场。产品远销长三角、珠三角、福建、山东、安徽、湖北等地，覆盖了全国主要纺织市场，在江苏常州、浙江杭州和嘉兴、福建厦门、广东佛山和深圳等地设立有办事处，作为把握市场、联系客户的桥梁和纽带。公司与江苏中恒大耀纺织有限公司、际华三五零九纺织有限公司、东莞新景泰服装厂、冠龙纺织公司、吴江嘉裕纺织公司等公司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销售的定价一般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的协商价格。

5、产能情况分析

(1) 公司生产线的设计生产能力

主要产品名称	厂区	计量单位	2015年数量	2016年数量	2017年数量	备注
纱线	一厂区	T	9,800.00	9,900.00	9,900.00	日处理棉花 31.3 吨，按一年 360 天计算。
	二厂区	T	11,200.00	11,300.00	11,300.00	日处理棉花 35.7 吨，按一年 360 天计算。
	三厂区	T	14,000.00	14,200.00	14,200.00	日处理棉花 44.7 吨，按一年 360 天计算。
	合计	T	35,000.00	35,400.00	35,400.00	
坯布	二厂区	万米	3,000.00			300 台织机，日处理棉纱 20.8 吨，按一年 360 天计算。
	三厂区	万米		5,000.00	5,000.00	500 台织机，日处理棉纱 34.7 吨，按一年 360 天计算。
	合计	万米	3,000.00	5,000.00	5,000.00	

(2) 公司生产线的实际生产能力

主要产品名称	厂区	计量单位	2015年数量	2016年数量	2017年数量	备注
纱线	一厂区	T	9,800.00	9,900.00	9,900.00	日处理棉花 31.3 吨，按一年 360 天计算。
	二厂区	T	11,200.00	11,300.00	11,300.00	日处理棉花 35.7 吨，按一年 360 天计算。
	三厂区	T	8,400.00	8,600.00	8,600.00	日处理棉花 27.1 吨，按一年 360 天计算。
	合计	T	29,400.00	29,800.00	29,800.00	
坯布	二厂区	万米	1,950.00	0.00	0.00	日处理棉纱 13.5 吨，按一年 360 天计算。
	三厂区	万米	0.00	3,200.00	3,200.00	日处理棉纱 22.2 吨，按一年 360 天计算。
	合计	万米	1,950.00	3,200.00	3,200.00	

注：公司 2015 年期初有织机 168 台，11 月新增 27 台，年产能由 1680 万米增长为 1950 万米；2016 年 4 月新增 71 台，2016 年 10 月再新增 54 台，年产能由 1950 万米增加到 3200 万米。

(3)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产量

主要产品名称	厂区	计量单位	2015年数量	2016年数量	2017年1-6月数量	2015年达产率(%)	2016年达产率(%)	2017年1-6月达产率(%)
--------	----	------	---------	---------	-------------	-------------	-------------	-----------------

纱线	一厂区	T	2,941.85	2,725.42	1,205.82	30.02	27.53	24.36
	二厂区	T	6,860.76	6,421.46	2,637.70	61.26	56.83	46.68
	三厂区	T	6,851.33	6,291.23	2,515.93	81.56	73.15	58.51
	合计	T	16,653.94	15,438.11	6,359.45	56.65	51.81	42.68
坯布	二厂区	万米	1,747.41			89.61		
	三厂区	万米		2,364.16	1,252.08		73.88	78.26
	合计	万米	1,747.41	2,364.16	1,252.08	89.61	73.88	78.26

(3) 报告期内纱线的投入产出率

主要产品名称	计量单位	2015年数量	2016年数量	2017年1-6月数量
纱线	T	16,653.94	15,438.11	6,359.45
棉花消耗量	T	19,304.32	18,178.57	7,529.71
投入产出率(%)		86.27	84.92	84.46

注：投入产出率为各期纱线的产量与棉花消耗量的比率。

(4) 报告期内坯布的投入产出率

主要产品名称	计量单位	2015年数量	2016年数量	2017年1-6月数量
坯布	万米	1,747.39	2,364.92	1,252.08
纱线消耗量	吨	4,239.03	6,005.68	3,712.59
投入产出率(%)	万米/吨	41.22	39.38	33.73

注：坯布的计量单位为百米或万米，由于产品种类繁多，无法换算成以重量计量。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棉纱和坯布。报告期内，2015 年生产纱线 1.67 万吨，年消耗棉花 1.93 万吨，投入产出率为 86.27%，2016 年生产纱线 1.54 万吨，年消耗棉花 1.82 万吨，投入产出率为 84.92%，2017 年 1-6 月生产纱线 0.64 万吨，年消耗棉花 0.75 万吨，投入产出率为 84.46%，投入产出率变动较小。在实际生产中，由于公司业务的多元化且拥有行业领先的先进生产设备，生产的产品中 40 支及以上以上的中高支纱占比较高，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 60S 以上高支

纱的产量分别占总产量的比重为 12.85%、18.02% 和 29.63%，而计算产能时采用生产标准纱 21 支的产能，支数越高，生产效率越低，从而导致公司的达产率较低。产能利用率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细纱和络筒工序每年 360 天满负荷运转，利用率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坯布的投入产出率变动较大，主要是由于坯布厚薄程度不一样，组织结构不同，用纱品种亦不相同，坯布各品种根据市场订单来进行生产。坯布用纱由传统的 32 支、40 支棉纱变化到目前的紧密纺精梳 60 支、50 支、紧密纺 32 支、40 支、气流纺 32 支、21 支、16 支等，2017 年上半年坯布品种达到 43 种，不同的投入产出组合导致坯布投入产出率波动较大，但均在正常合理范围之内。

（二）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1、公司营业成本构成

公司营业成本由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构成。由于公司生产自动化程度较高，人工成本相对同行业整体水平较低，产品成本中材料成本占比达 68% 以上。制造费用主要系员工工资、水电费（车间办公室、实验室、质检部）、折旧费、机物料消耗等。

申报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中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的占比如下：

营业成本构成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材料成本	111,065,011.19	68.03	242,868,676.70	68.56	277,507,990.52	68.98
人工成本	13,490,533.96	8.26	31,062,538.93	8.77	37,977,318.50	9.44
制造费用	19,459,783.98	11.92	39,921,237.48	11.27	42,080,799.95	10.46
燃料动力费	19,253,680.46	11.79	40,377,758.70	11.40	44,735,993.83	11.12
合计	163,269,009.59	100.00	354,230,211.81	100.00	402,302,102.80	100.00

2016 年材料成本比例比 2015 年减少 0.40%，主要系公司产品结构的变化，成品高支纱的比重在增加，而生产高支纱的总耗棉量较低，使得材料成本下降，此

外,原材料棉花价格也处于下降趋势;2016年人工成本比例比2015年减少0.67%,主要是员工人数减少人工费用下降所致;2016年制造费用比例比2015年增加0.81%,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机器设备较多,折旧费增加所致;2016年燃料动力费比例比2015年增加了0.28%,主要由于2016年新增192台织机,生产耗电量增加。2017年1-6月的各项成本占比与2016年度相比变动较小。

2、主要原材料供应情况

公司为棉纺织品的生产和销售生产企业,主要原材料为棉花。公司2016和2015年度棉花采购额占总采购额的比重分别为87.32%和85.40%,整体波动幅度较小,主要成本结构较为稳定。2017年1-6月棉花采购额占比为76.86%,较前两年大幅下降,主要是由于2017年采购了大量棉纱用于织布业务。

项目	2017年1-6月 (元)	占比(%)	2016年度 (元)	占比(%)	2015年度 (元)	占比(%)
棉花	107,237,468.47	76.86	235,963,281.02	87.32	255,387,658.12	85.40
化纤	0.00	0.00	819,123.92	0.30	0.00	0.00
棉纱	25,817,349.21	18.50	19,943,586.98	7.38	26,389,442.60	8.82
机物料	6,476,900.61	4.64	13,496,591.16	4.99	17,260,273.21	5.77
合计	139,531,718.30	100.00	270,222,583.08	100.00	299,037,373.93	100.00

3、申报期内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

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1-6月对前5名供应商的合计采购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2017年1-6月	
		采购金额(元)	采购占比(%)
1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61,598,453.81	44.15
2	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哈拉玉宫轧花厂	26,496,191.02	18.99
3	北京全国棉花交易市场集团有限公司	15,800,319.64	11.32
4	邓州市永泰棉纺股份有限公司	11,260,772.50	8.07
5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7,528,955.00	5.40
合计		122,684,691.97	87.93

序号	供应商名称	2016 年度（元）	
		采购金额（元）	采购占比（%）
1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110,158,945.38	40.77
2	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哈拉玉宫轧花厂	58,264,100.01	21.56
3	新野县诚德贸发有限公司	17,166,884.00	6.35
4	中纺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5,150,991.60	5.61
5	河南省新野鹏升纺织有限公司	13,162,250.00	4.87
合计		213,903,170.99	79.16
序号	供应商名称	2015 年度（元）	
		采购金额（元）	采购占比（%）
1	新野县诚德贸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6.72
2	湖北银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3,808,660.00	7.96
3	北京全国棉花交易市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19,494,536.47	6.52
4	尉犁县瑞华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19,364,113.57	6.48
5	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哈拉玉宫轧花厂	17,901,633.00	5.99
合计		130,568,943.04	43.66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系棉花，这些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不存在对供应商依赖情况。虽然前五名供应商的占比相对较高，但是上述主要供应商均与公司合作多年，供货能力和价格都比较稳定。2016年度及2017年1-6月，公司向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采购金额为110,158,945.38元和61,598,453.81，采购占比高达40.77%和44.15%，是因为国家对纺织行业调控主要通过收储、抛储调节，每年3月起，国家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抛储及抛储规模，2016年及2017年均实施抛储政策，对稳定棉花价格，保证纺织用棉起到积极作用。储备棉数量庞大，质量检验严格，价格透明，可挑选余地大，交易安全，采购费用低，因此，抛储期间，公司主要以采购中储棉棉花为主。

报告期内，河南省新野鹏升纺织有限公司为公司重大客户，同时也是公司重大供应商。采购方面，公司向其采购棉纱，主要用于织布的原材料或通过倍捻机加工成股线对其进行销售；销售方面，公司设备先进，纺纱质量较好，鹏升采购

公司产品直接对外销售。采购与销售业务均真实合理，属于正常的业务往来。销售及采购均按照市场价格单独结算。股线属于纱线的一种产品形态，故公司纱线产品类别中未对股线进行单独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的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内容如下：

2017年1-6月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1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原棉
2	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哈拉玉宫轧花厂	原棉
3	北京全国棉花交易市场集团有限公司	原棉
4	邓州市永泰棉纺股份有限公司	棉纱
5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棉纱

2016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1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原棉
2	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哈拉玉宫轧花厂	原棉
3	新野县诚德贸发有限公司	原棉
4	中纺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原棉
5	河南省新野鹏升纺织有限公司	原棉、棉纱

2015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1	新野县诚德贸发有限公司	原棉
2	湖北银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棉纱
3	北京全国棉花交易市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原棉
4	尉犁县瑞华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原棉
5	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哈拉玉宫轧花厂	原棉

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的合作模式

公司的供应商较为稳定，上游供应商分为两类，一类是国家储棉企业及贸易公司，主要有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新野县诚德贸发有限公司、中纺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等；另一类是上游棉花种植企业，主要来自新疆地区，采购价格均与市场价相近。

公司经营计划部门根据生产计划确定采购计划，参考各库点原棉库存量、市场供需情况、价格、趋势、生产销售情况等因素，进行采购量的确定。采购员负责采购的询价、制定原棉的采购标准，与供应商洽谈，将相关条款明确后签订《采购合同》，《采购合同》严格遵守《合同法》的规定。

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的定价依据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棉花供应市场是完全竞争市场，原材料的价格主要由市场的供求关系决定，并且受到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影响，个别企业对于产品的定价几乎没有影响，总体上，随着市场的波动而发生变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前五名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三）申报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的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业务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大影响的重大合同情况如下：

1、2017 年 1-6 月单笔金额 200 万以上的采购合同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对方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棉花购销合同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皮棉	4,644,229.41	2017-6-8	正在履行
2	棉花购销合同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皮棉	4,062,933.00	2017-4-25	履行完毕
4	棉花购销合同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皮棉	3,943,542.28	2017-6-8	正在履行
6	棉花购销合同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皮棉	3,415,718.25	2017-3-30	履行完毕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对方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7	棉花购销合同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皮棉	3,379,999.87	2017-4-27	履行完毕
8	棉花购销合同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皮棉	3,272,733.30	2017-6-21	正在履行
9	棉花购销合同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皮棉	3,255,490.42	2017-4-25	履行完毕
10	棉花购销合同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皮棉	3,184,107.30	2017-3-14	履行完毕
11	棉花购销合同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皮棉	3,163,467.80	2017-6-30	正在履行
12	棉花购销合同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皮棉	2,870,797.59	2017-5-18	履行完毕
13	棉花购销合同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皮棉	2,814,679.12	2017-6-7	履行完毕
14	棉花购销合同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皮棉	2,751,341.46	2017-3-31	履行完毕
15	棉花购销合同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皮棉	2,747,185.69	2017-5-17	履行完毕
16	棉花购销合同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皮棉	2,719,987.02	2017-5-19	履行完毕
17	棉花购销合同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皮棉	2,689,633.35	2017-3-28	履行完毕
18	棉花购销合同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皮棉	2,683,104.56	2017-6-7	履行完毕
19	棉花购销合同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皮棉	2,682,650.40	2017-6-13	正在履行
20	棉花购销合同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皮棉	2,677,895.50	2017-3-15	履行完毕
21	棉花购销合同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皮棉	2,676,873.62	2017-3-29	履行完毕
22	棉花购销合同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皮棉	2,664,680.04	2017-3-15	履行完毕
23	棉花购销合同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皮棉	2,654,879.40	2017-3-21	履行完毕
24	棉花购销合同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皮棉	2,639,770.21	2017-4-10	履行完毕
25	棉花购销合同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皮棉	2,605,654.88	2017-6-15	正在履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对方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26	棉花购销合同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皮棉	2,600,103.87	2017-4-10	履行完毕
27	棉花购销合同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皮棉	2,599,671.96	2017-4-12	履行完毕
28	棉花购销合同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皮棉	2,586,195.00	2017-3-16	履行完毕
29	棉花购销合同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皮棉	2,567,155.12	2017-4-10	履行完毕

2、2016 年度单笔金额 200 万以上的采购合同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对方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国家储备棉购销合同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棉花	110,158,945.38	2016/5/5-2016/9/30	履行完毕
2	棉花购销合同	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哈拉玉宫轧花厂	棉花	58,023,410.80	2016/12/01	未履行完毕
3	棉花购销合同	新野县诚德贸发有限公司	棉花	17,166,884.00	2016/2/3	履行完毕
4	国家储备棉购销合同	北京全国棉花交易市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棉花	7,442,559.43	2015/12/17-2015/12/22	履行完毕
5	棉花购销合同	新疆阿拉尔市鹏祥棉麻有限责任公司	细绒棉	5,108,866.80	2016/4/26	履行完毕
6	棉花购销合同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二师昆山棉业有限公司	细绒棉	4,681,449.00	2016/3/16	履行完毕
7	购销合同	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哈拉玉宫轧花厂	皮棉	4,083,968.00	2016/11/22	履行完毕
8	购销合同	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哈拉玉宫轧花厂	皮棉	3,987,530.00	2016/11/28	履行完毕
9	购销合同	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哈拉玉宫轧花厂	皮棉	3,978,106.00	2016/12/29	履行完毕
10	购销合	新疆银通棉业有限	皮棉	3,977,678.70	2016/12/6	履行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对方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同	公司哈拉玉宫轧花厂				毕
11	购销合同	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哈拉玉宫轧花厂	皮棉	3,958,777.50	2016/12/1	履行完毕
12	棉花购销合同	中纺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细绒棉	3,692,906.00	2015/12/26	履行完毕
13	棉花购销合同	尉犁县诸旺农牧业有限公司	细绒棉	3,097,092.00	2016/4/10	履行完毕
14	购销合同	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哈拉玉宫轧花厂	皮棉	2,573,760.00	2016/12/27	履行完毕
15	国内销售合同	中纺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棉花	2,541,500.00	2016/3/31	履行完毕
16	购销合同	河南省新野鹏升纺织有限公司	棉纱	2,119,318.00	2015/12/28	履行完毕
17	购销合同	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哈拉玉宫轧花厂	皮棉	2,020,480.00	2016/11/3	履行完毕
18	购销合同	河南省新野鹏升纺织有限公司	棉纱	2,012,754.00	2016/10/3	履行完毕
19	购销合同	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哈拉玉宫轧花厂	皮棉	2,009,280.00	2016/11/25	履行完毕

3、2015 年度单笔金额 200 万以上的采购合同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对方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购销合同	新野县诚德贸发有限公司	棉花	30,000,000.00	2015/11/23	履行完毕
2	购销合同	新野县诚德贸发有限公司	棉花	20,000,000.00	2015/9/26	履行完毕
3	国家储备棉购销合同	北京全国棉花交易市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棉花	19,360,127.65	2015/7/20-2015/8/28	履行完毕
4	国家储备棉购销合同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棉花	17,689,523.13	2015/8/25-2015/10/29	履行完毕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对方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5	购销合同	江苏联湘纺织原料有限公司	棉花	17,083,963.00	2015/7/16	履行完毕
6	购销合同	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哈拉玉宫轧花厂	皮棉	14,090,469.06	2015/12/17	履行完毕
7	棉花购销合同	河南同舟棉业有限公司	新疆棉	11,375,055.20	2015/4/2	履行完毕
8	棉花购销合同	河南同舟棉业有限公司	新疆棉	9,429,000.00	2015/4/2	履行完毕
9	棉花购销合同	河南同舟棉业有限公司	新疆棉	7,208,000.00	2015/4/7	履行完毕
10	购销合同	尉犁县瑞华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皮棉	5,412,163.75	2014/12/16	履行完毕
11	购销合同	尉犁县瑞华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皮棉	5,390,711.25	2014/11/29	履行完毕
12	购销合同	尉犁县瑞华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皮棉	5,370,263.75	2014/12/7	履行完毕
13	棉花购销合同	河南同舟棉业有限公司	新疆棉	4,705,600.00	2015/4/30	履行完毕
14	棉纱购销合同	湖北银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棉纱	4,349,000.00	2015/7/31	履行完毕
15	棉纱购销合同	湖北银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棉纱	3,437,800.00	2015/8/10	履行完毕
16	购销合同	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哈拉玉宫轧花厂	皮棉	3,201,360.00	2015/12/3	履行完毕
17	购销合同	尉犁县瑞华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皮棉	3,190,974.82	2014/12/20	履行完毕
18	购销合同	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哈拉玉宫轧花厂	皮棉	3,162,893.75	2015/11/30	履行完毕
19	棉纱购销合同	湖北银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棉纱	3,059,000.00	2015/9/22	履行完毕
20	棉纱购销合同	湖北银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棉纱	2,967,000.00	2015/10/12	履行完毕
21	棉纱购销合同	湖北银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棉纱	2,959,000.00	2015/9/5	履行完毕
22	棉纱购销合同	湖北银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棉纱	2,918,650.00	2015/9/19	履行完毕
23	棉纱购销合同	湖北银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棉纱	2,385,000.00	2015/9/17	履行完毕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对方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24	棉纱购销合同	湖北银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棉纱	2,229,250.00	2015/8/31	履行完毕
25	棉纱购销合同	湖北银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棉纱	2,177,000.00	2015/9/19	履行完毕
26	购销合同	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哈拉玉宫轧花厂	皮棉	2,143,521.24	2015/11/9	履行完毕
27	购销合同	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哈拉玉宫轧花厂	皮棉	2,132,652.50	2015/11/27	履行完毕
28	购销合同	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哈拉玉宫轧花厂	皮棉	2,116,567.50	2015/11/25	履行完毕
29	购销合同	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哈拉玉宫轧花厂	皮棉	2,115,185.00	2015/12/10	履行完毕

4、2017年1-6月单笔金额100万以上的销售合同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对方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购销合同	南通太平洋纺织品有限公司	棉纱	3,256,258.20	2017/5/6	履行完毕
2	购销合同	福建省瀚海实业有限公司	棉布	3,178,000.00	2017/3/15	履行完毕
3	购销合同	中恒大耀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棉布	2,877,600.00	2016/12/20	履行完毕
4	购销合同	河南省新野鹏升纺织有限公司	棉纱	2,261,544.00	2017/3/6	履行完毕
5	购销合同	常州市晟业纺织品有限公司	棉纱	1,335,502.40	2017/3/3	履行完毕
6	购销合同	泉州市泽泉福兴贸易有限公司	棉纱	1,162,526.56	2016/12/25	履行完毕
7	购销合同	江苏亿赛特纺织有限公司	棉纱	1,145,016.00	2016/12/24	履行完毕
8	购销合同	河南省新野鹏升纺织有限公司	棉纱	1,140,000.00	2017/4/10	履行完毕
9	购销合同	河南省新野鹏升纺织有限公司	棉纱	1,140,000.00	2017/6/13	履行完毕
10	购销合同	江阴市瑞源纺织有限公司	棉纱	1,121,377.50	2016/12/25	履行完毕

5、2016年度单笔金额100万以上的销售合同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对方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购销合同	苏州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棉纱	7,530,000.00	2016/3/10	履行完毕
2	购销合同	浙江鲁豫纺织品有限公司	棉布	4,764,000.00	2016/7/20	履行完毕
3	购销合同	际华三五四二纺织有限公司	棉纱	3,726,336.00	2016/1/3	履行完毕
4	购销合同	河南省新野鹏升纺织有限公司	皮棉	3,333,174.00	2016/4/20	履行完毕
5	购销合同	江门市展旺纺织品有限公司	棉纱	3,230,500.00	2016/5/5	履行完毕
6	购销合同	河南省新野鹏升纺织有限公司	皮棉	2,980,690.00	2016/5/18	履行完毕
7	购销合同	焦作市恒艺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棉纱	2,861,800.00	2016/7/1	履行完毕
8	购销合同	焦作市恒艺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棉纱	2,861,800.00	2016/1/1	履行完毕
9	购销合同	际华三五四二纺织有限公司	棉纱	2,606,314.50	2016/5/20	履行完毕
10	购销合同	河南省新野鹏升纺织有限公司	棉纱	2,399,597.50	2016/1/6	履行完毕
11	协议书	河南省新野鹏升纺织有限公司	棉纱	2,307,579.00	2016/10/15	履行完毕
12	协议书	河南省新野鹏升纺织有限公司	棉纱	2,088,668.00	2016/9/16	履行完毕
13	购销合同	东莞市茶山新景泰服装厂	棉纱	1,800,000.00	2016/9/17	履行完毕
14	购销合同	江门市展旺纺织品有限公司	棉纱	1,540,180.00	2016/8/15	履行完毕
15	购销合同	东莞市茶山新景泰服装厂	棉纱	1,500,000.00	2016/5/10	履行完毕
16	购销合同	河南省新野鹏升纺织有限公司	棉纱	1,152,474.00	2016/5/20	履行完毕
17	购销合同	浙江鲁豫纺织品有限公司	棉布	1,145,529.00	2016/12/10	履行完毕
18	购销合同	泉州臻瀚商贸有限公司	棉布	1,020,000.00	2016/3/2	履行完毕
19	购销合同	泉州臻瀚商贸有限公司	棉布	1,014,000.00	2016/3/2	履行完毕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对方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20	购销合同	泉州臻瀚商贸有限公司	棉布	1,008,000.00	2016/3/2	履行完毕
21	购销合同	泉州臻瀚商贸有限公司	棉布	1,008,000.00	2016/3/2	履行完毕
22	购销合同	泉州臻瀚商贸有限公司	棉布	1,008,000.00	2016/3/2	履行完毕
23	购销合同	泉州臻瀚商贸有限公司	棉布	1,008,000.00	2016/3/2	履行完毕
24	购销合同	泉州臻瀚商贸有限公司	棉布	1,008,000.00	2016/3/2	履行完毕
25	购销合同	东莞市茶山新景泰服装厂	棉纱	1,000,000.00	2016/4/1	履行完毕
26	购销合同	东莞市茶山新景泰服装厂	棉纱	1,000,000.00	2016/4/15	履行完毕
27	购销合同	东莞市茶山新景泰服装厂	棉纱	1,000,000.00	2016/6/17	履行完毕
28	购销合同	东莞市茶山新景泰服装厂	棉纱	1,000,000.00	2016/6/17	履行完毕

6、2015年度单笔金额100万以上的销售合同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对方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购销合同	百特威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棉纱	1,058,500.00 (美元)	2014/10/22	履行完毕
2	购销合同	东莞市茶山新景泰服装厂	棉纱	4,935,500.00	2015/6/10	履行完毕
3	购销合同	襄阳新兴际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棉纱	4,345,210.00	2015/7/28	履行完毕
4	购销合同	江门市江海区凤阳制衣有限公司	棉纱	4,115,000.00	2015/6/11	履行完毕
5	购销合同	福建省德荣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棉纱	3,578,439.75	2015/5/12	履行完毕
6	购销合同	襄阳新兴际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棉纱	3,434,758.00	2015/8/5	履行完毕
7	购销合同	东莞市茶山新景泰服装厂	棉纱	3,400,000.00	2015/11/6	履行完毕
8	购销合同	襄阳新兴际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棉纱	3,056,260.00	2015/9/21	履行完毕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对方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9	购销合同	襄阳新兴际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棉纱	2,964,380.00	2015/10/10	履行完毕
10	购销合同	襄阳新兴际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棉纱	2,964,380.00	2015/10/10	履行完毕
11	购销合同	襄阳新兴际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棉纱	2,916,158.40	2015/9/14	履行完毕
12	购销合同	河南省新野鹏升纺织有限公司	棉纱	2,909,150.20	2015/11/12	履行完毕
13	购销合同	福建省德荣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棉纱	2,585,785.00	2015/7/29	履行完毕
14	购销合同	襄阳新兴际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棉纱	2,175,060.00	2015/9/18	履行完毕
15	购销合同	河南省新野鹏升纺织有限公司	棉纱	2,123,000.00	2015/12/28	履行完毕
16	购销合同	吴江市嘉裕纺织有限公司	棉纱	2,057,752.50	2015/11/16	履行完毕
17	购销合同	东莞市茶山新景泰服装厂	棉纱	2,000,000.00	2015/2/2	履行完毕
18	购销合同	泉州博腾服装有限公司	棉纱	1,662,087.50	2015/6/16	履行完毕
19	购销合同	常州市德易印染有限公司	棉纱	1,545,870.00	2015/9/1	履行完毕
20	购销合同	泉州博腾服装有限公司	棉纱	1,277,000.00	2015/1/16	履行完毕
21	购销合同	东莞市茶山新景泰服装厂	棉纱	1,200,000.00	2015/4/15	履行完毕
22	购销合同	厦门豪艺实业有限公司	棉布	1,162,500.00	2015/11/8	履行完毕
23	购销合同	厦门豪艺实业有限公司	棉布	1,162,500.00	2015/11/8	履行完毕
24	购销合同	厦门豪艺实业有限公司	棉布	1,162,500.00	2015/11/8	履行完毕
25	购销合同	厦门豪艺实业有限公司	棉布	1,162,500.00	2015/11/8	履行完毕
26	购销合同	福建省德荣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棉纱	1,128,800.00	2015/2/2	履行完毕
27	购销合同	江门市江海区凤阳制衣有限公司	棉纱	1,128,000.00	2015/10/16	履行完毕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对方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28	购销合同	广州星程服装有限公司	棉布	1,000,000.00	2015/2/6	履行完毕
29	购销合同	广州星程服装有限公司	棉布	1,000,000.00	2015/2/6	履行完毕
30	购销合同	广州星程服装有限公司	棉纱	1,000,000.00	2015/2/6	履行完毕
31	购销合同	广州星程服装有限公司	棉纱	1,000,000.00	2015/4/6	履行完毕
32	购销合同	广州星程服装有限公司	棉纱	1,000,000.00	2015/4/1	履行完毕
33	购销合同	广州星程服装有限公司	棉布	1,000,000.00	2015/4/1	履行完毕
34	购销合同	广州星程服装有限公司	棉布	1,000,000.00	2015/4/1	履行完毕
35	购销合同	广州星程服装有限公司	棉布	1,000,000.00	2015/1/3	履行完毕
36	购销合同	广州星程服装有限公司	棉布	1,000,000.00	2015/3/17	履行完毕

7、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土地租赁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出租人	租金(元/年)	合同标的	合同期限
1	土地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	华纺（南阳）棉业有限公司	48,656.00	28.8 亩土地和 10 间车库	2001.02.16-2021.02.15
2	土地租赁补充合同及补充协议	华纺（南阳）棉业有限公司	1,656.00	1.38 亩土地	2001.5.30-2021-5-29

8、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日，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借贷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贷款人	贷款金额(元)	贷款利率	担保方式	贷款期限
1	41132901-2017 年（新野）字 0005 号	农业发展银行新野县支行	249,000,000.00	4.785%	保证、抵押	2017.08.02-2018.08.01
2	21611Lv1564707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10,000,000.00	5.8725%	连带保证	2016.11.2-2017.11.2
3	xd201610311205	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野支行	9,000,000.00	9.30%	连带保证	2016.10.31-2017.10.26

序号	合同编号	贷款人	贷款金额 (元)	贷款利率	担保方式	贷款期限
4	(86421)农信借字[2016]第011202号	新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9,000,000.00	8.532%	连带保证	2016.12.9-2017.12.9
5	0171400013-2016年(新野)字00054号	中国工商银行新野县支行	15,000,000.00	5.655%	连带保证	2016.11.10-2017.11.10
6	0171400013-2016年(新野)字00055号	中国工商银行新野县支行	15,000,000.00	5.655%	连带保证	2016.11.17-2017.11.17
7	中原银(南阳)流贷字2016第570087号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野支行	10,000,000.00	7.134%	连带保证	2016.9.22-2017.9.7
8	中原银(南阳)流贷字2016第570088号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野支行	5,000,000.00	7.134%	连带保证	2016.9.22-2017.9.7
9	(86421)农信借字[2017]第010103号	新野县信用联社	11,000,000.00	8.532%	连带保证	2017.01.06-2018.01.06
10	光郑南分营DK2017008	光大银行南阳分行	7,600,000.00	4.35%	存单质押	2017.02.27-2018.02.26
11	17006016120100002号	平顶山银行南阳分行	15,000,000.00	5.655%	连带保证	2017.03.06-2018.03.05
12	0171400013-2017年(新野)字00015号	工行新野县支行	16,000,000.00	5.655%	连带保证	2017.03.29-2018.03.23
13	光郑南分营DK2017028	光大银行南阳分行	10,000,000.00	5.307%	连带保证	2017.06.09-2018.06.08

9、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日，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融资租赁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出租人	标的金额 (元)	合同标的	合同期限
1	IFELC13D093739-L-01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9,660,000.00	机器设备	2013.11.18-2017.11.18
2	IFELC13D093730-L-01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1,520,000.00	机器设备	2013.12.04-2017.12.04
3	IFELC13D09372F-L-01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4,330,000.00	机器设备	2013.12.06-2017.12.06
4	IFELC13D093733-L-01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4,800,000.00	机器设备	2013.12.20-2017.12.20
5	IFELC13D093736-L-01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1,900,000.00	机器设备	2014.01.08-2018.01.18
6	IFELC13D093C9C-L-01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13,800,000.00	机器设备	2014.08.20-2018.08.20
7	2015PAZL1720-ZL-01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6,205,670.00	机器设备	2015.11.27-2018.11.27

序号	合同编号	出租人	标的金额 (元)	合同标的	合同期限
8	2015PAZL1732-ZL-01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9,836,800.00	机器设备	2015.11.25-2018.11.25
9	2016PAZL(TJ)0836-ZL-01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321,816.80	机器设备	2016.5.29-2019.5.27
10	2016PAZL(TJ)0851-ZL-01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321,816.80	机器设备	2016.6.26-2019.6.26

10、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对外担保合同

序号	被担保单位	贷款人	担保金额 (元)	担保方式	贷款期限
1	邓州市永泰棉纺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25,000,000.00	连带保证	2016.07.01-2017.12.01
2	邓州市永泰棉纺股份有限公司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野支行	20,000,000.00	连带保证	2017.07.11-2018.07.11
3	新野县诚德贸发有限公司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野支行	20,000,000.00	连带保证	2017.07.20-2018.07.20
4	河南省新野鹏升纺织有限公司	新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9,000,000.00	连带保证	2017.07.26-2018.07.26
5	河南省新野鹏升纺织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南阳分行	6,000,000.00	连带保证	2017.01.17-2018.01.18
6	新野县华腾棉业有限公司	新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5,000,000.00	连带保证	2017.05.23-2018.05.23
7	新野县华星物流有限公司	新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5,000,000.00	连带保证	2017.05.23-2018.05.23

五、公司商业模式及发展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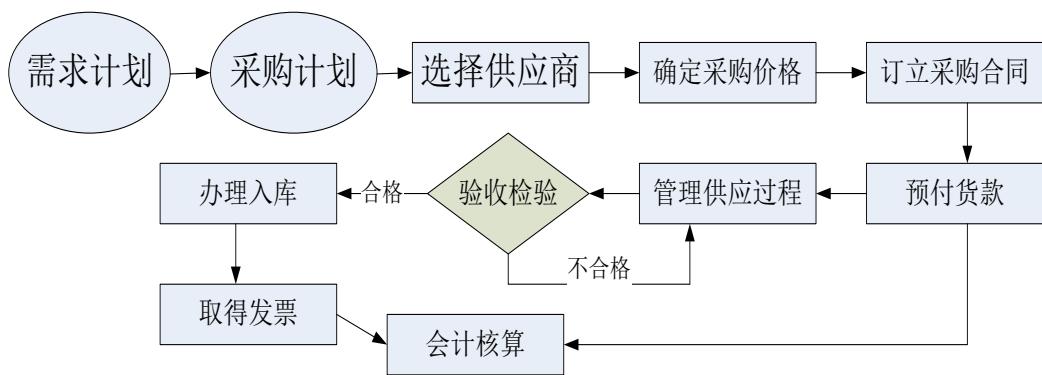
公司是处于纺织业中棉纺纱加工领域的纱线和坯布生产商，拥有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和先进的生产设备，依靠多年的技术积累，为家纺用品、服装面料等行业下游织造企业提供优质纱线和坯布。公司通过直销模式开拓业务，收入来源主要为纱线和坯布产品销售，并以此获得利润与现金流。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一) 采购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棉纺织品的生产和销售，上游供应商分为两类，一类是国家储棉企业及贸易公司，主要有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新野县诚德贸发有限公司、中纺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等，另一类是上游棉花种植企业，主要来自新疆地区，采购价格均与市场价相近。

经营计划部根据生产计划确定采购计划，参考各库点原棉库存量、市场供需情况、价格、趋势、生产销售情况等因素，进行采购量的确定。采购员负责采购的询价、制定原棉的采购标准，与供应商洽谈，将相关条款明确后签订《采购合同》，《采购合同》严格遵守《合同法》的规定。公司的供应商较为稳定，主要是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中纺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及新疆棉花种植企业，双方签订采购合同后，经营计划部制作付款审批单，经制单人、采购经理、总经理签字确认后，交由财务部门复核并支付货款，对方收到货款后根据棉花储备情况通知公司提货，采购员跟随物流公司运输车辆前往供应商仓库，对原棉进行检验并清点数量，确认无误后运回公司，仓库人员和采购员再次清点原棉数量，无误后仓库人员开具材料入库单并签字，办理入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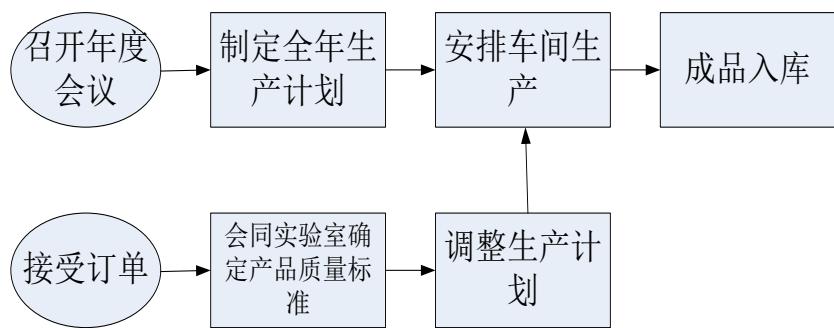


(二) 生产模式

公司通过生产部统一规划调节管理生产工作。生产部内设纺纱车间负责纱线生产，织布车间负责坯布织造；公司分为三个厂区，由生产部部长统一管理，各厂区、车间的生产任务由生产部统一调度安排。

公司根据年初制定的全年生产任务计划安排生产进度，同时，经营计划部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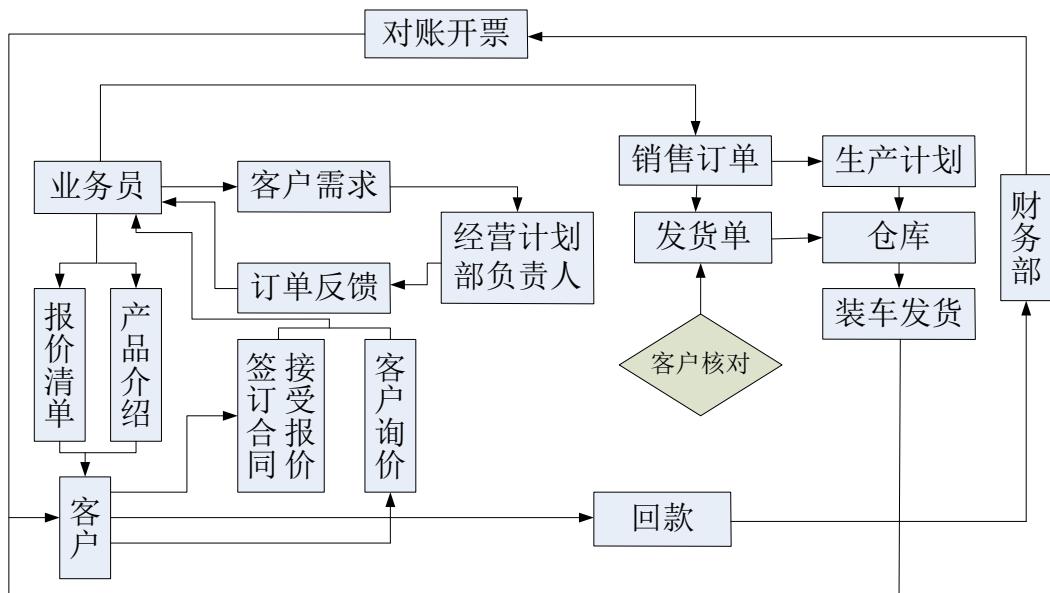
据销售订单和市场需求情况,针对不同客户和不同时期市场的需求下达订单给生产部,生产部会同实验室设定产品的工艺、质量参数,调整生产计划,并根据订单量及仓库库存量安排各车间生产任务。生产过程中,严格按照纺纱、织布工艺流程、各生产线操作标准、岗位职责分工,实验室对生产过程及产成品的质量进行监督和抽检,确保产品质量和稳定性,产品各项指标均满足质量指标要求。



(三) 销售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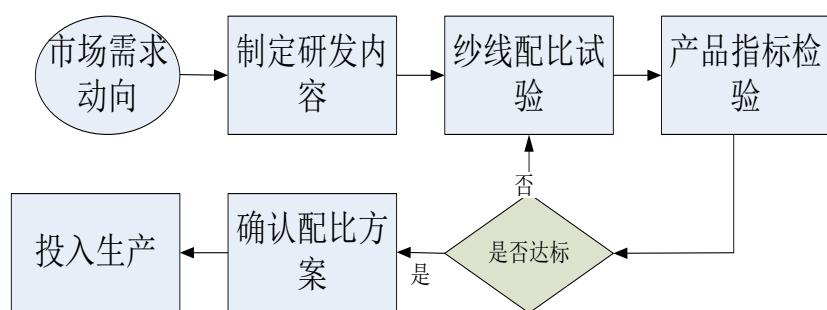
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以直销为主,同时发展品牌合作与电商业务。立足于生产高端产品,通过产品的多样性和优良性,在下游市场上建立了庞大的客户群体,并通过树立产品品牌形象和口碑,形成了良好的产品知名度,在沿海等纺织产业集聚区域建立了广阔的销售市场。产品远销长三角、珠三角、福建、山东、安徽、湖北等地,覆盖了全国主要纺织市场,在江苏常州、浙江杭州和嘉兴、福建厦门、广东佛山和深圳等地设立有办事处,作为把握市场、联系客户的桥梁和纽带。公司与江苏中恒大耀纺织有限公司、际华三五零九纺织有限公司、东莞新景泰服装厂、冠龙纺织公司、吴江嘉裕纺织公司等公司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销售人员通过参加行业展会、走访客户、收集下游行业公开资料等途径获取客户信息,通过与客户或中间商的深入沟通与交流,分析客户的产品需求,达成合作协议,签订销售合同和订单。经营计划部根据订单下达生产计划。产品生产完成后入成品仓库。发货单需由经营计划部审核并签字确认,物流运输方将产品运输到达客户指定仓库,由销售员与客户办理产品交接手续,取得由客户责任人签字确认的销售回单,销售员将客户回单提交财务部,财务人员根据客户回单及产品发货单开具发票并确认收入,客户根据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结算。



(四) 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模式主要为自主研发，以棉纺织领域为主，涵盖莫代尔、丽赛、莱塞尔、聚乳酸、天丝等新型纤维的使用，研发机构为公司实验室，由公司三位核心技术人员负责。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研发内容为纱线和坯布系列产品，从源头纤维配比，到纱线生产，坯布的织造，既相互独立又相互配合，保证了公司产品良好的质量和独特的风格。公司主要产品用途在服装、家纺行业上；并适时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在产品研发方面，逐步向产业用纺织品方向倾斜，通过不同纤维的选择，不同纤维调配比例，生产具有超高强度、耐受高温、防尘无污等优异性能的纱线、面料。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 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公司所属行业

华星科创的主营业务为棉纺织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纱线和坯布。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17 纺织业”。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门类下的次类“C17 纺织业”，细分行业为“C1711 类：纺织业—棉纺织及印染精加工—棉纺纱加工”。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17 纺织业”，小类属于“C1711 棉纺纱加工”。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131112 纺织品、服装与奢侈品”，四级行业属于“13111213 纺织品”。

2、产品分类简介

公司主营产品主要为纱线和坯布。纱线产品自OE10支至环锭纺160支，分为普梳纱、精梳纱、高档气流纺纱、紧密纺纱、特种纱、高档合股纱线等系列80余个品种，棉布有平纹、斜纹、府绸、弹力、提花等系列50余个品种。公司产品按类别及其用途分类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产品用途
纱线	公司纱线产品有纯棉及混纺系列，自OE10支至环锭纺160支，分为普梳纱、精梳纱、高档气流纺纱、紧密纺纱、特种纱、高档合股纱线等系列80余个品种。	公司纱线产品质量严格执行ISO9001管理标准，质量常年保持在行业领先水平上，其中主打产品纯棉精梳50、60、80质量指标保持在乌斯特公报5%的水平，并荣获“河南省优质产品”称号。	公司纱线产品适用于服装、家纺、工业用纺织品制造等。
坯布	公司坯布分为平纹、斜卡、府绸、变化组织、弹力和提花等系列50余个品种。	公司纱线产品质量严格执行ISO9001管理标准，质量常年保持在行业领先水平上，并荣获“河南省优质产品”称号。	公司纱线产品适用于服装、家纺、工业用纺织品制造等。

其中，纱线按生产工艺及产品用途进行分类如下：

产品类别	生产工艺	产品特点	产品用途
环锭纺	老式纺纱技术，机械纺，由锭子和钢铃、钢丝圈进行加捻，由罗拉进行牵伸。	环锭纱毛羽较少，强度较高，品质较好。从纱体结构上来说，环锭纺比较紧密。	可用于机织物及针织物。
气流纺	气流纺是由气流方式输送纤维，由一端握持加捻。	气流纺的纱体结构比较蓬松，风格粗犷，气流纺的纱一般比较粗。	适合做牛仔面料。
紧密纺	紧密纺技术是基于传统环锭纺的一种新型环锭纺纱技术。通过负压的控制，使纤维在受控制区域内充分伸直，缩小加捻三角区，纤维在平行紧密的状态下实现加捻。	须条中各纤维受力均匀，抱合紧密，使成纱结构和质量得到全面提升，毛羽、强力、条干，耐磨性，纱线外观有了显著的改善。	可用于机织物及针织物，色织产品，白织产品。
赛络纺	赛络纺是在细纱机上喂入两根保持一定间距的粗纱，经牵伸拼合后被进一步加捻成类似合股的纱线，卷绕在筒管上。	表面纤维排列整齐，纱线结构紧密，毛羽少，抗起毛起球好。赛络纺织物和股线织物相比，手感柔软，比较平滑。耐磨，透气性能好。	可用于机织物及针织物，也可替代股线用于高支高密织物。
紧密赛络纺	紧密赛络纺是紧密纺和赛络纺相结合的一种组合工艺纺纱方法，	与传统环锭纺单纱及赛络纱相比，紧密赛络纱毛羽更少，强力更高，更具有赛络纺合股的效果。	是纺制高档织物的理想原料，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3、行业监管体制与主管部门

(1) 行业监管体制

我国对纺织行业现阶段的监管采取的是国家宏观调控和行业自律相结合的方式，企业可根据国家产业政策的指导，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和市场经济规则自主进行生产经营活动。国家通过发改委、商务部、质量技术监督局等主管部门规范行业发展，中国棉纺织行业协会和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等组织进行行业自律管理。

(2) 行业主管部门和自律性组织

行业主管部门和自律性组织	主要职责
国家发改委	主要负责产业政策的制定并监督、检查其执行情况；研究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实施行业管理；参与行业体制改革、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质量管理等。

行业主管部门 和自律性组织	主要职责
国家商务部	研究拟订规范市场运行、流通秩序和打破市场垄断、地区封锁的政策，建立健全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和商品供求状况，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
质量技术监督局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质量技术监督工作的方针、政策，统一管理和组织协调本行政区域的质量技术监督工作。负责质量工作的宏观指导；产品质量监督工作；棉花等纤维质量监督工作，依法查处收购、加工、销售、仓储等环节的违法行为等。
中国棉纺织行业协会	主要负责产业指导及市场研究，开展企业协作和信息咨询服务，推动行业发展，提高行业开发新产品、开拓市场的能力，制定行规行约，规范行业行为，建立行业自律机制，维护行业利益。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制定行规行约，规范行业行为，建立行业自律机制，维护行业利益。调查研究国内外纺织行业发展趋势，在纺织行业发展战略、产业政策、技术进步、市场开拓、改革开放等方面参与工作或提供咨询服务。

4、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 相关法律法规

序号	时间	单位	法律法规	主要内容
1	2015年	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环境监督管理、保护和改善环境、防治环境污染和其他公害。
2	2007年	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	推动全社会节约能源，提高能源利用效率，保护和改善环境，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3	2006年	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农产品产地、农产品生产、农产品包装和标识、农产品质量的监督和检查。
4	2003年	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	农业生产经营体制、农产品流通与加工、粮食安全、农业投入与支持保护、农业科技与农业教育、农业资源与农业环境保护、农民权益保护、农村经济发展。
5	1993年	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产品的监督，生产者、销售者的产品质量责任和义务、损害赔偿。

(2) 行业相关政策

序号	时间	单位	行业政策	主要内容
1	2016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纺织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规划提出，“十三五”期间，规模以上纺织企业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速保持在6%-7%；纺织品服装出口占全球市场份额保持基本稳定。纺织工业增长方式从规模速度型向质量效益型转变。“十三五”末，大中型企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达到1%。“十三五”期间，纺织行业发明专利授权量年均增长15%，规模以上企业全员劳动生产率年均增长8%。高性能纤维、生物基纤维整体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十三五”末，服装、家纺、产业用三大类终端产品纤维消费量比例达到40:27:33；中西部地区规模以上纺织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占比提高5个百分点。纺织服装产品质量进一步提高，国际标准转化率提高10个百分点；形成纺织行业绿色制造体系，清洁生产技术普遍应用，到2020年，纺织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累计下降18%，单位工业增加值取水下降23%，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下降10%。

序号	时间	单位	行业政策	主要内容
2	2015年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GB18401-2010)	对轻工、纺织、机械、汽车等四个领域重点行业的企业2015年1月1日后新购进的固定资产,可由企业选择缩短折旧年限或采取加速折旧的方法。对上述行业的小型微利企业2015年1月1日后新购进的研发和生产经营共用的仪器、设备,单位价值不超过100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单位价值超过100万元的,可由企业选择缩短折旧年限或采取加速折旧的方法。
3	2012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纺织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规划提出,“十二五”期间规模以上纺织企业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8%,全行业出口总额年均增长7.5%;产品质量水平进一步提高,品牌建设能力明显增强,形成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品牌5-10个,国内市场认知度较高的知名品牌100个,年销售收入超百亿的品牌企业50家,品牌产品出口比重达到25%。同时规划还提出,在传统纺织分行业重点提高棉、毛、麻、丝天然纤维资源利用水平,加强高效节能新型纺纱、织造工艺技术的研发和产业化推广,实现纺织产品的多样化和高档化。
4	2011年	发改委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	“采用紧密赛络纺、低扭矩纺、赛络纺、嵌入式纺纱等高速、新型纺纱技术生产多品种纤维混纺纱线及采用自动络筒、细络联、集体落纱等自动化设备生产高品质纱线”属国家鼓励类项目。
5	2011年	国家质检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GB18401-2010)	较2003版主要有以下修改:适用范围除保留原有的服用和装饰用纺织产品外,新增家用纺织产品;不属于本标准范围的纺织产品目录从10类增至13类,新增一次性使用卫生用品,箱包、背提包、鞋、伞和地毯;禁用偶氮染料新增4-氨基偶氮苯,达到24种;增加染色牢度、甲醛、PH值、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试验的取样要求;将直接接触皮肤纺织产品PH值的范围从4.0-7.5修改为4.0-8.5;关于染色牢度检测,规定了耐唾液色牢度仅考核婴幼儿纺织产品,窗帘等悬挂类装饰产品不考核耐汗渍色牢度,本色及漂白产品和扎染、蜡染等传统的手工着色产品不考核染色牢度。
6	2010年	中国纺织工业协会	纺织工业“十二五”科技进步纲要	纺纱设备重点推国产清梳联设备、自动络筒机、集聚(紧密)环锭细纱机等,到2015年,国产清梳联设备站清梳联设备总量达到85%,国产络筒机占有率达到70%,集聚(紧密)环锭细纱机市场占有率为主流,市场占有率达到90%。

序号	时间	单位	行业政策	主要内容
7	2010年	中国纺织工业协会	纺织工业“十二五”科技进步纲要	明确了产业科技进步的重点任务。纲要指出，“十二五”期间，我国纺织产业将加大关键技术攻关力度，大规模推广先进适用工艺技术与装备，完善科技创新体系，加快纺织人才队伍建设，全面提高纺织业生产效率和产品附加值。
8	2009年	国务院	《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从五个方面指明了未来纺织行业的发展方向：一要统筹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二要加强技术改造和自主品牌建设，未来纺织行业将侧重向高技术、品牌化发展，培育具有国际影响力的自主知名品牌，提高竞争力；三要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四要优化区域布局；五要加大财税金融支持，将纺织品服装出口退税率提高至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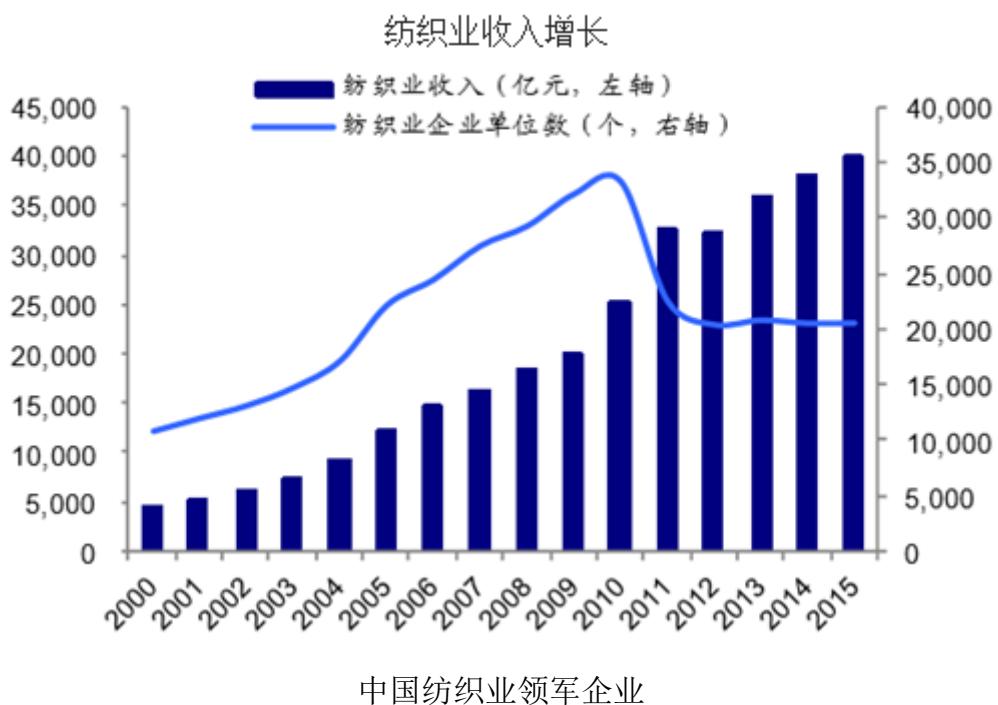
（二）行业发展状况及市场规模

1、行业现状

纺织业在我国是一个劳动密集程度高和对外依存度较大的产业。我国是世界上最大的纺织品服装生产和出口国，纺织品服装出口的持续稳定增长对保证我国外汇储备、国际收支平衡、人民币汇率稳定、解决社会就业及纺织业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纺织业细分下来包括棉纺织、化纤、麻纺织、毛纺织、丝绸、纺织品针织行业、印染业等。纺织品的原料主要有棉花、羊绒、羊毛、蚕茧丝、化学纤维、羽毛羽绒等。纺织业的下游产业主要有服装业、家用纺织品、产业用纺织品等。近年来，纺织业保持了稳定增长的态势，虽自 2011 年以来速度有所放缓，但至 2015 年，纺织业收入达到 4.02 万亿，同比增长 5.5%。行业内企业数量在 2011 年内骤降 32.3%，至 2.25 万家，至 2015 年，一直保持在 2 万家左右，企业数目的减少体现了行业集中度的提升。当前经济形势并非十分景气，内部需求动力不足，景气度处于发展区间并波动较大，出口规模下降，小企业因难以维持高成本而被兼并或倒闭，大企业则在进行结构调整，或积极寻求转型升级，或延伸产业链，进一步压缩成本，提高运营效率，加强供应链的把控。2015 年，我国纺织行业 500 万元以上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为 11913.2 亿元，同增 15.0%，增速高于上年 1.6 个百分点，行业新开工投资项目 16149 项，同比增长 18.3%，

表明行业投资信心良好。2016 年纺织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4.9%，生产运行总体平稳；纺织业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4.1%；纺织业亏损企业同比增加 7.0%，亏损额同比下降 5.8%；利润保持增长，纺织业利润同比增长 4.4%，纺织业产成品存货同比下降 0.1%。2017 年以来，中国纺织工业保持了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1 月至 6 月，中国纺织工业规模以上企业的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5.3%，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9.6%，利润总额同比增长 11.55%。

2007-2015 我国纺织业收入和纺织企业单位数



中国纺织业领军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总资产 (亿元)	服装类主营业务	2015 年营业收入 (亿元)
1	山东魏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290.81	棉纱、坯布及牛仔布的生产、销售及分销	97.65
2	天虹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114.01	优质纱线、坯布及面料	105.75
3	鲁泰集团	90.91	衬衫、色织面料、高支高密纯棉坯布、精梳纱线	61.73
4	山东如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棉纺产业）	19.16	毛精纺呢绒	5.92
5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62.17	棉纱、涤棉纱、线、布、色织布及毛巾、床单等	30.47
6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6.62	家用纺织品	41.84
7	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	111.05	棉纱	50.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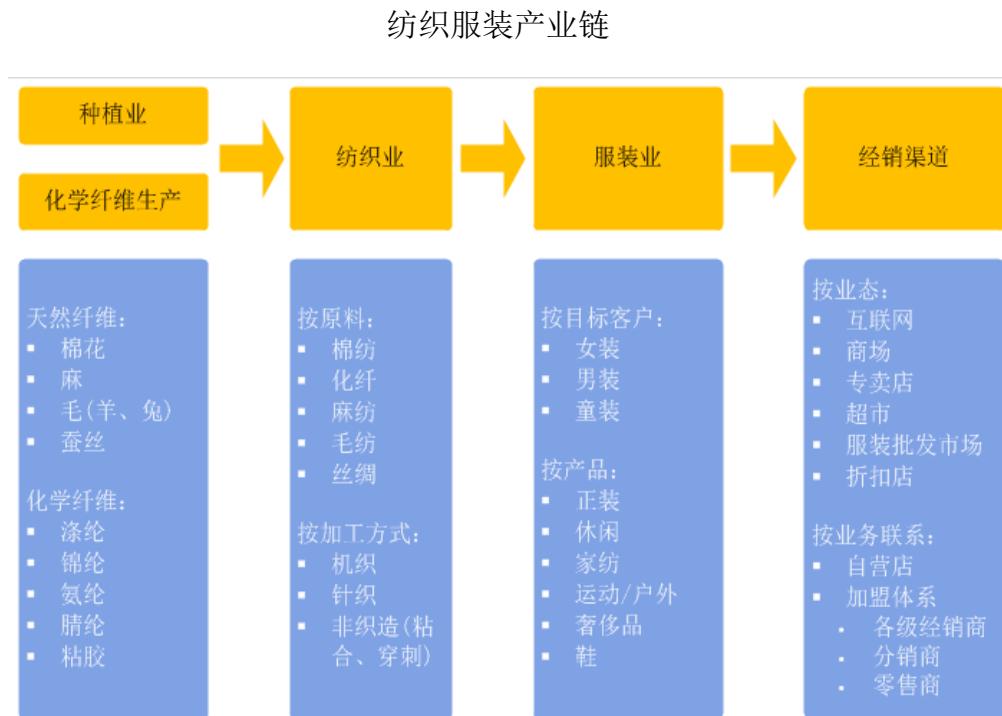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行业发展趋势

90年代时期纺织行业在经济中占据重要地位,但由于产能过剩和设备落后,当时行业盈利低迷,亏损严重。1998-2002年代纺织工业改革通过大量淘汰落后产能,关闭不盈利工厂,同时鼓励出口,提高出口退税率,改革棉花流通机制等方式大力深化改革。此后,2002年纺织行业去产能效果明显提升。纱、布产量02年起稳步提升,行业利润率由低点稳步提升,亏损企业减少。行业在之后的十多年实现了跨越式发展。十三五期间的纺织行业供给侧改革预计以淘汰落后产能、调整产品结构为主线。预计纺织行业的供给侧改革还是会继续淘汰落后产能,尤其是在人工成本居高不下的背景下,低附加值产品未来的生存空间将更加有限。对于服装消费来讲,国内消费需求还是很大,但供给面在需求匹配上还有改善空间,高附加值、创新产品等往往还不能满足消费者的需求,需进一步加强产品创新、提供高品质、高附加值产品。

2017年是“十三五”的第二年,新常态下,纺织业区域结构调整与产业转移同样也迈入一个新的阶段,单纯依靠成本优势吸引产业转移的模式已经逐步减弱,原有的模式已经不能适应目前的发展需求。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编制的《纺织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里拟推出一些智能制造重点工程,即通过生产过程的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最终把整个生产过程实现全球领先。未来纺织工业“智造”将领航世界工厂,《纺织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为未来四年期间我国纺织工业经济发展指明了方向。

3、行业与上游、下游产业链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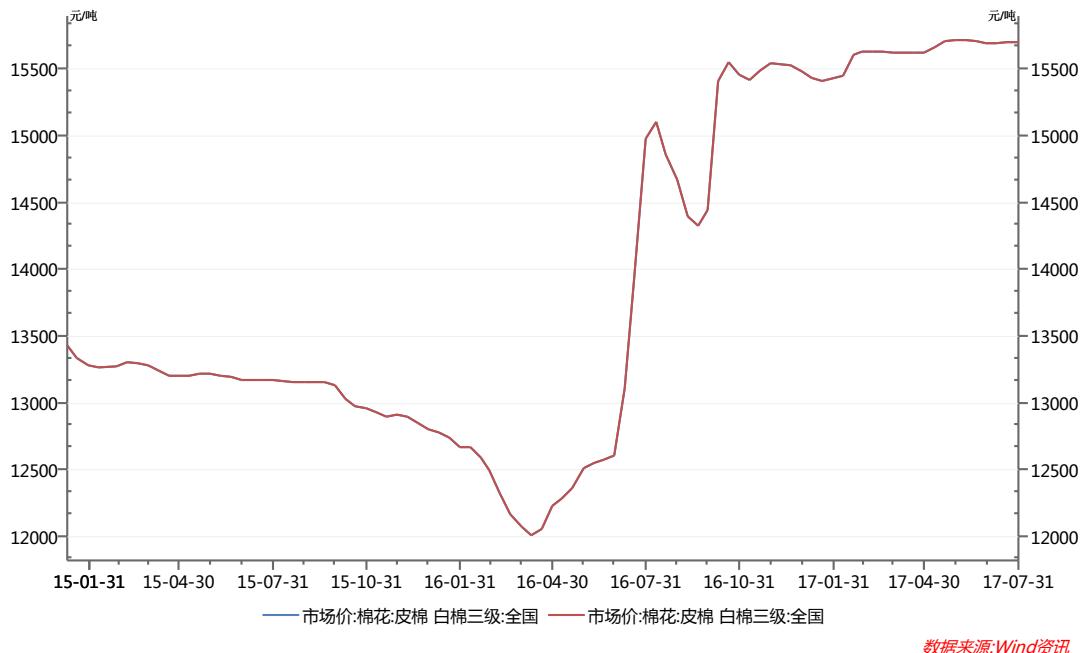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纺织业产业链从上游棉花种植和纤维制造出发，历经纺纱、织布、染色、制衣、包装等多个生产行业，相关的配套行业囊括了机械、生物、染化料、废物处理等。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纺织业已经形成了一条完整的产业链，主要由三条基本产业链连接而成，分别是天然纤维产业链、化学纤维产业链和纺织产业链。天然纤维产业链和化学纤维产业链是纺织产业链存在的基础和前提，同时天然纤维产业链和化学纤维产业链又存在着竞争和互补的关系。上游的天然纤维种植业和化学纤维生产业，为纺织加工企业提供各类纺织原材料。其中天然纤维种植业主要是棉花、麻等天然纤维的种植，化学纤维生产业主要为天然高分子化合物或人工合成的高分子化合物的加工，如粘胶、涤纶等。天然纤维具有色泽自然、质地柔软、穿着舒适、不用染色加工、生态环保等特点，化学纤维具有耐光、耐磨、易洗易干、不霉烂、不被虫蛀等特点，上游多元化原材料供应使得纺织业产品逐渐趋于多样性。

公司主营业务为棉纺织品的生产和销售，上游供应商分为两类，一类是国家

储棉企业或贸易公司,主要有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中纺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等,另一类是上游棉花种植企业,主要来自新疆地区,采购价格均与市场价相近。

棉花价格走势图



产业链下游主要为服装、家用纺织品和产业用纺织品的加工销售企业,具有一定零售业企业特征,年内销售旺季一般集中在第四季度。根据纺织产品具体用途分类:

- 1、服装用:运动与休闲装、职业装、羽绒服、内衣、服装辅料等;
- 2、装饰用:沙发布、窗帘、台布等;
- 3、产业用:卫生用品、滤布、帆布、土工布和轮胎帘子布等。

公司主要产品为棉纱和坯布,棉纱面向下游织布企业、针织面料加工企业、捻线加工企业和其他纺织企业等;坯布主要是对印染企业进行销售。

4、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1) 产业政策支持。纺织服装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传统支柱产业、重要的民生产业和国际竞争优势明显的产业，为鼓励支持行业发展，国家出台一系列方针政策，为行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环境，有利于行业长远健康发展。这些政策包括包括《纺织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纺织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关于加快推进服饰家纺自主品牌建设的指导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强纺织企业管理的指导意见》、《关于“十二五”时期促进零售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关于促进中国品牌消费的指导意见》等。

2) 生产原料资源丰富。我国国土广袤，横跨经度 60 度多，纵贯纬度 49 度多，地域间气候差异大，生态丰富，物种多样，这让纺织业的原料不但品种齐全，而且数量充足。2015 年我国棉花种植面积 3,796.60 千公顷，年产量 350.3 万吨，2016 年棉花种植面积 3,376.10 千公顷，年产量 543.30 万吨，由于近几年纺织行业增速放缓，棉花播种面积也同比下降，但由于 2016 年同比每公顷单产增加 151.5 公斤，总产量反而同比增长 2.6%，我国在棉花种植领域仍处于领先地位。

3) 居民购买力的提高和消费理念的改变。我国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近年来实现快速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我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在 2011 年首次突破 20,000 元大关，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由 2009 年 17,174 元增长到 2013 年 26,955 元，而与此同时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也由 5,153 元增长到 8,896 元，实现了快速增长。经济的快速发展以及居民收入水平的提升全面促进了消费的升级换代，就服装市场而言，基础功能性消费正逐步升级为个性化和享受型消费，并体现在两个层面，首先，城市居民对更高层次服装产品和品牌的需求，消费者对产品和品牌的功能性需求渐渐让位于个性、情感需求，对服装消费已不仅仅满足衣着御寒的需求，更多的是一种品牌消费、文化消费、时尚消费；其次，由持续的城市化进程所带来的对中档服装的需求基数的不断提高，农村居民的潜在需求得到进一步释放和升级。

(2) 不利因素

1) 工艺水平的限制。纺织工业虽是中国的传统产业，但国产纺织设备相对落后，而国内纺织企业生产设备多数为本国厂家供应，使得我国纺织企业工艺装备水平与国际水平相比较弱、加工能力低下，导致产品结构不合理、中低档产品生产能力过剩、中高档产品供应不足的情形，不利于纺织行业的发展。

2) 国际竞争力较弱。与国际一流纺织企业相比，中国的纺织企业在诸如体制机制、资源整合、创新能力、人才培养、品牌影响力、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国际化能力等方面，还存在明显差距，大而不强，国际市场竞争力相对较弱。

3) 国产品牌经营意识淡薄、能力不足。品牌是产品或企业核心价值的体现，是质量和信誉的保证，用以识别企业提供的产品或服务的标志。由于品牌具备信任度和追随度，企业可以制定相对较高的销售价格，继而获得较高的利润。然而，我国大部分纺织企业重数量轻品质，品牌意识淡薄、品牌运营能力不足，造成了我国纺织品牌稀少、国际知名度低，品牌的缺乏极大地削弱了我国纺织品在国际高档市场上的竞争力。

(三)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行业风险

自 2008 年金融危机以来，纺织行业受金融危机及国内宏观经济政策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市场需求萎缩，产品销售下滑，生产经营成本不断攀升，整个行业运营困难。棉纺织行业属于劳动力密集型行业，未来可能面临劳动力短缺及劳动力成本上涨的风险，易受经济周期、贸易政策变化、基础农产品市场等因素影响较大。传统纺织行业技术门槛、行业壁垒较低，国内从事纺织服装生产企业较多，初级产品生产能力过剩，导致行业内部竞争不断加剧。

2011-2013 年中国纺织行业规模以上企业数量分析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产业信息网整理)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截至 2013 年底，我国纺织行业规模以上企业数量达 20776 家，当中 2203 家企业出现亏损，企业亏损面为 10.60%。2014 年，纺织行业规模以上企业累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7,220.10 亿元，同比增长 6.8%；实现利润总额 3,662.70 亿元，同比增长约 6.1%。全国规模以上纺织企业平均销售利润率约达 5.5%。2015 年，纺织行业规模以上企业累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0,713 亿元，同比增长 5.20%；实现利润总额 3860 亿元，同比增长 5.4%；企业亏损面为 11.4%，比上年低 0.1 个百分点，亏损企业亏损总额同比下降 4.6%。我国纺织行业运行总体平稳，多数经济运行指标实现了正增长，虽然总体运行增速有所趋缓，但经济运行结构调整继续深化、运行质量有所提升。

2、政策风险

纺织行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支柱性行业，受国家宏观调控的影响较大，我国对棉花等农产品初加工实行税收优惠、临时收储等政策，而近年来，棉花收储政策、税收政策以及人民币升值等政策的变化及导向的波动可能对棉纺织行业构成较大的影响。此外，我国汇率政策的变化也将成为纺织行业的一个不稳定的因素。

出口方面，受到全球性金融危机的影响，各主要国家贸易保护主义倾向加剧，纷纷以环保法案、反倾销、反补贴、高昂检测和注册费用等手段设置贸易壁垒以保护本国产业。可以预计在未来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我国纺织品出口仍将面临严苛复杂的贸易环境。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棉花是棉纺织行业最主要的原料，其价格的持续快速上涨或下跌将会加大棉纺纱企业的经营难度，从而对企业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国内棉价持续大幅高于国际棉价导致行业原料成本动荡、低廉要素成本比较优势难以为继，棉纺企业压力加大，严重影响产品的出口竞争力。同时，由于多种因素，棉纺行业大部分企业处于购棉难、用棉贵的境地。同时，受气候、产业政策、市场需求等多方面的影响，粘胶纤维、涤纶、蚕丝、麻等原材料价格随市场频繁波动，导致行业原料成本动荡、低廉要素成本比较优势难以为继，企业生产压力加大。2014年3月国家发改委在新疆试点棉农直补政策，实行目标价格管理，不再实行棉花收储政策。未来，该政策有可能会推向全国，棉花将失去行政价格托底，波动加剧，国内棉花价格可能向国际棉价靠拢，对棉纺织行业、棉花市场影响巨大。

针对原材料价格异常波动风险，公司根据可预期的年度销售订单，在棉花收获季节，棉花供大于求时，寻求市场低价集中采购，储存一定的皮棉，来应对棉花价格波动对公司产品成本的影响；时刻关注棉花市场价格的波动情况，寻求长期合作伙伴，在可预期的可控范围内，根据生产需求，加大棉花的储存量，来应对棉花价格大幅度波动对公司产品成本的影响。

4、劳动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自2000年以来中国制造业的劳动报酬大幅度上涨，由于劳动生产率的快速提高，单位劳动成本的涨幅并不大。但是随着人口红利的终结和人民群众要求更充分地享受经济发展成果，劳动力成本持续上涨是大势所趋。随着周边国家更低成本的国家政治趋于稳定、基础设施和产业配套体系趋于完善，他们的低劳动力成本优势会显现出来。至2014年，印度的劳动力成本明显低于中国，中国

传统的廉价劳动力成本优势不再。中国社科院 2014 年《产业蓝皮书》发布会暨中国制造业发展研讨会上，该院工业所发布的报告显示，中国在国际市场的，尤其是发达国家的市场份额，正在被越南、印度、印尼等国家蚕食。原因就在于中国的劳动力成本上升，传统优势不再。

为应对该风险，公司的新车间已经实现高度自动化生产，原车间也在通过更换设备及零部件逐渐改善生产模式，从根本上降低对劳动力的依赖，另一方面，公司积极改进现有生产工艺，不断提高劳动生产效率，有效抵减劳动力成本上升带来的不利影响。

5、下游服装企业需求变化带来的风险

随着我国城乡居民生活水平提高，传统的纺织品制造的服饰作为生活必需品已升基本得到满足，产品的个性化、多元化取代数量扩张逐渐成为新的消费趋势特征。如何能更好的满足消费者对衣着产品时尚性、功能性、生态安全性高的转型要求，已成为纺织行业在新时期的重要使命。此外，随着行业下游发展趋势放缓，服装出口贸易不确定性因素的增多，棉纺织行业面临着产品结构调整，产业转型升级的重大压力。

为应对该风险，公司积极采取应对措施，一是推进产品升级和技术升级，公司正逐步加强对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发和引进力度，加快向高档市场发展进程，生产适合市场需求的高附加值产品。二是实施“品牌”战略，建立自己的营销网络，充分利用国内参展、名牌评比、合作营销等多种渠道，提高自主品牌建设，防范单一市场的不稳定风险。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行业竞争格局

从国际市场看，面临欧美、日韩等发达国家的技术壁垒和高端产品的输入以及越南、印度等东南亚国家的中低端产品的价格冲击，必然会挤占我国纺织品的国际份额，未来纺织品的国际竞争将会更加激烈。

就国内市场而言，纺织业是我国的传统行业，由于受经济持续增长、社会需求扩大等因素的影响，各地低水平重复性建设严重，全国纺织业初加工生产能力急剧扩张，纺纱能力出现过剩局面。尽管通过落后产能改造，纺织企业数量有所减少，国有纺织企业的技术水平和盈利能力也得到了较大提高，但我国纺织行业企业数量依旧较多，竞争激烈，占据主导地位的龙头企业较少。

2、公司市场地位

公司前身新野县华星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1 年，主要从事棉花收购加工、棉纱、棉布、家纺等生产销售业务。历经十五年的发展，公司整体规模扩张迅速，综合实力不断增强，在行业市场上占有重要地位。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三大厂区，占地近 400 亩，员工 1341 人，纱锭达 21 万锭，高档喷气织机 360 台，全年产棉纱 2 万吨、棉布 5000 万米，总资产近 10 亿元。公司名列全国棉纺织行业 100 强、全省棉纺织行业 10 强之列。2010、2014 年公司连续被省政府授予“省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列入国家“十二五”少数民族用品定点生产企业贴息名录。

3、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

(1) 新野纺织 (002087)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家大型纺织骨干企业，拥有国际一流清梳联、精梳机、自动络筒机、转杯纺纱机、无梭织机等纺织设备和技术检测设备，拥有国内领先的转杯纺生产线。主要生产和经营纯棉纱、涤棉纱、线、布、色织布及毛巾、床单等系列产品，产品远销广东、江苏、福建等省市和美国、欧盟、日本、韩国、香港等国家和地区。

(2) 大宇纺织 (836593)

山东大宇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地处广袤的鲁西北平原，注册地为山东省临清市。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11 月，是一家集皮棉购销；纺纱；织布；纺织品生产、销售；估次棉加工、销售于一体的民营大型纺织综合性企业。公司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

迅速成为当地纺织企业的领军品牌。

(3) 颖元股份 (831136)

安徽颖元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安徽省颍上县，创建于 2008 年 4 月，企业注册资本 4880 万元。颖元股份在颍上县工业园区征地 126 亩，总投资 1.2 亿，新建年加工皮棉 6000 吨的大型现代化棉花收购、加工厂一座，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8000 万元，建设主厂房 4000 平方米、仓库 7000 平方米、综合办公楼 2800 平方米、纺织成品仓库，面积 4056 平方米、建 6 层职工宿舍，基地面积 5200 平方米。颖元股份于 2009 年 8 月通过省发改委验收合格取得棉花加工资格证，并于 2009 年 9 月被授予阜阳市农业产业化市级龙头企业，2010 年 4 月荣获安徽省供销系统农业产业化省级龙头企业，2010 年 9 月被评为安徽省农业产业化省级龙头企业。

(4) 威达集团 (835511)

浙江湖州威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始建于 1985 年，通过近三十年的锐意进取，不断的科技创新，引进装备、人才，从无到有从弱到强，现已发展成以纺纱为主集物流、商贸、金融为一体的集团企业。威达集团有“气流纺、涡流纺”两大生产基地，主要纺纱设备有瑞士立达气流纺生产线和日本村田涡流纺生产线，年生产能力 30000 余吨纱线。主营产品有：气流纺本白粘胶系列纱，气流纺色纺系列纱；涡流纺本白粘胶系列纱，涡流纺色纺系列纱及各类混纺纱线。威达集团主要品牌“长欣”已被评为“国家免检产品”“浙江省名牌产品”，并通过了 ISO 质量管理体系、6S 管理体系和清洁生产管理等体系认证。

4、公司竞争优势

(1) 产品优势

随着国家对纺织行业重视程度的不断提高以及下游行业的快速发展，客户对纱线的产品品质和稳定性等要求也逐步提高。公司拥有多年高端精梳纱、特纺纱、坯布、家纺生产经营管理经验，拥有一批技术力量强、产品开发能力强的研发队

伍，产品适销对路、竞争力强，公司生产的“聚德”牌棉纱，在新老客户中享有较高品牌知名度。此外，公司已着手研究开发环保型纱线、面料、家纺等新产品，不断提高产品的科技含量，增强市场竞争力。

(2) 市场优势

公司市场开拓能力较强，产品销售网络健全，其中细高支精梳紧密纺纱中高档产品远销长三角、珠三角、福建、山东、安徽、湖北、四川等地，覆盖了全国主要纺织市场，随着公司整体规模的不断扩大，市场占有率也在逐步提高。

(3) 设备优势

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均采用当前国际最先进机型，如瑞士立达并条机、精梳机及气流纺、意大利 SMARO 自动络筒机、比利时必佳乐 Ominplus 喷气织机等，国际一流设备配备数量占公司全部设备的 70%以上。先进的设备技术在有效提高产品质量的同时降低了人工成本并且大幅提高工作效率，在生产加工方面确保了企业竞争力处于行业前列。

(4) 成本优势

公司产品经营及成本核算管理水平较高，在原料采购、物资消耗等方面执行了严格的成本核算制度。主要产品的成本控制在全国同行业中处于领先水平，并具备充分的规模经济效应，主要是由于地处优质原棉生产区，原棉采购成本较低；其次是地处经济相对不发达地区，单位工资费用低于大中城市和沿海地区，且职工队伍稳定有效形成了员工的学习曲线，使得人工成本较低；再次，公司的生产设备先进，确保了企业较高的生产效率，降低了单位生产成本。

(5) 管理优势

公司管理层较为稳定且具有较高的科学决策能力。一个拼搏务实、配合默契的管理团队，是企业多年来取得较好业绩和稳定快速发展的关键因素之一。公司管理层对市场把握、生产管理、经营管理、财务资本运作管理等方面各有所长，形成了明显的管理优势。扁平化的管理模式，较好的解决了等级式管理的“层次

重叠、冗员多、组织机构运转效率低下”等弊端，加快了信息流的速率，提高决策效率。此外，公司非常注重人才的培养，特别是对于技术人员，不定期的进行技术培训和外出学习，并给予其良好的工作环境和优厚的工资待遇，沉淀聚集了一批技术水平较高且善于管理的中层骨干人员，使先进技术和生产工艺在公司生产中得到了良好的掌握应用。

5、公司竞争劣势

(1) 劳动力成本上升

我国棉纺织企业普遍面临劳动力成本逐年上涨、招工难、人员流失等问题。尽管公司所在地劳动力价格相对低廉，公司员工中多数为当地户籍，人员相对稳定，流失率低，但逐年上升的人员工资，使得公司的用工成本在不断攀升。

(2) 资金短缺的劣势

纺织行业的原材料、设备、人工、厂房建设等对资金要求极大。公司自成立以来，流动资金主要来自银行借款以及自有资金，尽管保持着快速稳健的发展，但同时也承担了大量的借款利息费用。此外，融资渠道比较单一，主要为银行借款和少量融资租赁，流动比率较低，这也对公司进一步扩张产业链及未来发展形成制约。随着公司业务量的增长，对营运资金的使用需求和管理要求也有所提高，必须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加快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五) 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1、总体发展战略

以棉纺织加工生产为导向，持续推进产业价值链升级，推进科技创新和技术创新，走多元化的发展道路，逐步降低原材料中棉花使用比重，向具有高附加值的新型纤维领域延伸，加快莫代尔、丽赛、莱塞尔、天丝等新型纤维的使用，生产具有防辐射、抑菌抗菌、防蚊虫、自然理疗等多功能复合纱线和面料；加快向产业链下游服装、家纺、产业用纺织品延伸，在家纺生产的基础上，大力推进工业、医疗卫生、交通运输等产业用纺织品开发生产步伐，提升产品科技含量和附

加值，增加公司产品的利润率。

2、短期发展规划

随着市场形势的发展，公司将在未来两年积极调整战略布局、推进结构改革、加大资本投入，扩大项目建设，短期内主要为2分厂20条倍捻生产线建设，及3分厂500台布机项目建设。目前，两个项目均已完成了约80%的建设量，已建成部分已全面投入生产，2017年下半年将按照公司发展规划，继续推进完成上述项目的建设，使公司在产品结构上更加合理，产品种类上更加丰富，适应市场多样化的需要。

3、长期发展规划

在公司长期发展规划中，公司将加快提升新型纤维材料的使用比重，快速提升公司产品的档次，立足公司市场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抢占新型功能性纺织品市场份额，拉大行业内产品档次差距。

（1）持续推进产品结构的转型升级

推进实施5万锭特种纱项目建设（厂房已建设完毕），开发生产新型纤维纱线和面料产品。用新型纤维与长绒棉混纺生产高支纱，生产具有滑糯、轻盈、柔软、保暖、抑菌等功能的面料，用于生产四季薄型绒衫及内衣、T恤、睡衣等服装和家纺产品，提升公司产业链价值。

推进服装、家纺、产业用纺织品加工生产建设，用于加工本企业所产的高档新型纤维面料，生产各种内衣、家纺和产业用纺织品，提高产品的附加值。

（2）加大功能性产品的研发力度

加大对功能性产品的研发，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和科技含量。引导消费终端参与产品研发，使公司产品与市场需求做到完美对接，实现产品差异化、专业化，满足不同的市场需求。

（3）借助多层次资本市场平台

实体运营与资本运营相结合，借助多层次资本市场平台，拓宽公司的融资渠道。预计至 2020 年，公司将形成棉制品、特种纱制品、新型纤维材料制品相互支撑、共同发展的局面，经营集纺纱、织布、家纺、服装、产业用纺织品产销为一体，以多元化的发展道路、多样化的产品结构，提升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构筑企业强劲的生命力与成长性，将公司打造成为国内一流的综合性企业。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责任公司成立至 2012 年 12 月，公司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设有股东会和董事会。公司设立董事会，选举郭书德、母从聚和兰书焕为董事，并由全体董事选举郭书德为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母从聚为副董事长。公司不设监事会，选举江连钊任监事。

2012 年 12 月，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选举郭书德、兰书焕和郭峰为董事会成员，任命郭书德为董事长；设立监事会，选举郭岩、郭飒和罗克典为监事会成员，其中罗克典为职工代表监事。

在股权转让、变更经营范围、变更公司住所、增加注册资本、整体变更等事项上，公司股东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由股东签字同意作出决议并将决议制备于公司。

(二)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组织机构，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制订了股份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决策程序。

2016 年 10 月 26 日，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 1 名职工监事。

2016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公司创立大会。依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创立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选举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关于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筹备费用报告的议案》、《关于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

公司净资产折股、债权债务承继和公司变更登记事项的议案》等议案。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2016年10月26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了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审议通过了公司组织结构图的设置方案；审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财务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其中《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2016年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16年11月11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召开，审议通过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

2016年10月26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选举产生了公司监事会主席。

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和工作细则。

2017年4月2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关于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关于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亚会B审字（2017）040号）》等，并提请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该等议案。

2017年5月10日，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河南华星

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关于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亚会 B 审字（2017）040 号）》等。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后，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三次董事会、一次监事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会议程序规范、会议记录完整。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三会”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和执行能力仍待进一步提高。公司将在未来的治理实践中，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使其勤勉尽责，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认为，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先后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

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

公司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随着环境、情况的改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随之改变，公司将随着管理的不断深化，进一步进行补充和完善，优化内部控制制度，并监督控制政策和控制程序的持续有效性，使之始终适应公司的发展需要。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认为，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

公司管理层在加强“三会”规范运作意识的同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前述制度能得以有效执行。公司将根据未来的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生产经营。最近两年一期，公司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环保、安监等部门处罚的情况，也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民事赔偿、纪律处分及诉讼费用的支出。公司及法定代表人对此作出了书面

声明并签字、盖章，承诺其真实性。

工商、税务、社保、环保、安监等相关部门已分别出具证明，确认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相关主管部门、司法机关的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书德兰书焕夫妻及其子女郭峰、郭岩和郭飒就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出具了书面承诺和声明。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棉纺织的生产和销售，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原材料供应、生产、产品销售、质检和财务体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没有从事同公司业务相竞争的工作，也没有投资其他同公司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业务的行为。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书德兰书焕夫妻及其子女郭峰、郭岩和郭飒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书面承诺。

（二）资产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相关的固定资产及配套设施。公司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资产产权关系清晰，公司的资产完全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目前没有以资产或权益为股东和其他关联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和其他关联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公司作为生产型企业已经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房产、机器设备、商标，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资产完整、独立。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行政人事部主要负责人力资源的相关工作，严格遵循《劳动合同法》及国家相关劳动用工规定，制定了有关劳动、人事、工资和社会保障制度，依法签订劳动合同，独立开展人事招聘、培训、考核等活动。

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履行了合法程序，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禁止的兼职情况，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

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报酬；公司财务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财务负责人罗克典除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外，还在其他公司兼职，但未领取薪酬，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五、（一）董事”，其他财务人员均专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报告期末，财务负责人及其他财务人员均未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办理了税务登记并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形；公司根据企业发展规划，自主决定投资计划和资金安排，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但存在为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八、（三）关联交易”。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

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制度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等组织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独立决策，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企业在组织机构上完全独立，也不存在上下级关系。

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生产经营场所和生产经营机构，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机构设置方案不存在受控股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公司同业竞争的情况。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2017年8月14日，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就避免同业竞争分别作出如下不可撤销的承诺和保证：

“本人目前未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加任何可能与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维护公司利益，保证今后不从事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本人自愿作出承诺如下：

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他关联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

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本人保证承诺的真实性、有效性，且不具有可撤销性。若因本声明和承诺虚假或不实或重大遗漏，本人全面承担经济赔偿责任及其他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该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有法律约束力。

六、公司资金占用、对外担保等情况以及公司为防止关联交易所采取的措施

（一）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初至申报审查期间，公司的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二）公司关联方交易情况及规范运作

申报期内，公司存在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八、（三）关联交易”。

（三）公司为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存在对外担保详情如下：

序号	被担保单位	贷款人	担保金额 (元)	担保方式	贷款期限
1	邓州市永泰棉纺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25,000,000.00	连带保证	2016.07.01 - 2017.12.01

序	被担保单位	贷款人	担保金额	担保方式	贷款期限
2	邓州市永泰棉纺股份有限公司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野支行	20,000,000.00	连带保证	2017.07.11 - 2018.07.11
3	新野县诚德贸发有限公司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野支行	20,000,000.00	连带保证	2017.07.20 - 2018.07.20
4	河南省新野鹏升纺织有限公司	新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9,000,000.00	连带保证	2017.07.26 - 2018.07.26
5	河南省新野鹏升纺织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南阳分行	6,000,000.00	连带保证	2017.01.17 - 2018.01.18
6	新野县华腾棉业有限公司	新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5,000,000.00	连带保证	2017.05.23 - 2018.05.23
7	新野县华星物流有限公司	新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5,000,000.00	连带保证	2017.05.23 - 2018.05.23

2015 年 7 月，公司股东将华腾棉业和华星物流的股份转让后，其不再是公司关联方，因此，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对象均为非关联方。报告期内，公司投资建设新厂区并且新增较多机器设备，资金需求量大，除以自身土地及房屋建筑物设定抵押外，又采取与长期合作且盈利能力较强的企业以互相担保的方式取得银行借款。公司取得了各家被担保公司的财务报表，经核查各家公司的资产负债率状况良好，盈利能力强，偿债能力较强，公司对外清偿风险较低。其次，随着公司盈利能力逐步增强，现有对外担保将逐渐减少直至完全解除。

公司经营用的房产和土地均是以正常贷款流程设定抵押，且从未发生拖欠银行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情况，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性现金流量及盈利能力正在逐步增强，2016 年经营性现金净流量高达 4621 万。随着市场形势的发展，公司将在未来两年积极调整战略布局、改善产品结构，高支纱线的销售占比将会进一步提高；另一方面，公司短期内扩大了生产规模，主要为 2 厂区 20 条倍捻生产线建设及 3 厂区 500 台布机项目建设。目前，两个项目均已完成了 80% 的建设量，已建成部分已全面投入生产，2017 年将按照公司发展规划，继续推进完成上述项目的建设，使公司在产品结构上更加合理，市场占有率

也将有所提高。综上，公司毛利及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将在现有优势上逐渐增长，公司自身的造血能力足以防范经营用的房产和土地设定抵押以及对外担保带来的风险。

（四）公司重大投资情况及规范运作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章程》未就重大投资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股份公司成立后，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来规范股份公司的重大投资事项。

经核实，截止本说明书出具之日，除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对河南新野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款（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六、（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外，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情况。

河南新野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的基本情况

河南新野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信银行”）成立于 2011 年 11 月 16 日，是在河南省新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的有限责任公司，是经中国银监会批准，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发起人并绝对控股的新型金融机构，主要为中小企业和“三农”提供全面金融服务，其业务运营、风险控制等全部业务流程均由中行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制定并受其监督，其主要管理岗位、业务岗位均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派员担任。报告期内建信银行日常业务合法、合规，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岁秀训，注册号为 411329000011514。该公司注册地址为新野县城朝阳路北段，营业期限长期，经营范围为：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以上经营范围中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须经审批方可经营的项目，经审批后凭有效的许可证经营）。

（五）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通过新野县华融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郭书德	董事长	8,900.00	28.80	直接持股
郭峰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6,800.00	22.01	直接持股
张鹃	董事、总经理	195.00	0.63	间接持股
罗克典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180.00	0.58	间接持股
张浩	董事、副总经理	120.00	0.39	间接持股
兰爱强	监事会主席	120.00	0.39	间接持股
赵红	监事	15.00	0.05	间接持股
陈博	监事			
杨新生	副总经理	130.00	0.42	间接持股
山泉	副总经理	180.00	0.58	间接持股
合计		16,640.00	53.85	

（二）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除郭书德与郭峰为父子关系，兰爱强为郭书德配偶

的兄弟、兰爱强为郭峰母亲的兄弟，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 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1、签订的重要协议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外，未与公司签订过重要协议。

2、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详情参见“第三节、五、同业竞争情况”。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于其任职资格的承诺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于其任职资格分别做出了如下承诺：

“本人作为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本人任职资格做如下声明与承诺：

- 1、本人完全具备《公司法》规定的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定的义务；
- 2、在最近 24 个月内，本人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
- 3、在最近 24 个月内，本人不存在受到证券市场采取禁入措施的情形。

特此声明与承诺，并保证上述声明与承诺的真实性和有效性，并全面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股权无质押、纠纷的承诺

公司全体股东出具了《股权无质押、纠纷的承诺》，并郑重承诺：“公司各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系各股东实际持有，不存在信托、委托代持或其他类似的安排，也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任何形式的转让受限情形，亦不存在任何形式的股份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

5、关于违法违规等情况的书面声明

公司出具书面声明：“1、最近24个月内，本公司不存在任何违法行为；2、最近24个月内，本公司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损害等原因产生的尚未了结的任何类型的重大诉讼、仲裁、刑事诉讼及其他司法或行政处罚案件；3、最近24个月内，本公司不存在潜在及可预见的任何类型的重大诉讼、仲裁、刑事诉讼及其他司法或行政处罚案件。本公司保证本声明和承诺具有完全真实性、有效性。若存在虚假或不实或重大遗漏，造成公司股东和债权人合法权益受到损失的，公司自愿承担经济赔偿责任及其他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除罗克典为新野县华融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公司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兼职情况。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报告期内截至2015年6月24日，公司与公司股东郭峰、郭岩共同投资并控制的华腾棉业，在经营范围和主管业务上与华星科创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2015年6月24日之后，该同业竞争情形消除。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郭书德除投资华星科创外，对外投资新野县金财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与华星科创业务不存在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形。

截至2017年6月30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六) 最近两年一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申报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七)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状况

申报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

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没有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一期内没有因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况，没有个人到期未清偿的大额债务、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其真实性。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近两年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申报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一）董事变动情况

1、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1年1月，公司设立董事会，选举郭书德、兰书焕、母从聚为公司董事。

2、2003年9月，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后，原法人股新野县新星棉纺织有限公司退出公司股东，公司吸收郭峰为股东，并选举郭书德、兰书焕、郭峰为公司董事。

3、2007年7月，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吸收郭岩、郭飒为公司股东，并将公司董事由3人增加为5人，选举郭书德、兰书焕、郭峰、郭岩、郭飒为公司董事。

4、2012年12月，有责任限公司选举新一届董事3人，为郭书德、兰书焕、郭峰。

5、2016年10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公司召开创立大会，会议选举郭书德、郭峰、张鹃、罗克典、张浩5人为公司董事。

除上述变动外，公司董事最近两年一期未发生其他变动。

（二）监事变动情况

- 1、有限责任公司成立至2001年1月，公司不设监事会，由江连钊任公司监事。
- 2、2012年12月，有限公司设立监事会，选举新一届监事3人，为郭岩、郭飒、刘娜。
- 3、2016年10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公司召开创立大会，会议选举兰爱强、赵红、陈博3人为公司监事。

除上述变动外，公司监事最近两年一期未发生其他变动。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1、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1年1月，公司总经理由郭书德担任，财务负责人由罗克典担任。
- 2、2005年10月，公司总经理由张鹃担任，财务负责人未发生变动。
- 3、2016年10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聘任张鹃为公司总经理、罗克典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

除上述变动外，公司管理层最近两年一期未发生其他变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所发生的变化情况符合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均因《公司章程》规定、经营管理需要等正常原因而发生，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对公司持续经营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第四节公司财务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反映了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有关附注的重要内容，引用的财务数据，未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若欲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及会计政策进行更详细的了解，应当认真阅读相关的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全文。

(以下如无特殊说明，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

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份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报告号为“亚会 B 审字（2017）1916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 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726,441.60	19,228,230.94	125,360,358.5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58,941.00	1,000,727.83	5,128,201.80
应收账款	40,819,573.92	44,279,798.33	45,455,050.47
预付款项	125,367,514.87	127,404,739.33	102,184,133.11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25,000.00	2,377,500.00	1,617,452.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2,083,531.49	78,528,356.98	101,580,641.3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11,281,002.88	272,819,353.41	381,325,837.4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380,000.00	3,380,000.00	3,38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75,791,960.33	385,325,950.32	356,583,842.74
在建工程	49,319,047.88	49,319,047.88	63,738,421.7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8,736,638.15	79,593,455.97	81,307,091.5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57,382.40	5,247,351.68	8,655,110.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727,882.80	1,499,194.00	16,306,674.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1,812,911.56	524,364,999.85	529,971,140.99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823,093,914.44	797,184,353.26	911,296,978.40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1,600,000.00	374,000,000.00	349,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8,000,000.00	28,000,000.00	138,000,000.00
应付账款	5,633,196.06	7,048,454.83	8,306,722.38
预收款项	9,571,257.12	12,114,124.17	13,293,177.69
应付职工薪酬	6,638,730.00	6,399,930.00	7,155,997.00
应交税费	1,831,678.65	1,858,552.43	3,169,738.5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843,720.00	7,688,200.00	12,459,042.3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629,560.34	15,485,277.56	60,616,367.81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78,748,142.17	452,594,538.99	592,001,045.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2,219,903.97	6,588,963.00	12,359,777.9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19,903.97	6,588,963.00	12,359,777.97
负债合计	480,968,046.14	459,183,501.99	604,360,823.8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09,000,000.00	309,000,000.00	30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681,719.09	22,681,719.09	21,00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31,913.22	631,913.2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812,235.99	5,687,218.96	-20,063,845.42
少数股东权益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2,125,868.30	338,000,851.27	306,936,154.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23,093,914.44	797,184,353.26	911,296,978.40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9,888,263.17	408,387,065.77	450,697,450.45
其中：营业收入	189,888,263.17	408,387,065.77	450,697,450.4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7,528,460.68	402,467,169.72	456,143,385.33
其中：营业成本	163,269,009.59	354,230,211.81	402,302,102.8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税金及附加	1,819,507.31	4,084,670.78	4,536,078.97
销售费用	2,317,705.20	5,386,798.11	6,072,120.87
管理费用	8,904,319.79	17,694,596.85	20,087,001.56
财务费用	7,112,549.19	21,940,506.54	23,200,112.15
资产减值损失	-42,320.91	-1,010,748.39	-939,315.6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0,48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07,493.00	6,241,510.07	-4,560,650.27
加：营业外收入		7,250,800.00	11,416,2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992,506.69	19,854.72	6,553.30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14,986.31	13,472,455.35	6,848,996.43
减：所得税费用	1,389,969.28	3,407,758.66	1,721,575.5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25,017.03	10,064,696.69	5,127,420.89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4,125,017.03	10,064,696.69	5,127,420.8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1	0.03	0.0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1	0.03	0.03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2,155,952.94	482,236,923.61	513,942,560.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39,513.06	108,904,669.15	34,989,058.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095,466.00	591,141,592.76	548,931,618.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5,772,349.65	464,241,177.85	441,730,660.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294,686.00	39,461,979.41	41,216,784.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51,816.58	18,163,421.15	20,774,470.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276,224.39	23,067,337.20	68,104,071.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095,076.62	544,933,915.61	571,825,986.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00,389.38	46,207,677.15	-22,894,367.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0,48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8,226.92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8,226.92	180,48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224,776.25	36,495,547.15	161,539,959.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24,776.25	36,495,547.15	161,539,959.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36,549.33	-36,315,067.15	-161,539,959.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00,000.00	245,1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9,600,000.00	513,000,000.00	37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600,000.00	534,000,000.00	624,1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000,000.00	527,000,000.00	394,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440,469.93	21,710,414.58	24,310,469.4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5,159.46	2,314,323.05	26,229,625.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365,629.39	551,024,737.63	445,040,094.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5,629.39	-17,024,737.63	179,079,905.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325.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98,210.66	-7,132,127.63	-5,315,095.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28,230.94	12,360,358.57	17,675,454.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26,441.60	5,228,230.94	12,360,358.57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实收资本	2017年1-6月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309,000,000.00				22,681,719.09				631,913.22	5,687,218.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309,000,000.00				22,681,719.09				631,913.22	5,813,167.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25,017.03	4,125,017.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25,017.03	4,125,017.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项目	股本/实收资本	2017年1-6月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9,000,000.00				22,681,719.09				631,913.22	9,812,235.99	
											342,125,868.3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一）

单位：元

项目	股本/实收资本	2016 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306,000,000.00				21,000,000.00					-20,063,845.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306,000,000.00				21,000,000.00					-20,063,845.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				1,681,719.09				631,913.22	25,751,064.3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064,696.6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18,000,000.00						21,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				18,000,000.00						21,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项目	股本/实收资本	2016 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31,913.22	-631,913.22	
1. 提取盈余公积									631,913.22	-631,913.22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318,280.91					16,318,280.9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6,318,280.91					16,318,280.91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9,000,000.00				22,681,719.09				631,913.22	5,687,218.96	338,000,851.2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二）

单位：元

项目	股本/实收资本	2015 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81,880,000.00									-25,191,266.31	56,688,733.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81,880,000.00									-25,191,266.31	56,688,733.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4,120,000.00				21,000,000.00					5,127,420.89	250,247,420.8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127,420.89	5,127,420.8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4,120,000.00				21,000,000.00						245,12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24,120,000.00				21,000,000.00						245,12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项目	股本/实收资本	2015 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6,000,000.00				21,000,000.00				-20,063,845.42		306,936,154.58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无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三、申报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所有者权益变动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

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第四节、三、（一）、6、（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第

四节、三、（一）、13 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

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第

四节、三、（一）、13长期股权投资”或“第四节、三、（一）、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第四节、三、（一）、13、（2）、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第四节、三、（一）、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

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

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

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

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

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

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的应收款项	除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测试已发生减值及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测试已发生减值以外的应收款项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不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50.00	5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可收回性与其他应收款项有明显差别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半成品、低值易耗品、在产品。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

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第四节、三、（一）、10 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

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

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详见“第四节、三、（一）、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

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1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40、50	5	1.90-3.8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	5	6.33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21.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三、（一）、19 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三、（一）、19 长期资产减值”。

1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

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

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三、（一）、19长期资产减值”。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0、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1、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2、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销售商品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

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

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5、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

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6、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7、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公司将符合条件的有固定或可确定还款金额和固定到期日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进行此项归类工作需涉及大量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会对其持有该类投资至到期日的意愿和能力进行评估。除特定情况外（例如在接近到期日时出售金额不重大的投资），如果本公司未能将这些投资持有至到期日，则须将全部该类投资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如出现此类情况，可能对财务报表上所

列报的相关金融资产价值产生重大的影响，并且可能影响本公司的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策略。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8)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及其对公司财务的影响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公司不存在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对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部分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财务费用：减少 4,177,200.00
(2)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减少 4,177,200.00

由于该会计准则采用未来适用法，因此只对2017年收到的民宗贷款贴息款进行调整，不对2016年度、2015年度营业外收入中的民宗贷款贴息款进行追溯调整。

(三) 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可比公司的差异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可比公司大宇纺织、威达集团及颖元股份的基本一致。

上述可比公司系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系统平台查询“纺织业”结果中选取的有代表性的三家，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挂牌时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山东大宇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大宇纺织	836593	2016-4-1	纱线的生产、加工和销售。	全棉纱、人棉纱及混纺纱
浙江湖州威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威达集团	835511	2016-1-15	纱线的生产、加工和销售。	气流纺、涡流纺及各类混纺纱线
安徽颖元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颖元股份	831136	2014-9-30	棉纺织品的生产与销售。	各类棉纺织品

四、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及变动分析

(一) 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元)	189,888,263.17	408,387,065.77	450,697,450.45
净利润(元)	4,125,017.03	10,064,696.69	5,127,420.89
毛利率(%)	14.02	13.26	10.74
净利率(%)	2.17	2.46	1.14
净资产收益率(%)	1.21	3.10	3.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0	1.39	-2.1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东的每股收益(元)	0.0133	0.0327	0.02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东的每股收益(元)	0.0166	0.0146	-0.0196

1、毛利率分析

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1-6月份的毛利率分别为10.74%、13.26%和14.02%，申报期内公司毛利率2016年较2015年增长较大，详细解释见“本节、五、(一)、2、公司营业收入、毛利率变动及地区分布(1)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和(2)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毛利率变动”。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的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威达集团	13.67	14.37	6.96
颖元股份	6.92	6.72	4.48
大宇纺织	14.16	12.73	14.79
可比公司均值	11.58	11.27	8.74
华星科创	14.02	13.26	10.74

数据来源：取自新三板挂牌公司公开披露文件。

从可比公司均值来看，2015年度、2016年度以及2017年1-6月，毛利率呈上升趋势。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1-6月的毛利率明显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40S以上的高支纱线销售占比逐渐提高，而高支纱线的毛利率相比低支纱较高，另一方面，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设备单位时间的生产量较高，且生产车间的自动化程度较高大幅降低了人工成本，因此报告期内的毛利率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行业内公司的毛利率会有一定的差异，公司的毛利率水平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所处细分行业的水平。

2、净利率分析

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1-6月的净利率分别为1.14%、2.46%和2.17%，2016年较2015年增长较大主要系2016年毛利率较高，且三项期间费用和税金及附加大幅下降所致（详见“本节、五、（二）、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净利率的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威达集团	3.38	7.62	0.01
颖元股份	1.35	0.91	-0.92
大宇纺织	1.12	2.30	4.84
可比公司均值	1.95	3.61	1.31
华星科创	2.17	2.46	1.14

从可比公司均值来看，2015年度和2016年度，净利率呈上升趋势。公司2015年和2016年度的净利率均低于可比公司均值。公司2015年净利率为1.14%，主要系

2015年毛利率相对较低，期间费用也较高；公司2016年净利率较2015年水平有所上升，主要系一方面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另一方面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经营活动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均有较大改观，公司资本结构得到一定程度的改善，期间费用大幅下降。2016年度公司净利率低于可比公司均值主要是由于可比公司威达集团7-12月政府补助增长较多，导致了净利率大幅增长。2017年1-6月的净利率均高于可比公司均值，主要是可比公司威达集团和大宇纺织的净利率大幅下降所致。

3、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净资产收益率

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1-6月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3.18%、3.10%和1.2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2.12%、1.39%和1.50%。公司2016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呈上升的趋势，2016年较2015年增加的原因主要是公司净利润大幅增长且2016年度对政府补助的依赖降低所致。2017年1-6月的净资产收益率低于2016年度，主要是由于行业季节性原因导致上半年营业收入较低，若与2016年同期相比，净资产收益率持平。

(2) 每股收益

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1-6月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0.0293元、0.0327元和0.0133元。报告期内公司每股收益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净利率及净利润水平逐年上升。

(二) 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58.43	57.60	66.32
流动比率（倍）	0.65	0.60	0.64
速动比率（倍）	0.48	0.43	0.47

注：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款项）/流动负债

1、资产负债率

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6.32%、57.60% 和 58.43%。公司资产负债率整体呈下降趋势，2016 年末较 2015 年末下降 8.72 个百分点，主要系 2016 年末公司开立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1.10 亿元，当年股东郭书德注资 2,100.00 万元，归还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3,900.00 万元，且当年净利率增长较快。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资产负债率的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威达集团	49.44	45.90	58.68
颖元股份	29.86	27.95	37.34
大宇纺织	61.23	54.74	51.71
可比公司均值	46.84	42.86	49.24
华星科创	58.43	57.60	66.32

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来看，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高水平，主要是由于银行长短期借款形成的。高负债率增加了资金管理的难度，可能会引起现金流不足，从而产生一定的偿债风险。为降低资产负债率，优化资本结构，公司将逐步对产品结构进行调整，随着毛利率较高的坯布及高支纱线的销售占比的提高，公司经营活动盈利能力将增强，留存收益的增加将有助于改善资本结构。

2、流动比率

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0.64、0.60 和 0.65。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变化不大，2016 年末较 2015 年末下降主要系公司以货币资金偿还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和长期借款，且流动资产中存货减少，流动资产的减少幅度略大于流动负债中应付票据和短期借款的减少幅度。2017 年 1-6 月流动比率回升主要系其他货币资金中票据保证金的增长幅度大于应付票据的增长幅度，存货所有增加，且融资租赁的应付款（一年内到期部分）逐年降低所致。

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的速动比率分别为 0.47、0.25 和

0.33。报告期内公司速动比率整体呈下降趋势，2016年末较2015年末下降主要系公司以货币资金偿还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和长期借款，速动资产的减少幅度与流动负债的减少幅度大体相当。2017年1-6月速动比率回升主要系融资租赁的应付款（一年内到期部分）逐年降低且应付票据的保证金增加所致。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流动比率的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威达集团	1.16	1.16	0.88
颖元股份	2.46	2.57	2.03
大宇纺织	0.91	1.12	1.41
可比公司均值	1.51	1.62	1.44
华星科创	0.65	0.60	0.64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速动比率的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威达集团	0.63	0.64	0.50
颖元股份	1.84	2.03	1.79
大宇纺织	0.57	0.87	0.97
可比公司均值	1.01	1.18	1.09
华星科创	0.48	0.43	0.47

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来看，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处于低水平，公司短期偿债压力较大。主要原因在于短期借款水平较高，随着毛利率较高的坯布和高支纱线的销售占比的提高，公司经营活动盈利能力将增加，公司的短期偿债压力会逐步得到缓解。

（三）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8.92	9.10	10.27
存货周转率（次）	4.06	3.93	3.55

从公司近两年一期的营运指标来看，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1-6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0.27、9.10和8.92，从数据上看应收账款周转率略有下

降，但应收账款周转率仍处于较高水平。降低的主要原因是应收账款也存在一定的波动，应收账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分别为 48,670,469.21 元和 46,624,420.84 元，在 2016 年度收入同比下降的影响下，应收账款余额下降 2,046,048.37 元，应收账款周转率的变动也在正常范围内。2017 年 6 月 30 日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与 2016 年 12 月 31 日相较变动较小。

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55、3.93 和 4.06，2016 年度较 2015 年度存货周转率增加，主要系 2016 年存货中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减少较多，相比较 2017 年 6 月 30 日余额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低。

综上所述，申报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较为稳定。公司客户信用较好，从历年应收账款回收情况来看，公司未发生应收账款难以收回的情况，由此可见，公司资产营运质量较好。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的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威达集团	7.81	11.83	10.68
颖元股份	2.37	7.27	9.73
大宇纺织	1.97	6.59	45.85
可比公司均值	4.05	8.56	22.09
华星科创	8.92	9.10	10.27

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1-6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0.27、9.10和8.92，变动幅度较小。2016年度和2017年1-6月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同行业挂牌公司平均水平，而2015年度却远低于该平均水平，主要系大宇纺织2015年度采用预收货款的销售模式，期末应收账款仅为7.44万元，2015年末应收账款周转率高达45.85，从其他两家对标公司来看，2015年末的周转率水平与公司大体相当。报告期内，公司执行了较为严格信用政策，对于一般客户给予的账期为一个月，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较小。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周转率的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威达集团	2.07	4.93	7.12
颖元股份	2.22	7.27	6.93
大宇纺织	0.95	2.55	2.46
可比公司均值	1.75	4.92	5.50
华星科创	4.06	3.93	3.55

公司2015年度和2016年度的存货周转率均低可比公司均值，但差异正在逐步缩小，2017年1-6月的存货周转率低于可比公司均值，主要是由于公司报告期内业务结构逐步调整，高支纱线的生产销售占比正在提高，而高支纱线的生产周期较长，导致公司的年产量有所下降，期末的库存商品也随之下降，此外，国储棉和中国棉花交易市场在2016年下半年大规模的拍卖库存棉花，棉花质量较好且单价低，公司大量竞拍并预付货款，截至2016年末公司尚未提货，因此2016年末的原材料较2015年末大幅度减少。

(四) 现金流量分析

财务指标	2017年1-6月(元)	2016年度(元)	2015年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00,389.38	46,207,677.15	-22,894,367.33
投资活动产品的现金流量净额	-8,736,549.33	-36,315,067.15	-161,539,959.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5,629.39	-17,024,737.63	179,079,905.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98,210.66	-7,132,127.63	-5,315,095.64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 公司 2015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22,894,367.33 元，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5 年度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归还新野县华腾棉业有限公司和新野县诚德贸发有限公司等短期资金拆借款 46,132,880.89 元所致。

(2) 公司 2016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46,207,677.15 元，主要是因为公司 2016 年度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收回票据保证金 99,000,000.00 元所致。

(3) 公司 2017 年 1-6 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15,000,389.38 元，在同期收入总额和往来余额变动的影响下属于正常水平。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购置机器设备和投资新厂区基建工程建设所致。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2015年度和2016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差异主要是由2015年度原股东追加投资及新进股东新野县华融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出资合计245,120,000.00元所致。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现金流的比较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17年1-6月(元)	2016年度(元)	2015年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威达集团	5,565,692.87	22,964,603.91	8,122,743.46
	颖元股份	-2,995,445.23	-21,464,772.94	-16,903,094.20
	大宇纺织	1,088,276.45	-3,558,461.85	-30,220,564.91
	可比公司均	1,219,508.03	-686,210.29	-13,000,305.22
	华星科创	15,000,389.38	46,207,677.15	-22,894,367.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威达集团	-129,895.73	-17,354.49	-190,083.35
	颖元股份	-901,447.00	-54,926,560.50	-305,428.02
	大宇纺织	-21,722,233.28	-5,981,900.00	38,844,610.25
	可比公司均	-7,584,525.34	-20,308,605.00	12,783,032.96
	华星科创	-8,736,549.33	-36,315,067.15	-161,539,959.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威达集团	4,233,957.98	-22,041,865.78	-8,322,558.05
	颖元股份	3,128,211.22	51,000,000.00	125,637,001.79
	大宇纺织	7,717,038.11	18,900,128.86	-5,404,900.83
	可比公司均	5,026,402.44	15,952,754.36	37,303,180.97
	华星科创	-3,765,629.39	-17,024,737.63	179,079,905.42

公司的现金流量结构及其波动情况同威达集团、颖元股份、大宇纺织相比，其处于发展阶段的财务指标特征较为明显。公司2015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22,894,367.33元，但是2016年度和2017年1-6月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6,207,677.15元和15,000,389.38元，随着在建工程的转固，公司生产能力的提高，毛利率的增长，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逐渐增加；由于购置购建固定资产、投

资建设新厂区基建工程，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尚为负数，但随着基建工程的逐渐结束，2016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减少较多；由于2015年度公司增加了短期借款和股东的投资，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数值较大，2016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的好转，公司新增的短期借款减少，偿还借款加多，因此2016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2015年度大幅下降。公司发展阶段的现金流量变动趋势同威达集团、颖元股份、大宇纺织存在一定的差异。

五、报告期有关利润形成情况的分析

(一) 公司收入确认方法及产品收入、毛利率变动及地区分布分析

1、公司收入确认方法

申报期内，公司收入确认原则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三、（一）、22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为：公司主要从事纱线和坯布的生产、销售，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客户订单的规定，完成相关产品生产，经检验合格后组织发货，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2、公司营业收入、毛利率变动

营业收入、毛利率整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6 月 (元)	比例 (%)	2016 年度 (元)	比例 (%)	2015 年度 (元)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188,363,802.84	99.20	398,705,487.69	97.63	447,626,401.10	99.32
其他业务收入	1,524,460.33	0.80	9,681,578.08	2.37	3,071,049.35	0.68
合计	189,888,263.17	100.00	408,387,065.77	100.00	450,697,450.45	100.00

公司报告期内分产品收入、毛利分析表如下：

单位：元

年度	产品	收入	成本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毛利率变动
2017 年 1-6 月	纱线	93,717,783.96	81,419,973.58	49.87%	13.12%	0.13%
	40S 以下	16,666,013.07	15,329,034.27	9.39%	8.02%	-0.18%
	40S-60S	72,328,807.23	62,241,353.93	38.12%	13.95%	1.59%

	60S 以上	4,722,963.66	3,849,585.38	2.36%	18.49%	0.10%
	坯布	94,646,018.88	80,816,479.17	49.50%	14.61%	0.17%
	其他业务	1,524,460.33	1,032,556.84	0.63%	32.27%	29.79%
	合计	189,888,263.17	163,269,009.59	100.00%	14.02%	0.76%
2016 年度	纱线	252,046,024.37	219,309,001.96	61.91%	12.99%	3.65%
	40S 以下	73,334,101.02	67,319,878.19	19.00%	8.20%	2.30%
	40S-60S	101,854,016.07	89,265,245.39	25.20%	12.36%	2.51%
	60S 以上	76,857,907.28	62,723,878.38	17.71%	18.39%	3.39%
	坯布	146,659,463.32	125,479,951.89	35.42%	14.44%	0.07%
	其他业务	9,681,578.08	9,441,257.96	2.67%	2.48%	-8.37%
	合计	408,387,065.77	354,230,211.81	100.00%	13.26%	2.52%
2015 年度	纱线	323,430,332.73	293,216,912.56	72.88%	9.34%	
	40S 以下	126,927,463.00	119,431,202.96	29.69%	5.91%	
	40S-60S	131,193,661.30	118,273,026.99	29.40%	9.85%	
	60S 以上	65,309,208.43	55,512,682.61	13.80%	15.00%	
	坯布	124,196,068.37	106,347,466.17	26.43%	14.37%	
	其他业务	3,071,049.35	2,737,724.07	0.68%	10.85%	
	合计	450,697,450.45	402,302,102.80	100.00%	10.74%	

(1) 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申报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纱线和坯布。公司营业收入的 95%以上来自于主营业务收入。公司 2016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同 2015 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相比减少 48,920,913.41 元，下降 10.93%。2017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与 2016 年同期相比增加 18,614,748.91 元，增幅为 10.97%。

1) 纱线业务

申报期内，公司的纱线产品按支数不同分为 40S 以下、40-60S 以及 60S 以上。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销售数量(T)	占比(%)	销售数量(T)	占比(%)	销售数量(T)	占比(%)
40S 以下	755.72	21.16	3,967.11	35.41	6,549.00	43.81

40S-60S	2,692.02	75.40	4,573.89	40.83	5,907.83	39.53
60S 以上	122.70	3.44	2,661.91	23.76	2,490.24	16.66
合计	3,570.44	100.00	11,202.91	100.00	14,947.07	100.00

2016 年度纱线收入相较 2015 年度减少 71,384,308.36 元，主要系公司顺应市场变化及时调整自身产品结构，加大了高支纱线的生产占比，公司 2016 年 40S 以上的高支纱线销售占比提高 8.40%，而纱线支数越高毛利率越高，但毛利率高的同时生产周期也相对较长，这使得 2016 年公司的纱线产量略有降低。另一方面，公司报告期内陆续新增 152 台喷气织机，均在 2016 年投入使用，坯布的产能及生产量得以提高，2016 年织布领用自产纱线的数量比 2015 年增加 3,382.20 吨左右，对纱线收入的影响金额约为 4,221 万元。

2017 年 1-6 月公司进一步提高生产销售高支纱线的占比，40S 以上纱线占比大幅提高，年产量及销售量降低。销售额较 2016 年同期减少 23,464,862.78 元，减少幅度为 20.02%。

2) 坯布业务

坯布收入 2016 年较 2015 年增加 22,463,394.95 元，增长幅度为 18.09%，销售数量方面，2015 年度销售坯布 1,760.81 万米，2016 年增至 2,172.13 万米，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陆续新增 152 台喷气织机，均在 2016 年投入使用，产能大幅度提升以及公司业务拓展所致。

坯布收入 2017 年 1-6 月较 2016 年同期增加 47,619,689.83 元，增长幅度为 101.26%，销售数量方面，2017 年 1-6 月销售坯布 1,270.93 万米，2016 年 1-6 月为 671.53 万米，主要系 2016 年 4 月新增 98 台织机，2016 年 10 月又新增 54 台，当年部分机器处于试生产状态，2017 年开始全面生产，产能大幅度提升。

3)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2017 年 1-6 月 (元)	2016 年度 (元)	2015 年度 (元)
落棉、废棉	267,991.23	7,806,564.85	1,909,774.83
二提	859,806.86	821,565.83	694,988.60

其他	396,662.24	1,053,447.40	466,285.92
合计	1,524,460.33	9,681,578.08	3,071,049.35

其他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很小，主要为落棉、废棉、二提收入以及其他，其他主要为包装袋、塑料条等废品回收的收入和房屋出租收取的租金，2016 年度没有废棉收入，主要系棉花整体品级提高后，落棉的长度增加，所以该部分废棉在销售时和落棉一块整体销售，没有再作分离所致。2016 年度高支纱线生产占比提高，相比较低支纱线，生产高支纱线落棉数量会明显增加，销售落棉导致其他业务收入较上年度增加较多。2017 年开始公司为了降低生产成本，落棉进行再次循环利用，投入部分品种作为原料进行消化，不再对外销售落棉，因此落棉、废棉收入大幅下降。

(2)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毛利率变动分析

项目	2017 年 1-6 月			
	主营业务收入 (元)	主营业务成本 (元)	毛利率 (%)	占主营业务收 入比重 (%)
纱线	93,717,783.96	81,419,973.58	13.12	49.75
坯布	94,646,018.88	80,816,479.17	14.61	50.25
合计	188,363,802.84	162,236,452.75	13.87	100.00
项目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元)	主营业务成本 (元)	毛利率 (%)	占主营业务收 入比重 (%)
纱线	252,046,024.37	219,309,001.96	12.99	63.22
坯布	146,659,463.32	125,479,951.89	14.44	36.78
合计	398,705,487.69	344,788,953.85	13.52	100.00
项目	2015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	占主营业务收 入比重 (%)

纱线	323,430,332.73	293,216,912.56	9.34	72.25
坯布	124,196,068.37	106,347,466.17	14.37	27.75
合计	447,626,401.10	399,564,378.73	10.74	100.00

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纱线系列产品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323,430,332.73 元、252,046,024.37 元和 93,717,783.96 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72.25%、63.22% 和 49.75%，毛利率分别为 9.34%、12.99% 和 13.12%，毛利率呈增长趋势。公司的主要产品纱线是完全竞争市场，相应的原材料棉花供应市场也是完全竞争市场，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主要由市场的供求关系决定，并且受到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影响，个别企业对于产品的定价几乎没有影响，总体上，随着市场的波动而发生变动。

1) 纱线毛利率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40S 以下	73,334,101.02	67,319,878.18	8.20	126,927,463.00	119,431,202.96	5.91
40S-50S	101,854,016.07	89,265,245.39	12.36	131,193,661.30	118,273,026.99	9.85
60S 及以上	76,857,907.28	62,723,878.38	18.39	65,309,208.43	55,512,682.61	15.00
合计	252,046,024.37	219,309,001.96	12.99	323,430,332.73	293,216,912.57	9.34

公司纱线的毛利率 2016 年度较 2015 年度增加 3.65 个百分点。成本方面，2016 年上半年棉花价格持续低迷，公司在 7 月棉花价格大幅上涨之前已大量备货，而 2016 年度生产耗用的棉花主要为 2015 年 9 月初至 2016 年 6 月底购入，采购价格较低，因此 2016 年度生产耗用棉花的单位成本低于 2015 年度，尽管 2016 年纱线的销售数量低于 2015 年度，但由于织布领用的自产纱线数量增加，两个年度的车间总产量变动不大，人工成本下降，且制造费用及燃料动力费均未发生明显变化的前提下，2016 年度的纱线单位成本下降。售价方面，主要系 40S 以上的中高支纱线销售占比提高，尤其是高毛利的 60S 以上的高支纱线，使得纱线业务的平均销售价格高于 2015 年度，同时相较于同行业的类似产品，公司产品的技术含

量较高，在同类产品中属于高端产品，能够以更高的价格销售，带来的利润也相对增加。

项目	2017 年度 1-6 月			2016 年度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40S 以下	16,666,013.07	15,329,034.27	8.02	73,334,101.02	67,319,878.18	8.20
40S-50S	72,328,807.23	62,241,353.93	13.95	101,854,016.07	89,265,245.39	12.36
60S 及以上	4,722,963.66	3,849,585.38	18.49	76,857,907.28	62,723,878.38	18.39
合计	93,717,783.96	81,419,973.58	13.12	252,046,024.37	219,309,001.96	12.99

公司纱线的毛利率 2017 年 1-6 月较 2016 年度增加 0.13 个百分点，主要系产品结构的调整，高支纱销量的占比提高，拉高了平均销售单价，但由于 2016 年度生产耗用棉花的单位成本较低，在单位成本方面 2017 年 1-6 月略高。因此，2017 年 1-6 月的毛利率变动较小。

2) 坯布毛利率

公司 2015 年度、2016 度和 2017 年 1-6 月坯布的毛利率分别为 14.37%、14.44% 和 14.61%，毛利率较为稳定，波动较小。坯布毛利率的波动主要是由市场供求决定，2016 年度坯布的平均单价下降 3.79%，成本方面，由于坯布的毛利率和公司生产坯布时领用自产纱的占比存在一定的关联，自产纱相比外购纱成本较低，而报告期内 2016 年度公司自产纱的领用占比发生较大变动，由 2015 年度的 55.66% 增加至 94.87%，单位成本下降。2017 年 1-6 月单价和成本方面总体与 2016 年度有较高的趋同性。综上，报告期内坯布毛利率稳定。

3、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布

地区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华东地区	120,006,578.79	63.71	254,579,680.14	63.86	235,198,183.36	52.54
华南地区	44,868,257.83	23.82	92,834,923.09	23.28	124,531,957.49	27.82

地区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华中地区	18,911,725.81	10.04	42,691,706.42	10.71	72,475,770.11	16.19
其他地区	4,577,240.41	2.43	8,599,178.04	2.15	15,420,490.14	3.45
合计	188,363,802.84	100.00	398,705,487.69	100.00	447,626,401.10	100.00

公司客户主要分布在华东和华南地区，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的合计占比分别为 80.36%、87.14% 和 87.53%，主要是江苏、浙江、福建以及广东几个省份沿海城市的下游纺织企业。

4、公司申报期内利润的形成与原因

项目	2017年1-6月(元)	2016年度(元)	2015年度(元)
营业收入	189,888,263.17	408,387,065.77	450,697,450.45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88,363,802.84	398,705,487.69	447,626,401.10
其他业务收入	1,524,460.33	9,681,578.08	3,071,049.35
营业成本	163,269,009.59	354,230,211.81	402,302,102.80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62,236,452.75	344,788,953.85	399,564,378.73
其他业务成本	1,032,556.84	9,441,257.96	2,737,724.07
期间费用	18,334,574.18	45,021,901.50	49,359,234.58
营业利润	6,507,493.00	6,241,510.07	-4,560,650.27
利润总额	5,514,986.31	13,472,455.35	6,848,996.43
净利润	4,125,017.03	10,064,696.69	5,127,420.89

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分别实现营业利润-4,560,650.27 元、6,241,510.07 元和 6,507,493.00 元；净利润分别为 5,127,420.89 元、10,064,696.69 元和 4,125,017.03 元。营业毛利、营业利润、净利润均呈现不同程度上升，主要原因系：

(1) 从市场需求角度看，近年来，国内棉纺织市场需求由低支纱线逐步向中高支纱线转移，与此同时，市场竞争激烈，毛利率低，而公司顺应市场的变化及时调整自身产品结构，加大了高支纱线的生产占比，扩大高支纱线的销售，提

高了毛利率，为公司带来更多的利润。另一方面，公司报告期内陆续新增喷气织机合计 152 台，从 2016 年之后坯布的销售收入增长较大，在毛利率保持稳定的情况下，坯布业务也为公司带来了更多的利润。

(2) 从公司成本角度看，公司密切关注棉花价格走势，2016 年上半年棉花价格持续低迷，公司在 7 月棉花价格上涨之前大批量购入，2016 年度生产耗用的棉花主要为 2015 年 7 月初至 2016 年 6 月底之间购入的棉花，使得公司 2016 年耗用棉花的单位成本低于 2015 年，尽管 2016 年纱线的销售数量低于 2015 年度，但由于织布领用的自产纱线数量增加，两个年度的车间总产量保持稳定，在制造费用、人工成本以及燃料动力费均保持稳定的前提下，2016 年度的产品单位成本有所下降，因此公司利润也随之增加。

公司 2016 年度营业利润和净利润均有一定的增长，除了原料成本降低和毛利水平有增长外，2016 年度公司对期间费用的控制也是其重要原因。2017 年上半年营业利润不到 2016 年一半，主要系 1-6 月收入较低所致，该情况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周期性和季节性波动相符，并无异常。

(二)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两年一期的期间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89,888,263.17	408,387,065.77	450,697,450.45
销售费用（元）	2,317,705.20	5,386,798.11	6,072,120.87
管理费用（元）	8,904,319.79	17,694,596.85	20,087,001.56
财务费用（元）	7,112,549.19	21,940,506.54	23,200,112.15
销售费用占收入比重	1.22	1.32	1.35
管理费用占收入比重	4.69	4.33	4.46
财务费用占收入比重	3.75	5.37	5.15
期间费用占收入比重	9.66	11.02	10.95

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的期间费用占收入比重分别为 10.95%、11.02% 和 9.66%。2016 年度期间费用较 2015 年度增加 0.07 个百分点，主

要系财务费用由于减少幅度较小，因此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增加，2017年1-6月的费用占比相较2016年度较低，主要系政府补助会计政策变更导致政府贴息和财务费用冲减418万元所致。

1、公司申报期内销售费用明细构成及变动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运费(元)	1,954,789.20	4,356,701.29	5,059,611.70
工资福利费(元)	352,800.00	761,400.00	984,134.78
差旅费(元)	10,116.00	268,696.82	28,374.39
合计	2,317,705.20	5,386,798.11	6,072,120.87

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1-6月的销售费用金额分别为6,072,120.87元、5,386,798.11元和2,317,705.20元，占收入比重分别为1.35%、1.32%和1.22%，公司的销售费用由运费、工资福利费、差旅费构成。报告期内，2016年公司销售费用较2015年减少11.29%，主要原因是2016年收入下降9.39%，全年的销售数量下降，运费随之下降；而销售人员的数量减少，工资福利费也有所降低，而差旅费的增加主要系公司业务结构改变，销售人员开拓新的市场所致。2017年1-6月销售费用占收入比重降低，主要系产品结构调整导致销售数量相对降低，从而上半年运费较低。

2、公司申报期内管理费用明细构成及变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固定资产维修保养费	3,025,726.55	7,162,151.41	8,878,316.91
工资及福利费	2,490,102.00	4,023,616.90	3,988,025.83
电费	1,470,469.73	2,691,523.11	2,927,011.16
其他	209,582.85	721,110.20	933,145.21
固定资产折旧	362,889.56	667,329.21	619,547.08
摊销	192,621.90	385,243.80	385,243.81
业务招待费	112,227.00	346,811.38	77,196.00
保险费、社保	78,300.00	344,214.51	310,355.00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差旅费	32,694.78	352,421.74	254,356.51
担保费		468,000.00	468,000.00
中介服务费	648,058.25	208,013.89	605,349.52
机物料费	215,821.21	194,310.50	481,164.53
办公费	65,825.96	129,850.20	159,290.00
合计	8,904,319.79	17,694,596.85	20,087,001.56

(1) 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的管理费用金额分别为 20,087,001.56 元、17,694,596.85 元和 8,904,319.79 元，占收入比重分别为 4.46%、4.33% 和 4.69%，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由固定资产维修保养费、工资及福利费、电费、折旧摊销费、中介服务费、业务招待费、担保费等构成。报告期内，2016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较 2015 年度降低 11.91%，降幅较大，主要原因系固定资产维修保养费和中介服务费的减少所致，固定资产维修保养费的减少主要系费用本身存在一定的波动性，公司部分机器设备使用年月较长，会不定期的进行维修、更换零配件等活动从而产生费用，中介服务费主要为支付中介机构的审计费、咨询费和评估费，2016 年度比 2015 年度减少 397,335.63 元，主要是由于 2015 年预付了中介机构的审计费等，而 2016 年未支付该中介费。此外，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的工资及福利费、电费、折旧摊销费均较为稳定。2017 年 1-6 月的管理费用相比 2016 年度整体变动较小，其中只有中介服务费变动明显，增加了 440,044.36 元。

管理费用中的其他项主要包括残疾人保证金、监管费、进口关税以及检疫费等。

(2) 报告期内的中介服务费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行政事业性收费		84,712.00	47,939.00
评估费			163,674.67
审计费	398,058.25		37,735.85
咨询顾问费	250,000.00	3,301.89	356,000.00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律师费		120,000.00	
合计	648,058.25	208,013.89	605,349.52

其中，2017 年 1-6 月的中介服务费为支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费 398,058.25 元和支付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咨询顾问费 250,000.00 元；2016 年度行政事业性收费包含支付新野县节约用水办公室地下水资源费 52,082.00 元，支付新野县环境保护局检测费 24,000.00 元，支付新野县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测试中心检验费 6,630.00 元，支付新野县城市管理局垃圾处理费 2,000.00 元；咨询顾问费为支付北京棉花展望信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的信息咨询费 3,301.89；律师费为支付北京市华联律师事务所郑州分行改制律师费 120,000.00 元。

2015 年度行政事业性收费包含支付新野县环境保护局检测费 27,000.00 元，支付新野县节约用水办公室地下水资源费 12,309.00 元，支付新野县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测试中心检验费 6,630.00 元，支付新野县城市管理局垃圾处理费 2,000.00 元；评估费为支付南阳佰川资产评估责任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评估费 116,504.86 元，支付河南龙源智博联合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资产评估费 47,169.81 元；审计费为支付瑞华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审计费 37,735.85 元；咨询顾问费为支付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顾问费 150,000.00 元，支付农发行新野县支行财务顾问费 130,000.00 元，支付北京汇冠君企业策划有限公司咨询费 50,000.00 元，支付河南安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工程造价咨询费 26,000.00 元。

3、公司申报期内财务费用明细构成及变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6,263,269.93	21,710,414.58	24,310,469.42
减：利息收入	124,009.06	2,202,312.34	3,871,858.45
利息净支出	6,139,260.87	19,508,102.24	20,438,610.97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39,325.33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汇兑净损失			-39,325.33
银行手续费	48,128.86	118,081.25	177,466.12
承兑票据贴现费用			608,614.87
融资租赁利息	925,159.46	2,314,323.05	2,014,745.52
合计	7,112,549.19	21,940,506.54	23,200,112.15

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的财务费用金额分别为 23,200,112.15 元、21,940,506.54 和 7,112,549.19 元。报告期内，2016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较 2015 年度减少 5.43%，降幅较小，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5 年为购进 98 台喷气织机，同时投资建设新厂区基建工程，银行借款数额较大，年度财务费用较高；2016 年公司的经营效率明显提高，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增加，同时所有者投入资金增加，减少了借款压力，借款利息费用相应减少，此外，2016 公司没有对未到期票据进行贴现，尽管新增了融资租赁借款，产生的利息费用较去年有所增长，但总体财务费用呈下降趋势。2017 年 1-6 月财务费用较 2016 年度同期减少了 4,487,657.03 元，主要系政府补助会计政策变更导致政府贴息和财务费用冲减所致。

（三）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申报期内，公司对外投资如下：

2011 年 9 月 15 日，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288.00 万元河南新野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其总股本 3,000.00 万元，公司持有 9.60% 的股权比例。

2012 年 8 月 27 日，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50.00 万元新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其总股本 20,600.64 万元，公司持有 0.24% 的股权比例。

申报期内，根据河南新野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河南新野建信村镇银行 2015 年度财务决算及利润分配方案》，该行 2015 年取得净利润 188.00 万元，按照持股比例 9.60% 计算，本公司取得投资收益 180,480.00 元。

（四）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92,506.6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250,800.00	11,416,20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854.72	-6,553.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80,480.00	
所得税影响额	-248,126.67	1,852,856.32	2,852,411.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744,380.02	5,558,568.96	8,557,235.03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净利润对非经常性损益存在一定的依赖，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及盈利能力的增强，净利润对非经常性损益的依赖逐步减小。2017年1-6月为负数主要系政府补助会计政策变更导致政府贴息和财务费用冲减418万元和处置固定资产损失。其中，“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主要系营业外支出的税收滞纳金，2015年度的滞纳金系企业对上年度纳税自查补缴增值税及滞纳金所致，2016年主要是因为2015年公司增加了注册资本，2016年补缴了印花税并支付税收滞纳金。上述税收滞纳金不属于行政处罚范畴，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对河南新野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资产相关/ 收益相关
民宗贷款贴息款	4,177,200.00	1,510,800.00	7,025,600.00	收益相关
财政奖励款		50,000.00	59,200.00	收益相关
农业产业化集群发展补助资金		2,040,000.00		收益相关
进口产品贴息款			581,300.00	收益相关
运费补贴款		3,650,000.00	3,750,100.00	收益相关
合计	4,177,200.00	7,250,800.00	11,416,200.00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 6 月收到的 2016 年民宗贷款贴息款 4,177,200.00 元冲减本期财务费用，不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五）主要税项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1、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货物或应税劳务销售额	17.00、1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00
房产税	房产原值 30% 的扣除率	1.2
土地使用税	土地使用面积	2 元、4 元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注：增值税中纱线和坯布按 17%、棉花按 1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公司一分厂、二分厂土地的土地使用税按单位税额 4 元计缴，三分厂土地按单位税额 2 元计缴。

2、税收优惠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无正在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六、申报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一)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8,537.29	29,681.57	22,690.98
银行存款	15,697,904.31	5,198,549.37	12,337,667.59
其他货币资金	44,000,000.00	14,000,000.00	113,000,000.00
合计	59,726,441.60	19,228,230.94	125,360,358.57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4,000,000.00	14,000,000.00	113,000,000.00
定期存单	8,000,000.00		
合计	52,000,000.00	14,000,000.00	113,000,000.00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人民币 3,000.00 万元存入平顶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保证金账户，取得人民币 3,000.00 万元应付票据，以人民币 1,400.00 万元存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野县支行保证金账户，取得人民币 2,800.00 万应付票据。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银行存款-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800.00 万元定期存单被质押，用于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760.00 万元的质押贷款。

2016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存款余额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106,132,127.63 元，主要系 2016 年度公司大量收回票据保证金用来偿还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其他货币资金减少 99,000,000.00 元所致。

(二) 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958,941.00	1,000,727.83	5,128,201.80
合计	958,941.00	1,000,727.83	5,128,201.80

申报基准日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3,967,284.83
合计	23,967,284.83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2017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069,375.52	100.00	2,249,801.60	5.22	40,819,573.9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3,069,375.52	100.00	2,249,801.60	5.22	40,819,573.92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624,420.84	100.00	2,344,622.51	5.03	44,279,798.3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6,624,420.84	100.00	2,344,622.51	5.03	44,279,798.33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670,469.21	100.00	3,215,418.74	6.61	45,455,050.4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8,670,469.21	100.00	3,215,418.74	6.61	45,455,050.47

公司的主要客户包括织布企业、印染企业、针织面料加工企业、捻线加工企业和其他纺织企业等，由于下游服装生产企业一般在服装换季之前开始大批量采购原料，因此公司的销售发货存在淡旺季，一般一年中的3-6月和9-12月为经营旺季，其余为淡季。

公司2016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原值较2015年12月31日减少2,046,048.37元，降幅为4.20%，主要原因在于2016年营业收入同比下降42,310,384.68元，应收账款余额随之减少。2017年6月30日相较2016年12月31日下降也是受营业收入下降的影响。

2、账龄分析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按账龄计提如下：

账龄	2017年6月30日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元)
1年以内	41,142,719.12	5.00	2,057,135.96
1-2年	1,926,656.40	10.00	192,665.64
合计	43,069,375.52		2,249,801.60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元)
1年以内	46,356,391.54	5.00	2,317,819.58

1-2 年	268,029.30	10.00	26,802.93
合计	46,624,420.84		2,344,622.51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元)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元)
1 年以内	45,790,963.71	5.00	2,289,298.19
1-2 年	1,265,100.50	10.00	126,510.05
2-3 年	37,960.00	30.00	11,388.00
3-5 年	1,576,445.00	50.00	788,222.50
合计	48,670,469.21		3,215,418.74

注：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3、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1)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元)	年限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江苏亿赛特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376,102.00	1 年以内	3.20
常州达其源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271,095.00	1 年以内	2.95
江阴市万润印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173,840.00	1 年以内	2.73
绍兴贤誉纺织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065,024.00	1 年以内	2.47
东莞市阳泽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023,000.00	1 年以内	2.38
合计			5,909,061.00		13.73

(2)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年限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东莞市茶山新景泰服装厂	非关联方	货款	3,908,442.00	1年以内	8.38
常州达其源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870,445.00	1年以内	4.01
常州市欧派奇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184,090.00	1年以内	2.54
常州市琨天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181,707.50	1年以内	2.53
江阴市万润印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173,840.00	1年以内	2.52
合计			9,318,524.50		19.98

(3)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年限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常州石泉纺织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731,465.09	1年以内	3.56
杭州健成线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660,790.00	1年以内	3.41
常州市武进天元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515,355.00	1年以内	3.11
江阴市华富纺织制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192,362.50	1年以内、1-2 年、3-4 年	2.45
吴江市永顺达喷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155,635.00	1年以内	2.37
合计			7,255,607.59		14.9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前五名客户均为企业客户，前五名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重是逐年上升，但合计占比不超过 20%，客户较为分散。

4、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不存在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5、公司应收账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原值分别为 48,670,469.21 元、46,624,420.84 元和 43,069,375.52 元，占当期营业

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0.80%、11.42%和22.68%，相比公司全年的销售规模而言较低，因公司同类型产品毛利率较低且非常稳定，故公司实际控制人非常注重销售回款，公司通常给予客户的信用周期为一个月，仅对极个别长期合作且信用较好的企业客户给予较长的信用周期，因此，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25,307,678.06	99.95	127,392,949.33	99.99	102,174,568.41	99.99
1-2年	59,836.81	0.05	11,790.00	0.01	810.00	0.00
2-3年					8,754.70	0.01
合计	125,367,514.87	100.00	127,404,739.33	100.00	102,184,133.11	100.00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系支付的采购原棉的价款和预付的电费，2016年12月31日的余额较2015年12月31日增加25,220,606.22元，主要系国储棉和全国棉花交易市场在2016年下半年大规模的拍卖库存棉花，棉花质量较好且单价低，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求大量采购并预付了货款。

2、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1) 2017年6月30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北京全国棉花交易市场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262,063.14	1年以内	30.45	购棉款
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哈拉玉宫轧花厂	非关联方	28,128,165.92	1年以内	28.30	购棉款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非关联方	20,380,452.49	1年以内	26.94	购棉款
新野县诚德贸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318,434.04	1年以内	12.21	购棉款
新野县惠丰棉业有限	非关联方	12,876,489.13	1年以内	1.85	购棉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公司					
合计		120,965,604.72		99.75	

(2) 2016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哈拉玉宫轧花厂	非关联方	38,169,630.14	1年以内	29.96	购棉款
北京全国棉花交易市场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479,245.83	1年以内	27.85	购棉款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非关联方	33,769,642.63	1年以内	26.51	购棉款
新野县诚德贸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305,775.48	1年以内	12.01	购棉款
新野县电业局城关供电所	非关联方	2,324,523.57	1年以内	1.82	电费
合计		125,048,817.65		98.15	

(3) 2015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哈拉玉宫轧花厂	非关联方	34,804,512.98	1年以内	34.06	购棉款
新野县诚德贸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000,000.00	1年以内	20.55	购棉款
新野县东翔棉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000,000.00	1年以内	16.64	购棉款
河南省新野鹏升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745,643.50	1年以内	11.49	购棉款
北京全国棉花交易市场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87,089.11	1年以内	8.31	购棉款
合计		93,037,245.59		91.05	

(4) 报告期内预付款项的交易事项的具体内容、背景、定价依据和公允性

报告期内各期末预付款的交易事项具体内容如下，其中皮棉、棉纱的数量单位为吨，单价为元/吨，电费单位为度，单价为元/度。

日期	单位名称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价	金额(元)
2017年 6月30日	北京全国棉花交易市场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皮棉	4,339.74	14,895.49	64,642,515.63
	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哈拉玉宫轧花厂	皮棉	1,730.01	16,259.00	28,128,165.92
	新野县诚德贸发有限公司	皮棉	986.69	15,525.00	15,318,434.04
	新野县惠丰棉业有限公司	皮棉	821.68	15,671.00	12,876,489.13
	合计				120,965,604.72

公司2017年上半年从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北京全国棉花交易市场集团有限公司采购的棉花，属于竞拍性质，价高者得，竞拍成功后签订《国家储备棉购销合同》，竞拍价格符合国内棉花市场价格行情。

公司2016年12月与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哈拉玉宫轧花厂签订新疆棉采购合同，运输由新野县华星物流有限公司进行运输，并经北京全国棉花交易市场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备案，运输手续已上报新疆财政厅，目前正在审核，采购单价符合新疆棉市场价格。

公司与新野县诚德贸发有限公司、新野县惠丰棉业有限公司均签订皮棉购销合同，按照先款后货的交易方式全额预付货款，采购皮棉用来进行棉纱的生产，采购价格均在北京全国棉花交易市场集团有限公司网站上所公布棉纱产品价格范围之内，符合棉纱市场价格行情。

年度	单位名称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价	金额(元)
2016年12月31日	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哈拉玉宫轧花厂	皮棉	2,711.30	14,078.00	38,169,630.14
	北京全国棉花交易市场集	皮棉	5,203.94	13,307.00	69,248,888.46

年度	单位名称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价	金额(元)
	团有限公司、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				
	新野县诚德贸发有限公司	皮棉	1,187.41	12,890.00	15,305,775.48
	新野县电业局城关供电所	电	3,632,068.08	0.64	2,324,523.57
	合计				125,048,817.65

公司2016年与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北京全国棉花交易市场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国家储备棉购销合同》，竞拍价格属于价高者得，价格符合国内棉花市场价格行情。

公司2015年12月与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哈拉玉宫轧花厂、中纺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签订新疆棉采购合同，所采购的皮棉运输由新野县华星物流有限公司进行运输，并经北京全国棉花交易市场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备案，运输手续已经新疆财政厅审核，运费补贴已到位，采购单价符合新疆棉市场价格行情。

公司采购新野县诚德贸发有限公司的皮棉，河南省新野鹏升纺织有限公司的棉纱，均签订有购销合同，到货后公司开具入库单，运输公司开具有运输发票。采购价格均符合国内棉花、棉纱市场价格行情。

年度	单位名称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价	金额(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哈拉玉宫轧花厂	皮棉	2,720.59	12,793.00	34,804,512.98
	新野县诚德贸发有限公司	皮棉	1,542.08	13,618.00	21,000,000.00
	新野县东翔棉业有限公司	皮棉	1,338.58	12,700.00	17,000,000.00
	河南省新野鹏升纺织有限公司	皮棉	932.19	12,600.00	11,745,643.50
	北京全国棉花交易市场集团有限公司	皮棉	683.23	12,422.00	8,487,089.11
	合计				93,037,245.59

公司2015年与北京全国棉花交易市场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全国棉花交易

市场商品棉购销合同》，购买的新疆棉竞拍价格属于价高者得，价格符合国内棉花市场价格行情，运输手续已经新疆财政厅审核完毕。

公司2014年12月与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哈拉玉宫轧花厂、尉犁县瑞华棉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新疆棉采购合同，采购新疆棉运输由新野县华星物流有限公司进行运输，并经北京全国棉花交易市场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备案，运输手续已经新疆财政厅审核，运费补贴已到位，采购单价符合新疆棉市场价格行情。

公司采购新野县诚德贸发有限公司、新野县东翔棉业有限公司、河南省新野鹏升纺织有限公司细绒棉，签订有购销合同，合同单价符合北京全国棉花交易市场集团有限公司网站公布的棉花价格，到货验收后公司开具入库单，运输公司开具有运输发票。

3、截至2017年6月30日，预付款项余额中无预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五）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2017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元)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05,000.00	100.00	180,000.00	7.19	2,325,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505,000.00	100.00	180,000.00	7.19	2,325,000.00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类别	2017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元)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	(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05,000.00	100.00	127,500.00	5.09	2,377,5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2,505,000.00	100.00	127,500.00	5.09	2,377,500.00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元)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84,904.31	100.00	267,452.16	14.19	1,617,452.1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884,904.31	100.00	267,452.16	14.19	1,617,452.15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为押金保证金及员工集资房垫付款。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的原值分别为 1,884,904.31 元和 2,505,000.00 元，其他应收款余额较小，2016 年 12 月 31 日原值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620,095.69 元，主要系 2016 年公司支付新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1,000,000.00 元贷款互助金（押金）及收回员工集资房垫付款所致。

注：集资房垫付款系公司自建住宅楼并以建造成本价格出售给员工收取的价款，2015 年末余额为员工所欠的两套住宅房屋价款以及部分房屋的尾款。

2、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分析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押金保证金	2,505,000.00	2,505,000.00	1,505,200.00
垫付集资房款			379,704.31
合计	2,505,000.00	2,505,000.00	1,884,904.31

3、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按账龄计提如下：

账龄	2017年6月30日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元)
1年以内	1,500,000.00	5.00	75,000.00
1至2年	1,000,000.00	10.00	100,000.00
5年以上	5,000.00	100.00	5,000.00
合计	2,505,000.00		180,000.00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元)
1年以内	2,500,000.00	5.00	125,000.00
4至5年	5,000.00	50.00	2,500.00
合计	2,505,000.00		127,500.00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元)
1年以内	1,500,000.00	5.00	75,000.00
3至4年	384,904.31	50.00	192,452.16
合计	1,884,904.31		267,452.16

4、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1) 2017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关联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元)
南阳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	保证金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年以内	39.92	50,000.00
新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保证金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至2年	39.92	100,000.00
新野县金财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关联方	500,000.00	1年以内	19.96	25,000.00
新野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保证金	非关联方	5,000.00	5年以上	0.20	5,000.00
合计			2,505,000.00		100.00	180,000.00

(2) 2016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关联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元)
新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保证金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年以内	39.92	50,000.00
南阳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	保证金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年以内	39.92	50,000.00
新野县金财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关联方	500,000.00	1年以内	19.96	25,000.00
新野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保证金	非关联方	5,000.00	4至5年	0.20	2,500.00
合计			2,505,000.00		100.00	127,500.00

(3) 2015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关联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元)
南阳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	保证金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年以内	53.05	50,000.00
新野县金财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关联方	500,000.00	1年以内	26.53	25,000.00
集资房款	垫付款	非关联方	379,704.31	3至4年	20.14	189,852.16
新野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保证金	非关联方	5,000.00	3至4年	0.27	2,500.00
行包房押金	保证金	非关联方	200.00	3至4年	0.01	100.00
合计			1,884,904.31		100.00	267,452.16

5、申报期内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欠款情况详见“第四节、八、（三）关联交易”部分。

6、报告期内，公司无任何关联方欠款及资金拆借，公司具有完善的关联方借款及对外借款的管理制度，也有明确的决策制度和审批流程，并制定了防范向关联方及非关联公司或个人借款风险的有效措施。

（六）存货

申报期内存货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期末库龄
原材料	16,511,728.82		16,511,728.82	6个月以内
周转材料	2,730,800.25		2,730,800.25	6个月以内
在产品	3,591,528.38		3,591,528.38	1个月以内
自制半成品				1个月以内
库存商品	59,249,474.04		59,249,474.04	3个月以内

合计	82,083,531.49		82,083,531.49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期末库龄
原材料	16,561,798.00		16,561,798.00	6 个月以内
周转材料	2,735,583.31		2,735,583.31	6 个月以内
在产品	3,161,292.20		3,161,292.20	1 个月以内
自制半成品	1,416,986.92		1,416,986.92	1 个月以内
库存商品	54,652,696.55		54,652,696.55	3 个月以内
合计	78,528,356.98		78,528,356.98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期末库龄
原材料	24,791,090.74		24,791,090.74	6 个月以内
周转材料	3,104,387.09		3,104,387.09	6 个月以内
在产品	3,101,687.80		3,101,687.80	1 个月以内
自制半成品	509,330.27		509,330.27	1 个月以内
库存商品	70,074,145.41		70,074,145.41	3 个月以内
合计	101,580,641.31		101,580,641.31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及库存商品，原材料主要为外购的原棉。公司 2015 年末、2016 年末和 2017 年 6 月末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01,580,641.31 元、78,528,356.98 元和 82,083,531.49 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1.15%、9.85% 和 9.97%。

2016 年末存货余额较 2015 年末减少 23,052,284.33 元，主要原因系公司报告期内业务结构逐步调整，高支纱线的生产销售占比正在提高，而高支纱线的生产周期较长，导致公司的年产量有所下降，且报告期内织布领用的自产纱线增加，期末的库存商品也随之下降。此外，国储棉和中国棉花交易市场在 2016 年下半年大规模的拍卖库存棉花，棉花质量较好且单价低，公司大量竞拍并预付货款，截至 2016 年末公司尚未提货，因此 2016 年末的原材料较 2015 年末大幅度减少。2017 年 6 月末存货余额较 2015 年末增加 3,555,174.51 元，主要原因系相比较而言，12 月销售更为旺盛，库存商品周转较快。

(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380,000.00	3,380,000.00	3,380,000.00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3,380,000.00	3,380,000.00	3,380,000.00
合计	3,380,000.00	3,380,000.00	3,380,000.00

2、2017年6月30日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被投资单位	投资时间	投资方式	在被投资单位投资金额（元）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河南新野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1-9-15	现金	2,880,000.00	9.60
新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12-8-27	现金	500,000.00	0.24
合计			3,38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系公司对河南新野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新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股权投资。

河南新野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总股本 3,000.00 万元，公司对其投资 288.00 万元，持有其 9.60% 的股权比例。

新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总股本 20,600.64 万元，公司对其投资 50.00 万元，持有其 0.24% 的股权比例。

(八)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7年初余额	135,853,574.79	371,593,757.81	36,752.14	526,096.24	508,010,180.98
2、本期增加		5,236,615.36		121,367.52	5,357,982.88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金额					
(1) 购置		5,236,615.36		121,367.52	5,357,982.88
(2) 在建工程转入					
(3) 融资租入					
3、本期减少金额	32,599.69	4,663,665.58		13,400.00	4,709,665.27
(1) 处置或报废	32,599.69	4,663,665.58		13,400.00	4,709,665.27
4、期末余额	135,820,975.10	372,166,707.59	36,752.14	634,063.76	508,658,498.59
二、累计折旧					
1、2017年初余额	19,360,869.76	102,937,201.24		386,159.66	122,684,230.66
2、本期增加金额	1,651,718.79	11,708,236.79	5,819.09	45,464.59	13,411,239.26
(1) 计提	1,651,718.79	11,708,236.79	5,819.09	45,464.59	13,411,239.26
3、本期减少金额	11,420.08	3,204,781.58		12,730.00	3,228,931.66
(1) 处置或报废	11,420.08	3,204,781.58		12,730.00	3,228,931.66
4、期末余额	21,001,168.47	111,440,656.45	5,819.09	418,894.25	132,866,538.26
三、减值准备					
1、2017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4,819,806.63	260,726,051.14	30,933.05	215,169.51	375,791,960.33
2、2017年初账面价值	116,492,705.03	268,656,556.57	36,752.14	139,936.58	385,325,950.32

续: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6年初余额	135,853,574.79	317,654,606.55		524,096.24	454,032,277.58
2、本期增加金额		53,939,151.26	36,752.14	2,000.00	53,977,903.40
(1) 购置		18,307,850.97	36,752.14	2,000.00	18,346,603.11
(2) 在建工程转入		35,631,300.29			35,631,300.29
(3) 融资租入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35,853,574.79	371,593,757.81	36,752.14	526,096.24	508,010,180.98
二、累计折旧					
1、2016年初余额	16,057,303.12	81,068,447.76		322,683.96	97,448,434.84
2、本期增加金额	3,303,566.64	21,868,753.48		63,475.70	25,235,795.82
(1) 计提	3,303,566.64	21,868,753.48		63,475.70	25,235,795.82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9,360,869.76	102,937,201.24		386,159.66	122,684,230.66
三、减值准备					
1、2016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6,492,705.03	268,656,556.57	36,752.14	139,936.58	385,325,950.32
2、2016年初账面价值	119,796,271.67	236,586,158.79		201,412.28	356,583,842.74

续:

单位: 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年初余额	135,853,574.79	299,707,452.38		324,980.00	435,886,007.17
2、本期增加金额		17,947,154.17		199,116.24	18,146,270.41
(1) 购置		17,947,154.17		199,116.24	18,146,270.41
(2) 在建工程转入					
(3) 融资租入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35,853,574.79	317,654,606.55		524,096.24	454,032,277.58
二、累计折旧					
1、2015年初余额	12,753,736.48	61,825,140.67		306,990.39	74,885,867.54
2、本期增加金额	3,303,566.64	19,243,307.09		15,693.57	22,562,567.30
(1) 计提	3,303,566.64	19,243,307.09		15,693.57	22,562,567.30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6,057,303.12	81,068,447.76		322,683.96	97,448,434.84
三、减值准备					
1、2015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9,796,271.67	236,586,158.79		201,412.28	356,583,842.74
2、2015年初	123,099,838.31	237,882,311.71		17,989.61	361,000,139.63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账面价值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办公楼、厂房、宿舍楼、生产车间、仓库、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等。2015 年末固定资产账面原值较 2014 年末增加 18,146,270.41 元，主要系 2015 年增加的富俊倍捻机、浆纱机、紧密纺细纱机、无油螺杆空压机以及空调设备等；2016 年末固定资产账面原值较 2015 年末增加 53,977,903.40 元，主要系 2016 年增加喷气织机、自动穿经机、浆纱机、富俊倍捻机等机器设备以及一辆双排座货车。

2、抵押担保的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抵押情况详见“第二节、三、（四）、1 公司房产情况”。

3、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明细如下：

序号	名称	数量	购置日期	账面原值 (元)	账面价值 (元)	成新率(%)
1	富俊倍捻机	10	2013 年 12 月	3,806,761.19	2,962,929.12	77.83
2	喷气织机	54	2016 年 10 月	52,774,267.89	47,895,853.71	90.76
3	并条机	6	2013 年 12 月	3,652,806.72	2,867,424.53	78.50
4	精梳机	6	2014 年 3 月	7,712,615.30	6,125,101.98	79.42
5	条并卷联合机	8	2013 年 11 月	1,012,946.23	804,448.13	79.42
6	清梳联	1	2014 年 3 月	9,188,008.48	7,296,810.07	79.42
7	悬锭粗纱机	6	2014 年 3 月	3,996,207.70	3,173,654.95	79.42
8	新型高效紧密纺 细纱机	20	2013 年 12 月	17,925,551.22	14,235,875.26	79.42
9	自动络筒机	8	2013 年 11 月	12,637,267.33	9,701,637.36	76.77
10	细纱机	6	2013 年 12 月	13,395,151.76	11,170,323.55	83.39
11	浆纱机	6	2014 年 3 月	1,766,569.30	1,636,039.46	92.61
	合计			127,868,153.12	107,870,098.12	

4、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现有固定资产处于良好状态，不存在各项

减值迹象，故未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6、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详见“第二节、三、（四）、
1 公司房产情况”。

（九）在建工程

1、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1）2017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厂基建工程	49,319,047.88		49,319,047.88	49,319,047.88		49,319,047.88
合计	49,319,047.88		49,319,047.88	49,319,047.88		49,319,047.88

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新厂基建工程	51,000,000.00	49,319,047.88				49,319,047.88
合计	51,000,000.00	49,319,047.88				49,319,047.88

续：

单位：元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厂基建工程	96.70	96.70				自筹资金
合计						

（2）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喷气织机				15,272,107.40		15,272,107.40
新厂基建工程	49,319,047.88		49,319,047.88	47,959,368.18		47,959,368.18
合计	49,319,047.88		49,319,047.88	63,231,475.58		63,231,475.58

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喷气织机	28,000,000.00	15,272,107.40	14,519,585.12	29,791,692.52		
新厂基建工程	51,000,000.00	47,959,368.18	1,359,679.70			49,319,047.88
浆纱机	1,760,000.00		1,766,569.30	1,766,569.30		
自动穿经机	3,560,000.00		3,566,092.32	3,566,092.32		
合计	84,320,000.00	63,231,475.58	21,211,926.44	35,124,354.14		49,319,047.88

续：

单位：元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喷气织机	106.40	100.00				自筹资金
新厂基建工程	96.70	96.70				自筹资金
浆纱机	100.37	100.00				自筹资金
自动穿经机	100.17	100.00				自筹资金
合计						

(3)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喷气织机	15,779,053.55		15,779,053.55			
新厂基建工程	47,959,368.18		47,959,368.18	39,824,521.32		39,824,521.32
合计	63,738,421.73		63,738,421.73	39,824,521.32		39,824,521.32

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喷气织机	28,000,000.00		15,779,053.55 1			15,779,053.55
新厂基建工程	51,000,000.00	39,824,521.32	8,134,846.86			47,959,368.18
合计	141,500,000.00	39,824,521.32	23,913,900.41 1			63,738,421.730

续：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喷气织机	56.35	56.35				自筹资金
新厂基建工程	94.04	94.04				自筹资金
合计						

公司的在建工程主要包括新厂基建工程、喷气织机安装等。2015 年末在建工程账面价值较 2014 年末增加 23,406,954.26 元，主要系新厂基建工程、喷气织机安装两个工程项目投入建设所致；2016 年末在建工程账面价值较 2015 年末减少 13,912,427.70 元，主要系 2016 年喷气织机安装完成转固所致。2017 年在建工程（三厂区办公大楼）无变化，目前该办公楼的主要配套工程内部消防、排水等基础设施尚未开始建设，该项新厂基建工程尚未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

因为二厂区办公大楼已完全满足所有人的办公，三厂区办公大楼建造的目的是为了防止以后二厂区办公大楼被征地而搬迁。公司根据 2012 年 6 月新野县政府办公会议纪要“新政纪[2012]30 号”，政府鼓励公司实施“退城入园”

政策，在工业园集聚区投资建设新项目（三厂区），二厂区占用的土地类型将变更为商业用地，用于房地产开发，新的办公大楼预计在2018年末完工，届时公司将整体搬迁至三厂区。

公司在建工程真实存在，在建工程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公司在建工程归集与结转合理，公司在建工程确认的条件和方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通过在建工程调节利润的情形。

2、抵押担保的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抵押情况详见“第二节、三、（四）、1公司房产情况”。

（十）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6月30日
一、原值合计	87,551,336.22			87,551,336.22
土地使用权	87,551,336.22			87,551,336.22
二、累计摊销合计	7,957,880.25	856,817.82		8,814,698.07
土地使用权	7,957,880.25	856,817.82		8,814,698.07
三、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四、账面净值合计	79,593,455.97			78,736,638.15
土地使用权	79,593,455.97			78,736,638.15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一、原值合计	87,551,336.22			87,551,336.22
土地使用权	87,551,336.22			87,551,336.22
二、累计摊销合计	6,244,244.66	1,713,635.59		7,957,880.25
土地使用权	6,244,244.66	1,713,635.59		7,957,880.25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三、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四、账面净值合计	81,307,091.56			79,593,455.97
土地使用权	81,307,091.56			79,593,455.97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原值合计	87,551,336.22			87,551,336.22
土地使用权	87,551,336.22			87,551,336.22
二、累计摊销合计	4,530,609.06	1,713,635.60		6,244,244.66
土地使用权	4,530,609.06	1,713,635.60		6,244,244.66
三、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四、账面净值合计	83,020,727.16			81,307,091.56
土地使用权	83,020,727.16			81,307,091.56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抵押情况详见“第二节、三、（二）、3 土地使用权”所述。

（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弥补亏损	12,999,728.04	3,249,932.01	18,517,284.24	4,629,321.06	31,137,570.48	7,784,392.62
资产减值准备	2,429,801.56	607,450.39	2,472,122.48	618,030.62	3,482,870.88	870,717.72
合计	15,429,529.60	3,857,382.40	20,989,406.72	5,247,351.68	34,620,441.36	8,655,110.34

公司 2016 年末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较 2015 年末减少 3,407,758.66 元，主要系公司 2016 年实现利润总额 13,472,455.35 元以及坏账准备冲回 1,010,748.39 元所致，2017 年 6 月末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较 2016 年末减少 1,389,969.28 元，主要

系公司 2017 年 1-6 月实现利润总额 5,514,986.31 元以及坏账准备冲回 42,320.91 元所致。

(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预付的工程款			166,547.00
预付的设备款	727,882.80	1,499,194.00	16,140,127.62
合计	727,882.80	1,499,194.00	16,306,674.62

公司的在建工程尚未完工。2016 年末预付的工程设备款较 2015 年末减少 14,807,480.62 元，主要系预付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喷气织机款设备已安装调试完毕，结转到固定资产科目中。

七、申报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及股东权益情况

(一)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7,600,000.00		30,000,000.00
保证借款	125,000,000.00	125,000,000.00	109,000,000.00
抵押加保证借款	249,000,000.00	249,000,000.00	210,000,000.00
合计	381,600,000.00	374,000,000.00	349,000,000.00

公司 2016 年末的短期借款余额较 2015 年末增加 25,000,000.00 元，主要系流动资金需求增加，2017 年 6 月末较 2016 年末增加 7,600,000.00 系新增的动产质押借款。

2、报告期各期末短期借款的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短期借款情况：

贷款单位	借款日	到期日	年利率	金额(万元)	借款形式	是否逾期
农业发展银行新野县支行	2016/8/3	2017/8/2	4.79%	24,900.00	抵押、质押并保证	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2016/11/2	2017/11/2	5.87%	1,000.00	保证	否
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野支行	2016/10/31	2017/10/26	9.30%	900.00	保证	否
平顶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2017/3/6	2018/3/5	5.66%	1,500.00	保证	否
新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16/12/9	2017/12/9	10.24%	1,100.00	保证	否
新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17/1/6	2018/1/6	月利率 8.532‰	900.00	保证	否
中国工商银行新野县支行	2017/3/27	2018/3/26	5.66%	1,600.00	保证	否
中国工商银行新野县支行	2016/11/10	2017/11/10	5.66%	1,500.00	保证	否
中国工商银行新野县支行	2016/11/17	2017/11/17	5.66%	1,500.00	保证	否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2017/6/9	2018/6/8	5.31%	1,000.00	保证	否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野支行	2016/9/22	2017/9/7	7.13%	1,000.00	保证	否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野支行	2016/9/22	2017/9/7	7.13%	500.00	保证	否

贷款单位	借款日	到期日	年利率	金额(万元)	借款形式	是否逾期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2017/2/17	2018/2/16	4.35%	760.00	质押	否
合计				38,160.00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情况：

贷款单位	借款日	到期日	年利率	金额(万元)	借款形式	是否逾期
农业发展银行新野县支行	2016/8/3	2017/8/2	4.79%	24,900.00	抵押并保证	否
中国工商银行新野县支行	2016/10/31	2017/3/20	5.66%	1,600.00	保证	否
平顶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2016/3/7	2017/3/6	5.66%	1,500.00	保证	否
中国工商银行新野县支行	2016/11/10	2017/11/10	5.66%	1,500.00	保证	否
中国工商银行新野县支行	2016/11/17	2017/11/17	5.66%	1,500.00	保证	否
新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16/1/8	2017/1/8	11.38%	1,100.00	保证	否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2016/6/14	2017/6/13	4.79%	1,000.00	保证	否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野支行	2016/9/22	2017/9/7	7.13%	1,000.00	保证	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2016/11/2	2017/11/2	5.92%	1,000.00	保证	否
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野支行	2016/10/31	2017/10/26	9.20%	900.00	保证	否
新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16/12/9	2017/12/9	10.24%	900.00	保证	否

贷款单位	借款日	到期日	年利率	金额(万元)	借款形式	是否逾期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野支行	2016/9/22	2017/9/7	7.13%	500.00	保证	否
合计				37,400.00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情况：

贷款单位	借款日	到期日	年利率	金额(万元)	借款形式	是否逾期
中国工商银行新野县支行	2015/11/30	2016/11/25	1.47%	3,000.00	保证	否
农业发展银行新野县支行	2015/6/10	2016/5/20	2.22%	2,000.00	抵押并保证	否
农业发展银行新野县支行	2015/7/7	2016/5/30	1.97%	2,000.00	抵押并保证	否
农业发展银行新野县支行	2015/7/16	2016/6/6	1.97%	2,000.00	抵押并保证	否
农业发展银行新野县支行	2015/7/27	2016/6/12	1.97%	2,000.00	抵押并保证	否
农业发展银行新野县支行	2015/9/15	2016/9/10	1.72%	2,000.00	抵押并保证	否
农业发展银行新野县支行	2015/8/27	2016/8/25	1.72%	2,000.00	抵押并保证	否
农业发展银行新野县支行	2015/8/20	2016/8/17	1.97%	2,000.00	抵押并保证	否
农业发展银行新野县支行	2015/8/13	2016/8/11	1.97%	2,000.00	抵押并保证	否
农业发展银行新野县支行	2015/8/7	2016/8/5	1.97%	2,000.00	抵押并保证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银行	2015/9/28	2016/9/28	5.52%	2,000.00	贸易融资(质押)	否
农业发展银行新野县支行	2015/11/12	2016/11/9	1.47%	1,500.00	抵押并保证	否
农业发展银行新野县支行	2015/10/23	2016/10/20	1.72%	1,500.00	抵押并保证	否
平顶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	2015/2/27	2016/2/26	7.28%	1,500.00	保证	否

贷款单位	借款日	到期日	年利率	金额(万元)	借款形式	是否逾期
阳分行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野支行	2015/9/22	2016/9/22	7.82%	1,500.00	保证	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2015/11/3	2016/11/3	5.87%	1,000.00	保证	否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2015/6/16	2016/6/15	5.61%	1,000.00	保证	否
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野支行	2015/10/29	2016/10/28	9.30%	900.00	保证	否
新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15/12/11	2016/12/11	11.38%	900.00	保证	否
新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15/1/8	2016/1/8	11.38%	600.00	保证	否
新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15/1/8	2016/1/8	11.38%	500.00	保证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银行	2015/11/23	2016/4/20	5.22%	500.00	贸易融资(质押)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银行	2015/11/20	2016/4/5	5.22%	500.00	贸易融资(质押)	否
合计				34,900.00		

报告期内公司借款抵押情况详见“第二节、三、（二）、3 土地使用权”及“第二节、三、（四）、1 公司房产情况”所述。

（二）应付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8,000,000.00	28,000,000.00	138,000,000.00
合计	58,000,000.00	28,000,000.00	138,000,000.00

2016年12月31日应付票据余额为28,000,000.00元，其中18,000,000.00元到期日为2017年01月05日，10,000,000.00元到期日为2017年01月25日。

2017年6月30日应付票据余额为58,000,000.00元，均在2017年9月1日前到期。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银行承兑汇票的情形，2015年度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5,300万元，2016年度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2,000万元。票据开立后的用途主要为由银行票据中心换成较小面额后再交付其他有需求的商户使用。

1、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的具体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均已解付，公司开具的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情况如下：

序号	承兑行	金额(万元)	起止期限	原因	是否解付
1	中原银行	1,000.00	20150916-20160316	增加存款	是
2	中原银行	500.00	20150916-20160316	增加存款	是
3	中信银行	2,000.00	20150923-20160323	增加存款	是
4	中信银行	1,000.00	20151126-20160526	增加存款	是
5	光大银行	800.00	20151214-20160614	增加存款	是
4	中信银行	2,000.00	20160311-20160911	增加存款	是
合计		7,300.00			

2、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的目的、内部控制制度，承兑汇票是否在银行授信额度范围内，以及是否履行了相应的程序等情况。

开具该类银行承兑汇票目的是为了维持与贷款机构的良好关系而加强与银行之间的业务合作。有限公司阶段，没有针对票据的使用制定相关财务制度，股

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基本制度》、《票据管理制度》等财务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规范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的开具、收取、保管、提示、承兑等的使用过程，并在日常票据使用过程中严格执行。所办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票据到期后由该银行无条件兑付，票据额度在银行授信额度内，程序完全按照银行业务流程要求，银行在票据上均加盖有印章，审批程序完备。报告期内，公司开具的违规票据均已解付，并按票据规定的到期时间解付，不存在逾期或欠息的情形。

3、报告期违规票据融资的规范措施及承诺

(1) 公司就已制定的《票据管理制度》等规范措施及承诺与各承兑行达成一致意见，今后公司不再开具无商业实质票据。公司在办理上述票据业务时均取得了承兑行出具的同意办理批复，双方签署银行承兑协议，并已在办理票据前向银行足额存入等值于票据金额的保证金；

(2) 公司确定未受到行政处罚或第三方纠纷；

(3)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郭书德兰书焕夫妻及其子女郭峰、郭岩和郭飒作出承诺：“保证华星科创今后不再发生上述不规范票据贴现融资行为；如华星科创因曾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承兑汇票的行为而被有关部门处罚，或因该等行为而被任何第三方追究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由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自愿承担华星科创因该等行为而导致、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成本和费用，以使华星科创免受任何损失。”

(4) 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报告期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的意见

股份改制前，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错误的认为该票据经银行严格审批通过而开具，并且交纳了全额保证金，不会产生法律风险，不会给公司带来损失。经主办券商核查并提出该问题，股份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基本制度》、《票据管理制度》等财务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规范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的开具、收取、保管、提示、承兑等的使用过程，并在日常票据使用过

程中严格执行。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发表以下意见： 1、加强公司所有主要部门、主要岗位的培训学习，增强法律意识、规范意识和风险意识； 2、与有关银行做好沟通、协调，确保银行的理解和支持，建立合法、规范、共赢的银企合作关系，彻底杜绝包括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业务在内的所有不合规、不合法行为； 3、如果报告期内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给公司造成损失，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部承担。

（三）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4,596,835.53	6,156,519.24	7,924,405.23
1至2年	999,560.53	569,376.24	382,317.15
2至3年		322,559.35	
3年以上	36,800.00		
合计	5,633,196.06	7,048,454.83	8,306,722.38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系购买周转材料的款项，报告期内，公司与材料供应商一般采用在一定信用期内付清全部货款的结算方式。在多年的快速发展中，公司在周转材料的采购上已与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和信任关系，既保证了周转材料快速、及时的供应，又使公司获得了较高的信用额度。

公司应付账款余额 2016 年末比 2015 年末减少 1,258,267.55 元，2017 年 6 月末比 2016 年末减少 1,415,258.77 元，主要系 2016 年和 2017 年 1-6 月车间生产高支纱线的占比逐渐提高，全年的产量减少，耗用的周转材料也随之减少。

2、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 额的比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荆州市深蓝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510,781.11	1年以内	9.07
无锡培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设备款	400,000.00	1年以内	7.10
常州市同和纺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设备款	393,480.00	1年以内	6.99
湖北唐源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360,369.00	1年以内	6.40
苏州黑蚂蚁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353,000.00	1年以内	6.27
合计			2,017,630.11		35.83

2016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荆州市深蓝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865,475.11	1年以内	12.28
许昌市诚达纺织原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727,615.30	1年以内	10.32
新野县名扬材料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44,136.90	1年以内	9.14
武汉东美纺织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85,789.40	1年以内	5.47
苏州黑蚂蚁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39,000.00	1年以内	4.81
合计			2,962,016.71		42.02

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武汉东美纺织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734,002.20	1年以内	8.84
许昌市诚达纺织原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714,615.30	1年以内	8.60
荆州市深蓝新材	非关联方	货款	538,275.11	1年以内	6.48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料有限公司					
南阳市惠安电力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79,071.02	1年以内	4.56
邓州市中振塑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35,548.80	1年以内	4.04
合计			2,701,512.43		32.52

3、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不含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应付账款。

(四)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账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货款	9,571,257.12	12,114,124.17	13,293,177.69
合计	9,571,257.12	12,114,124.17	13,293,177.69

公司部分销售采取预收货款的交易方式，根据客户订单安排生产，在预收货款之后 1 个月内发货，预收款项余额 2016 年末比 2015 年末减少 1,179,053.52 元，主要系 2016 年度收入降低所致。2017 年 6 月 30 日预收款项余额进一步减少，仍为收入降低所致。

2、报告期内，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揭阳市恒泰毛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092,000.00	1年以内	11.41
郑州成林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039,598.60	1年以内	10.86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宜都市清江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60,380.00	1年以内	6.90
福建省瀚海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43,000.00	1年以内	6.72
东莞市颖和祺服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26,728.00	1年以内	6.55
合计					42.44

2016年12月31日公司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宜都市清江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122,000.00	1年以内	9.26
揭阳市恒泰毛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092,000.00	1年以内	9.01
绍兴市步恒纺织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756,756.50	1年以内	6.25
东莞市正烨针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728,000.00	1年以内	6.01
厦门明纪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43,710.00	1年以内	5.31
合计			4,342,466.50		35.85

2015年12月31日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东莞市茶山新景泰服装厂	非关联方	货款	6,308,558.00	1年以内	47.46
东莞市盈耀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735,435.00	1年以内	5.53
绍兴豫鼎纺织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55,000.00	1年以内	2.67
郑州成林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90,053.40	1年以内	2.18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常州市锦涵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65,000.00	1年以内	1.99
合计			7,954,046.40		59.84

公司期末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五)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一、短期薪酬	6,399,930.00	20,455,186.00	20,216,386.00	6,638,730.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8,300.00	78,300.0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399,930.00	20,533,486.00	20,294,686.00	6,638,730.00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7,155,997.00	38,620,666.21	39,376,733.21	6,399,930.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5,246.20	85,246.2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155,997.00	38,705,912.41	39,461,979.41	6,399,930.00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4,989,272.00	43,383,509.55	41,216,784.55	7,155,997.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989,272.00	43,383,509.55	41,216,784.55	7,155,997.00

2、短期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6月30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399,930.00	20,266,069.00	20,027,269.00	6,638,730.00
职工福利费		189,117.00	189,117.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6,399,930.00	20,455,186.00	20,216,386.00	6,638,730.00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155,997.00	38,330,370.80	39,086,437.80	6,399,930.00
职工福利费		255,295.41	255,295.4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5,000.00	35,000.00	
合计	7,155,997.00	38,620,666.21	39,376,733.21	6,399,930.00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989,272.00	43,173,483.00	41,006,758.00	7,155,997.00
职工福利费		175,026.55	175,026.5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5,000.00	35,000.00	
合计	4,989,272.00	43,383,509.55	41,216,784.55	7,155,997.00

3、离职后福利：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6月30日
基本养老保险		78,300.00	78,300.00	
合计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85,246.20	85,246.20	
合计		85,246.20	85,246.20	

2015年度公司无离职后福利发生。

(六) 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105,686.26	1,130,500.50	1,267,434.38
企业所得税			505,534.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259.54	56,525.03	63,371.72
教育费附加	33,155.72	33,915.02	38,023.0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103.82	22,610.00	25,348.69
土地使用税	150,874.97	150,874.98	150,874.98
房产税	464,598.34	392,474.40	1,119,150.86
个人所得税		71,652.50	
合计	1,831,678.65	1,858,552.43	3,169,738.59

(七)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09,620.00		4,701,000.00
2至3年			7,758,042.38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3年以上	4,734,100.00	7,688,200.00	
合计	4,843,720.00	7,688,200.00	12,459,042.38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系资金拆借、押金，公司2015年末、2016年末和2017年6月末的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12,459,042.38元、7,688,200.00元和4,843,720.00元。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2016年末较2015年末减少4,770,842.38元 4,699,189.88元系2016年8月归还股东资金拆借款4,701,000.00元所致。2017年6月末较2016年末减少2,844,480.00万元主要系归还团结村借款所致。

2、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2017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住房押金	非关联方	押金	4,710,000.00	3年以上	97.24
养老保险	非关联方	社会保险	109,620.00	1年以内	2.26
押金	非关联方	押金	24,100.00	3年以上	0.50
合计			4,843,720.00		100.00

2016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住房押金	非关联方	押金	4,710,000.00	3年以上	60.70
团结五组	非关联方	资金拆借	1,880,100.00	3年以上	24.23
团结三组	非关联方	资金拆借	894,000.00	3年以上	11.52
团结九组	非关联方	资金拆借	180,000.00	3年以上	2.32
合计			7,664,100.00		99.69

2015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住房押金	非关联方	押金	4,710,000.00	2至3年	37.80

郭书德	关联方	资金拆借	4,701,000.00	1年以内	37.73
团结五组	非关联方	资金拆借	1,880,100.00	2至3年	15.09
团结三组	非关联方	资金拆借	894,000.00	2至3年	7.18
团结九组	非关联方	资金拆借	180,000.00	2至3年	1.44
合计			12,365,100.00		99.24

2015年末，公司与郭书德的资金拆余额470.10万元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书德对公司提供的借款，不收取任何利息，该款项公司已于2016年归还。2015年末和2016年末，公司与团结村三组、五组、九组的资金拆借余额295.41万元，系公司向团结村各村民小组取得借款并支付利息，年利率为10%。公司从维持与当地民众良好关系的角度出发，且借款金额较小，利率水平也在可接受范围内，即与村民小组商定后达成一致意见，借款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报告期内，公司无拖欠利息的情况。报告期内及期末其他应付款中的资金拆借款项，公司均与拆借方签订了资金拆借协议，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与团结三组、五组、九组的资金拆借余额已结清。

报告期末住房押金余额471万元系公司员工租住公司宿舍交纳的押金，公司为员工提供宿舍不收取租金，员工离职时公司向其返还押金。

3、本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第四节、八、（三）关联交易”部分。

（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9,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629,560.34	15,485,277.56	21,616,367.81
合计	10,629,560.34	15,485,277.56	60,616,367.81

（九）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363,336.05	6,987,096.39	10,050,828.68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47,129.85	5,234,988.21
未确认融资费用-平安	-143,432.08	-629,045.97	-2,589,900.40
未确认融资费用--远东		-16,217.27	-336,138.52
合计	2,219,903.97	6,588,963.00	12,359,777.97

公司 2016 年末的长期应付款和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合计余额较 2015 年末减少 11,901,905.22 元，主要系公司 2016 年度按合同约定支付租金 29,385,089.93 元，而 2016 年新签订的两笔融资租赁合同价款合计仅为 14,643,633.60 元所致。2017 年 6 月末余额较 2016 年末减少 9,224,776.25 元，主要系公司 2017 年并无新增融资租赁，长期应付款随着按约定支付租金将继续减少。

2、报告期各期末融资租赁的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融资租赁情况：

出租方	租赁起止日	期末余额(元)	租金总额(元)	是否逾期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13.08.23-2017.07.23	0.00	2,280,000.00	否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13.08.23-2017.07.23	0.00	4,800,000.00	否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13.11.18-2017.11.18	0.00	9,660,000.00	否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13.12.04-2017.12.04	0.00	1,520,000.00	否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13.12.06-2017.12.06	0.00	4,330,000.00	否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13.12.20-2017.12.20	0.00	4,800,000.00	否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14.01.08-2018.01.18	8,292.98	1,900,000.00	否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14.08.20-2018.08.20	1,641,820.85	13,800,000.00	否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5.11.27-2018.11.27	2,004,435.81	16,205,670.00	否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5.11.25-2018.11.25	3,549,100.78	9,836,800.00	否
平安国际融资	2016.5.29-	3,301,846.55	7,321,816.80	否

出租方	租赁起止日	期末余额(元)	租金总额(元)	是否逾期
租赁有限公司	2019-5-27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6.6.26-2019.6.26	3,486,209.90	7,321,816.80	否
合计		13,991,706.87	83,776,103.60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融资租赁情况:

出租方	租赁起止日	期末余额(元)	租金总额(元)	是否逾期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13.07.24-2017.06.24	117,363.8	13,569,754.00	否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13.08.23-2017.07.23	60,843.73	2,280,000.00	否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13.08.23-2017.07.23	128,083.63	4,800,000.00	否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13.11.18-2017.11.18	713,582.50	9,660,000.00	否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13.12.04-2017.12.04	139,034.59	1,520,000.00	否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13.12.06-2017.12.06	394,944.59	4,330,000.00	否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13.12.20-2017.12.20	438,037.56	4,800,000.00	否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14.01.08-2018.01.18	206,585.96	1,900,000.00	否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14.08.20-2018.08.20	3,036,511.85	13,800,000.00	否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5.11.27-2018.11.27	5,715,148.87	16,205,670.00	否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5.11.25-2018.11.25	4,335,679.81	9,836,800.00	否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6.5.29-2019-5-27	4,408,026.65	7,321,816.80	否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6.6.26-2019.6.26	4,592,390.00	7,321,816.80	否
合计		24,286,233.54	97,345,857.60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融资租赁情况:

出租方	租赁起止日	期末余额(元)	租金总额(元)	是否逾期
远东国际租赁	2013.07.24-	3,066,043.40	13,569,754.00	否

出租方	租赁起止日	期末余额(元)	租金总额(元)	是否逾期
有限公司	2017.06.24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13.09.04-2016.09.04	315,136.18	5,020,000.00	否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13.08.23-2017.07.23	556,004.41	2,280,000.00	否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13.08.23-2017.07.23	1,170,512.71	4,800,000.00	否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13.09.17-2016.09.17	697,879.68	8,280,000.00	否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13.09.29-2016.09.29	195,982.72	2,280,000.00	否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13.11.18-2017.11.18	2,729,081.50	9,660,000.00	否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13.12.04-2017.12.04	430,069.18	1,520,000.00	否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13.12.06-2017.12.06	1,298,156.87	4,330,000.00	否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13.12.20-2017.12.20	1,439,533.08	4,800,000.00	否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14.01.08-2018.01.18	603,171.92	1,900,000.00	否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14.08.20-2018.08.20	6,126,060.85	13,800,000.00	否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5.11.27-2018.10.27	11,599,238.61	13,219,805.61	否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5.11.25-2018.10.25	8,800,818.76	10,030,418.76	否
合计		39,027,689.87	95,489,978.37	

(十)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股本	309,000,000.00	309,000,000.00	306,000,000.00
资本公积	22,681,719.09	22,681,719.09	21,000,000.00
盈余公积	631,913.22	631,913.22	
未分配利润	9,812,235.99	5,687,218.96	-20,063,845.42
所有者权益	342,125,868.30	338,000,851.27	306,936,154.58

股本和资本公积的具体变动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四、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的变动主要是经营产生的净利润、提取盈余公积、股东增资以及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影响所致。

八、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及有关上市公司规则中有关关联方的认定标准，公司确认公司的关联方如下：

1、关联自然人

- (1)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 “2、关联法人”第(1)项所列法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4) 本条第(1)、(2)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2、关联法人

- (1) 直接或间接地控制本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2) 由前项所述法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3) 由前述“1、关联自然人”所列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4)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

(5) 中国证监会或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二) 公司主要关联方

1、关联自然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或姓名	关联关系
1	郭书德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
2	兰书焕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持股 5%以上股东
3	郭峰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	郭岩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持股 5%以上股东
5	郭飒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持股 5%以下股东
6	张鹃	董事、总经理
7	罗克典	董事、财务总监、董秘
8	张浩	董事、副总经理
9	兰爱强	监事，实际控制人兰书焕的兄弟
10	赵红	监事
11	陈博	监事
12	杨新生	副总经理
13	山泉	副总经理

2、关联法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或姓名	关联关系
1	新野县华融管理咨询中心 (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
2	新野县华腾棉业有限公司	罗克典、郭岩、郭峰出资(2014 年 4 月-2015 年 7 月)
3	新野县华星物流有限公司	郭岩、郭飒、郭峰出资(2014 年 4 月-2015 年 7 月)
4	新野县金财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	郭书德持股 0.64%，担任董事
5	河南新野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持股 9.60%
6	新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公司持股 0.24%

2015年7月，罗克典、郭岩以及郭峰将其持有的新野县华腾棉业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郭岩、郭峰以及郭飒将其持有的新野县华星物流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上述股权转让后，华腾棉业和华星物流不再是公司的关联方。

(三) 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新野县华腾棉业有限公司	采购棉纱	市场价			2,339,100.00
新野县华星物流有限公司	提供运输劳务	市场价			5,166,723.45
合计					7,505,823.45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没有明确关于关联方交易的管理制度，关联方交易决策程序较为简单，没有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股份公司设立以后，公司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文件，制定和完善了符合公司业务特点的公司治理结构及内控制度体系，在制度方面有效的规范了关联交易行为。

公司向华腾棉业主要采购棉花、棉纱为生产原料，公司与华腾该项交易参照市场定价原则确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公司向其采购原料，主要原因系1、华腾棉业利用周边棉花资源优势，收购加工棉花，供公司生产使用；2、华腾棉业经营棉花、棉纱等纺织品购销，轻资产运行，与公司重资产方式运行形成互补，增加利润增长点。但实际交易过程中逐渐出现不少问题，如：异地管理不便、购销业务税负较重、企业自身品牌影响力有限造成客户信任度低进而影响业务开展等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仅在2015年6月向华腾棉业采购棉纱233.91万元，之后再没有发生业务联系，公司于2015年7月将华腾棉业转让。棉花和棉纱属于市场竞争充分的大宗原料，可在公开渠道获得报价，并且供应商众多，公司与多家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公司在业务上不存在对关联方的依赖风险。同时公

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商合作与采购体系，公司业务具有独立性。公司与华腾棉业的关联交易均已结清货款，不存在关联方往来余额，故该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无不利影响。

华星物流主要为公司提供运输服务，公司股东最初设立华星物流的主要原因为运输环节较多，从接单、联系车辆、装运、运输途中安全、配货、目的地卸货等涉及多个环节，只有专业的物流公司专人负责，才能保证效率及安全，华星物流作为专业的运输公司及公司的关联方，与公司长期合作，能够有效的解决上述问题，关联交易具有一定的必要性。2015年7月，公司股东郭岩、郭峰以及郭飒将其持有的华星物流的股权转让，股权转让后华星物流不再是公司的关联方，但为保证运输质量及业务的稳定性，双方的合作一直持续。运输价格方面以市场价为准，公司参照当地上市公司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的定价，运输价格也结合同行业其他企业及时调整，交易价格公允。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申报期内，公司关联方资金拆借款情况详见“本节、八、（三）、2、（2）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2)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新野县金财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郭书德			4,701,000.00
合计			4,701,000.00

注：其他应付款余额中，郭书德 2015 年 12 月 31 日 4,701,000.00 元，系公司占用股东资金，上述款项公司已于 2016 年 8 月 1 日归还给郭书德。申报期内关联方资金拆借款未收取利息。

(3) 关联方担保

经核查，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存在的关联方担保情况如下：

序号	债务人	债权人	担保金额(万元)	借款合同号	关联方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华星科创	农业发展银行新野县支行	249,000,000.00	41132901-2017 年(新野)字 0005 号	郭书德、兰书焕	正在履行
2	华星科创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10,000,000.00	21611Lv15647076	新野县诚德贸发有限公司、新野县华腾棉业有限公司、郭书德	正在履行
3	华星科创	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野支行	9,000,000.00	xd201610311205	新野县华腾棉业有限公司、郭书德、兰书焕、郭峰、郭岩	正在履行
4	华星科创	新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11,000,000.00	(86421)农信借字【2017】第 010103 号	新野县金财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	正在履行
5	华星科创	新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9,000,000.00	(86421)农信借字【2016】第 011202 号	新野县金财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	正在履行
6	华星科创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野支行	5,000,000.00	中原银(南阳)流动贷字 2016 第 570088 号	新野县金财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	正在履行

注：保证期限均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3、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没有明确关于关联方交易的管理制度，关联方交易决策程序较为简单，没有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

股份公司设立以后，公司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文件，制定和完善了符合公司业务特点的公司治理结构及

内控制度体系，在制度方面有效的规范了关联交易行为。此外，公司管理层承诺将严格遵守《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实践中履行合法审批程序。具体决策权限及决策程序如下：

(1) 《公司章程》第七十五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就该关联交易事项作适当陈述，但不参与该关联交易事项的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股东大会应当制定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及重大投资决策制度，对上述关联事项制订具体规则”。第一百一十二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系的，关联董事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该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一条、第一百零四条还规定了董事处理关联交易的权利与义务。

(2) 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五十四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具有关联关系的股东（下称“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载明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3) 公司《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第十六条列明了关联董事的披露义务。

(4) 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四章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也做出了明确规定。

4、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来规范关联交易：

(1) 对于正常的、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关联交易，公司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原则，严格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及《关联交

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关联股东、关联董事的回避制度，确保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公正、合理、自愿的原则进行，并对关联交易予以充分及时披露。具体决策权限及决策程序详见“本节、八、（三）、3、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执行情况”。

（2）为规范关联交易，确保关联交易程序合规、定价公允，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股东就规范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做出如下承诺：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除公司以外的任何公司（或企业）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或要求公司为本人提供违规担保；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除公司以外的任何公司（或企业）不与公司发生非公允的关联交易；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果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除公司以外的任何公司（或企业）与公司之间无法避免发生关联交易，则该等关联交易必须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并按《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严格履行审批程序。本人有关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与本人有密切关系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岁的成年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及其兄弟姐妹）等重要关联方，本人将在合法的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是不可撤销的承诺。”

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占有权益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不存在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 或有事项

对外提供担保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对外担保为保证担保和抵押担保，被担保人共计 5 家公司，总计担保金额为 9,000.00 万元。

(三) 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资产评估情况

2016 年 9 月 8 日，河南龙源智博联合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对新野县华星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5 月 31 日的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豫龙源智博评报字[2016]第 029 号资产评估报告。在持续经营前提下，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5 月 31 日，新野县华星棉纺织有限责任公司的经净资产价值评估如下：

总资产账面值 92,235.04 万元，评估值 93,612.76 万元，增值 1,377.72 万元，增值率 1.49%。

总负债账面值 60,209.54 万元，评估值 60,209.54 万元，与账面值相比无增减。

净资产账面值 32,025.50 万元，评估值 33,403.22 万元，增值 1,377.72 万元，增值率 4.30%。

公司未根据评估结果调账。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一) 申报期内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税后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第一百四十六条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一) 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二) 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三) 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 (四) 分配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所分得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四十七条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能用于弥补公司亏损。

第一百四十八条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应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第一百四十九条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五十条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按股东在公司注册资本中各自所占的比例分配给各方。

（二）申报期内的股利分配情况

申报期内，公司不存在股利分配的情况。

（三）本次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若公司成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获准公开转让，公司将继续执行现有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将秉承可持续发展理念、切实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努力实现公司发展目标，以股东利益为出发点，注重对股东权益的保护，在适当时机适时地修改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股东的回报。

十二、经营中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郭书德和兰书焕及其子女合计持有 28,800 万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93.20%，五人出资额及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对公司形成绝对控股，以及其所任职务及特殊关系等，已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和公司日常的经营管理、人事任免等产生重大影响，对华星科创的经营计划、投资计划等拥有实质影响力。同时，郭书德担任公司董事长。未来如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表决权和影响力，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任免及财务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对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利益造成风险。

公司股份制改造完成后，制定了比较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承诺今后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治理机制及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规范经营，减少实际控制人因个人原因在公司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方面给公司带来不利影响，充分保障公司权益，防止出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公司治理的风险

公司业务发展初期主要依靠实际控制人郭书德的家族式管理，公司内部治理制度不完善，随着规模的扩张逐步引入职业经理人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在股份制改造完成后，公司建立了“三会一层”法人治理结构，并制定了相关的议事规

则和制度。由于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时间较短，而公司管理层对于新制度仍在学习和理解之中，对于新制度的贯彻、执行水平仍需进一步提高。随着公司经营的发展和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管理能力和内控体系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未来一定时期内，若内控制度未能有效的执行，公司仍然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的风险，并将影响公司的持续发展。

针对上述情况，公司在未来将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机制方面的培训，督促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机制的规定对公司进行规范治理，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最大限度降低公司治理风险。此外，公司实际控制人也作出承诺，今后将严格按照公司治理机制及内部控制制度的相关规定行使权力及履行义务，充分保障公司权益，防止出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如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其原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三）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所使用的原材料成本占总生产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68.98 %、68.56 % 和 68.03 %。生产棉纱和坯布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棉花，棉花价格的波动会直接影响到公司的盈利水平。纱线和坯布的价格主要由市场的供求关系决定，同时受到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影响，单家企业对于产品的定价几乎没有影响。但如果棉花供求情况发生较大变化或者种植面积发生较大变化，而公司未能有效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所带来的成本压力，将会直接影响到公司的盈利能力。因此，公司存在由于主要原材料价格异常波动而导致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针对原材料价格异常波动风险，公司根据可预期的年度销售订单，在棉花收获季节，棉花供大于求时，寻求市场低价集中采购，储存一定的皮棉，来应对棉花价格波动对公司产品成本的影响；时刻关注棉花市场价格的波动情况，寻求长期合作伙伴，在可预期的可控范围内，根据生产需求，加大棉花的储存量，来应对棉花价格大幅度波动对公司产品成本的影响。

（四）公司对外担保的风险

报告期期末，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9,000.00 万元，占 2017 年 6 月 30 日净资产的 26.31%，均为连带责任担保，尽管公司对外担保已履行了内部决策程序，被担保单位现经营状况正常，贷款履行情况正常。若被担保单位受不利因素的影响，经营一旦出现困难，不能正常履行还款义务，公司将面临承担担保责任的风险。

应对策略：一是加大对被担保对象的监督，及时了解被担保对象的经营状况以及还款情况；二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向公司出具了承诺函，承诺若被担保企业不能如期归还贷款给公司造成损失，由其无条件地承担任何偿付义务及相关费用，确保公司不因此遭受损失。

（五）存货跌价的风险

公司 2017 年 6 月末、2016 年末和 2015 年末存货余额分别为 82,083,531.49 元、78,528,356.98 元和 101,580,641.31 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6.37%、28.78% 和 26.64%，存货比例处于较高的水平，未来如果公司主营产品的市场价格明显下跌，导致存货的账面价值低于可变现净值，则公司将面临存货跌价的风险。

公司扩大生产规模，严把原料采购和产品生产的质量关，以高质量产品赢取优质客户的信任与依赖，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较之同期同行业公司，具有一定的优势，能有效缓解棉纺织品市场价格下跌而导致的存货跌价风险。

（六）劳动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自 2000 年以来中国制造业的劳动报酬大幅度上涨，由于劳动生产率的快速提高，单位劳动成本的上涨幅度并不大。但是随着人口红利的终结和人民群众要求更充分地享受经济发展成果，劳动力成本持续上涨是大势所趋。随着周边更低成本的国家政治趋于稳定、基础设施和产业配套体系趋于完善，他们的低劳动力成本优势会显现出来。至 2014 年，印度的劳动力成本明显低于中国，中国传统的廉价劳动力成本优势不再。中国社科院 2014 年《产业蓝皮书》发布会上暨中国制造业发展研讨会上，该院工业所发布的报告显示，中国在国际市场，尤其是发

发达国家的市场份额，正在被越南、印度、印尼等国家蚕食。原因就在于中国的劳动力成本上升，传统优势不再。

为应对该风险，公司的新车间已经实现高度自动化生产，原车间也在通过更换设备及零部件逐渐改善生产模式，从根本上降低对劳动力的依赖，另一方面，公司积极改进现有生产工艺，不断提高劳动生产效率，有效抵减劳动力成本上升带来的不利影响。

（七）下游服装企业需求变化带来的风险

随着我国城乡居民生活水平提高，传统的纺织品制造的服饰作为生活必需品已基本得到满足，产品的个性化、多元化取代数量扩张逐渐成为新的消费趋势。如何能更好的满足消费者对衣着产品时尚性、功能性、生态安全性高的转型要求，已成为纺织行业在新时期的重要使命。此外，随着行业下游发展趋势放缓，服装出口贸易不确定性因素的增多，棉纺织行业面临着产品结构调整，产业转型升级的重大压力。

为应对该风险，公司积极采取应对措施，一是推进产品升级和技术升级，公司正逐步加强对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发和引进力度，加快向高档市场发展进程，生产适合市场需求的高附加值产品。二是实施“品牌”战略，建立自己的营销网络，充分利用国内参展、名牌评比、合作营销等多种渠道，提高自主品牌建设，防范单一市场的不稳定风险。

（八）出口贸易及行业增长放缓的风险

由于国内外棉花价差直接导致我国国内纱线价格高于国际同类纱线价格，同时受国内劳动力及各项生产要素成本上升的影响，棉纺纱产品出口竞争力减弱，棉制纺织品及棉制服装出口竞争力大幅下滑。同时，国外厂家由于棉花成本较低，纱线价格普遍低于国内纱线价格，导致低价进口纱线大量涌入国内，对国内棉纺纱产品构成较大冲击。短期内，棉纺织行业在需求放缓、成本要素上升等多重因素下，面临行业增长放缓风险。

针对外国低价纱线冲击及行业增长放缓风险，公司积极面对困难，并采取了相应措施。一方面，通过紧密跟踪市场形势，坚持以需定产，牢牢把握现有行业下游客户资源；另一方面，公司通过引进更加先进的生产设备，加强内部管理以控制成本，同时通过项目技改及产品研发，不断调整产品结构，丰富产品线，以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

（九）资产负债率较高风险

公司 2017 年 6 月末、2016 年末和 2015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8.43%、57.60% 和 66.32%，公司负债主要是银行短期借款和应付票据形成的。公司负债总额较高，增加了资金管理的难度，可能会引起现金流不足，从而产生一定的偿债风险。公司 2017 年 6 月末、2016 年末和 2015 年末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0.65、0.60 和 0.64，速动比例分别为 0.33、0.25 和 0.47。公司面临较大的短期偿债压力。

为降低资产负债率，优化资本结构，缓解短期偿债压力，公司拟将通过提高经营效率以自有资金降低资产负债率，同时积极引进战略投资者。报告期内公司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和市场的逐步稳定，盈利能力得到大幅提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亦大幅增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能有效缓解短期偿债能力。公司 2015 年末、2016 年末和 2017 年 6 月末的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25、1.62 和 1.53，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支付利息的能力逐步提高，短期偿债压力逐步缓解。

（十）未全员缴纳社保的风险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经为 30 人办理并交纳基本养老保险，其余 1311 名员工中，912 人因在本村参加农村社会养老保险，256 人因在本村参加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92 人因参与了城镇居民医疗保险，故申请自愿放弃在公司缴纳社会保险并出具相关声明；剩下的 51 人，未参与任何社会保险，主要系公司所在地周边村民，自愿放弃在公司缴纳社会保险并出具相关声明。虽然目前没有发生劳动争议和受到主管机关的处罚，员工自愿放弃缴纳保险，公司实际控制人也承诺承担因未缴纳保险产生的损失责任，但因为为员工缴

纳社保及公积金是企业法定的义务，不因上述情况而免责，未来存在因社保及公积金缴纳不全产生的劳动用工赔偿和主管部门处罚风险。

就公司存在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不规范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如公司因报告期内未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遭受任何经济处罚、经济损失，愿承担该等处罚、损失及相应的责任。另外，公司为愿意在公司住宿的员工免费提供职工宿舍。

(十一) 在租赁土地上建造的房屋建筑物

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之初，公司一厂区厂房、办公楼及职工食堂系在租赁土地上建造的房屋建筑物，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房产原值 1,063.32 万元，净值 507.04 万元，产能为 7 万锭，上述房产公司已办理房产证。虽然土地租赁合同明确了公司可以在该地块上建造房屋建筑物，并约定了租赁期限及到期后的续期情况或不续期时的房屋建筑物处置方案，但该房屋所有权仍存在一定瑕疵。

为应对该风险，首先，公司已与土地出租方签订补充协议，进一步明确了租赁期限及到期后的展期情况。其次，公司之后在建二、三厂区，目前二、三厂区均已完成约 80% 的工程量，已完工部分已全面投入使用，二厂区和三厂区的设计产能完全满足公司目前及未来一定时期的生产及办公要求，若一厂区房屋建筑物因产权瑕疵需要拆迁，则可以很快搬入三厂区或者将相关资产出售，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再次，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函，承诺将承担全部因此产权瑕疵给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十二) 部分使用的房屋建筑物未办妥产权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办妥产权证的房屋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原值（元）	账面价值（元）
附房--机物料仓	225,578.00	146,108.74
西附房--机物料仓	159,507.20	103,314.14

上述房屋建筑物系公司成立之初建造的两间仓库用房，房屋建造主体为简易结构，价值较低，且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和厂区结构的调整，公司将会对该房屋进行更新改造并改变其用途，因此公司一直未办理房产证。

（十三）公司房产及土地抵押带来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银行借款余额为 381,600,000.00 元，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建筑物全部用于银行借款设定抵押，如果公司不能按期偿还银行借款，将存在银行实现抵押权的风险，可能对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利益造成损失，同时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障碍。

公司经营用的房产和土地均是以正常贷款流程设定抵押，且从未发生拖欠银行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情况，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性现金流量及盈利能力正在逐步增强，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经营性现金净流量高达 4621 万元和 1500 万元。随着市场形势的发展，公司将在未来两年积极调整战略布局、改善产品结构，高支纱线的销售占比将会进一步提高；另一方面，公司短期内扩大了生产规模，主要为 2 厂区 20 条倍捻生产线建设及 3 厂区 500 台布机项目建设。目前，两个项目均已完成了 80% 的建设量，已建成部分已全面投入生产，2017 年下半年将按照公司发展规划，继续推进完成上述项目的建设，使公司在产品结构上更加合理，市场占有率也将有所提高。综上，公司毛利及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将在现有优势上逐渐增长，公司自身的造血能力足以防范经营用的房产和土地设定抵押带来的风险。

（十四）报告期内存在因开具无真实商业贸易背景的票据而违反相关票据法规规定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为满足资金需求采用了开具无真实贸易背景的票据用于融资。上述票据涉及金额 7,300.00 万元。至 2016 年 9 月末，上述票据事项已清算完毕，未对公司、股东造成不利影响，也未受到任何形式的处罚，或与任何第三方产生任何纠纷。

公司实际控制人郭书德兰书焕夫妻及其子女郭峰、郭岩和郭飒作出承诺：“保

证华星科创今后不再发生上述不规范票据贴现融资行为；如华星科创因曾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承兑汇票的行为而被有关部门处罚，或因该等行为而被任何第三方追究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由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自愿承担华星科创因该等行为而导致、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成本和费用，以使华星科创免受任何损失。”

（十五）消防安全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棉纺织品的生产和销售，由于棉花及棉纱的易燃性，公司的生产经营过程中存在一定的消防安全风险。

公司针对办公、生产作业过程中可能出现的消防安全问题采取了防范措施，制定了一套关于消防安全的内部控制制度，例如厂区严禁烟火，仓库保持通风避免干燥等，还制定了《灭火应急疏散预案》以及定期组织员工开展消防演练等，有效的规避了消防安全方面的风险。公司自成立以来，未出现过任何消防安全相关的事件。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郭书德



郭 峰



张 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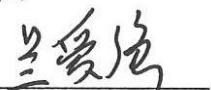


罗克典



张 浩

全体监事：



兰爱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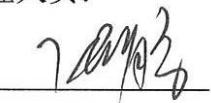


赵 红



陈 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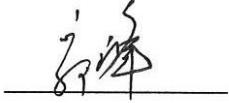
高级管理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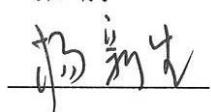
张 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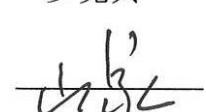
罗克典



郭 峰



杨新生



山 泉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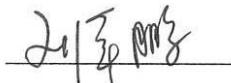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本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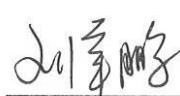
张智河

项目负责人：



刘辛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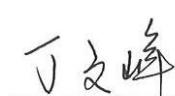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刘辛鹏



徐文俊



丁文峰



2017年11月22日

三、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王立芳

签字注册会计师： 孟振军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宇娟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11月22日

四、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立娟

经办律师: 王立娟

经办律师: 王立娟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秦海生



资产评估师： 秦海生



陶志军



河南龙源智博联合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



第六节附件

以下附件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网站披露。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